

PowerShot G7X

相機使用者指南

- 使用相機之前，請先閱讀本指南，包括“安全注意事項”（ 15）部份。
- 閱讀本指南可助您正確使用相機。
- 請妥善存放本指南，以供日後參考。
- 按一下右下方的按鍵以跳到其他頁面。
 - ▶: 下一頁
 - ◀: 前一頁
 - ↶: 按下連結之前的頁面
- 要跳到章節的開始部份，按一下右方的章節連結。

使用之前

基本資訊

包裝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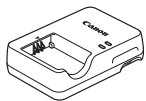
使用之前，請先查看包裝內所提供的下列物品。
如您發現物品不齊全，請聯絡您購買相機的零售商。



相機



電池
NB-13L*



電池充電器
CB-2LH/CB-2LHE



相機帶

* 請勿撕下電池標籤。

- 隨機提供印刷資料。
- 記憶卡並不隨機提供 (圖2)。

兼容的記憶卡

您可以使用下列記憶卡（另行購買），各種容量均可。

- SD 卡 *1
- SDHC 卡 *1*2
- SDXC 卡 *1*2



*1 符合 SD 標準的記憶卡，但本相機不保證可搭配所有記憶卡使用。

*2 本相機亦支援 UHS-I 記憶卡。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準備的注意事項及法律資訊

- 請先試拍數張影像，然後播放，以確定相機操作正常。請注意，如因相機或配件，包括記憶卡的故障，導致不能拍攝影像或不能讀取影像格式而引起的任何損失，佳能公司、其附屬機構及本數碼相機的經銷商皆不負賠償責任。
- 本相機拍攝的影像只供個人使用，未經版權持有人事先授權之前，請勿拍攝可能侵犯版權的影像。請注意，即使拍攝的影像只供個人使用，但在某些情況下記錄表演、展覽或商業活動的影像，可能侵犯版權或其他法律權益。
- 本相機的保修服務範圍只限於原出售國家。如您在外地使用本相機時發生問題，請返回原出售國家，然後向佳能客戶支援中心求助。
- 液晶螢幕是以非常精密的製造技術所生產的，而螢幕上有 99.99% 以上的像素符合設計規格，但極少的情況下，部份像素可能無法正常顯示，或顯示紅點或黑點，這不代表相機損壞，亦不會影響到拍攝影像。
- 在運送時，液晶螢幕上可能附有薄膠片用作保護，以防止刮花，請在使用相機之前移除膠片。
- 長時間使用相機時，相機可能會變暖，這不代表相機損壞。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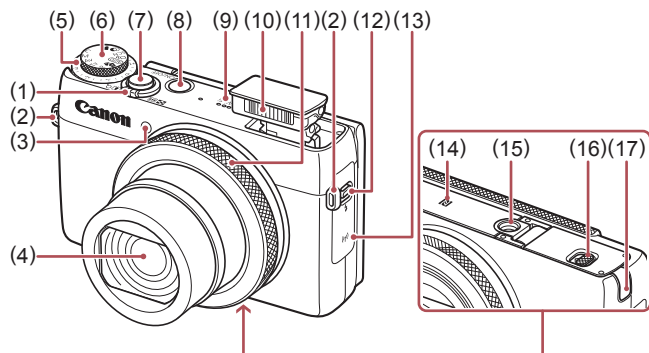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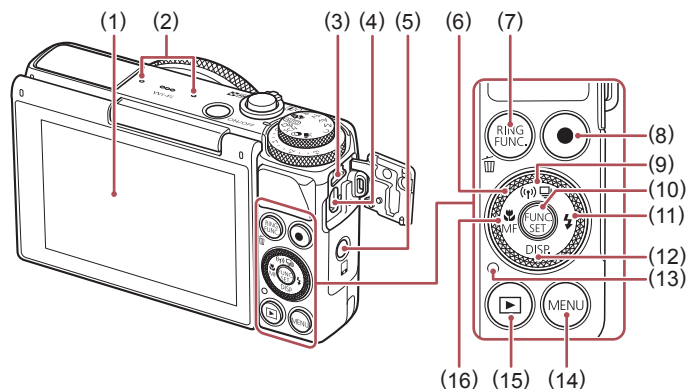
索引



本指南所使用的部件名稱及符號



- | | |
|---|--------------------|
| (1) 變焦桿
拍攝：[] (遠攝) /
[] (廣角)
播放：[] (索引) /
[] (放大) | (9) 揚聲器 |
| (2) 相機帶扣 | (10) 閃光燈 |
| (3) 操作燈 | (11) 控制環 |
| (4) 鏡頭 | (12) [] (打開閃光燈) 開關 |
| (5) 曝光補償轉盤 | (13) Wi-Fi 天線部份 |
| (6) 模式轉盤 | (14) (N 標記) *1 |
| (7) 快門按鈕 | (15) 三腳架插孔 |
| (8) 電源鍵 | (16) 記憶卡 / 電池蓋 |
| | (17) 直流電連接器端子蓋 |



- | | |
|-------------------------------------|-----------------------------------|
| (1) 螢幕 (液晶螢幕) *2 | (10) FUNC./SET (功能 / 設定) 鍵 |
| (2) 麥克風 | (11) [] (閃光燈) / 右方鍵 |
| (3) 數碼 (DIGITAL) 端子 | (12) [] (顯示) 鍵 / 下方鍵 |
| (4) HDMI™ 端子 | (13) 指示燈 |
| (5) [] (流動裝置連接) 鍵 | (14) [] (選單) 鍵 |
| (6) 控制轉盤 | (15) [] (播放) 鍵 |
| (7) [] (環功能選擇器) /
[] (單張影像刪除) 鍵 | (16) [] (微距) / [] (手動對焦) /
左方鍵 |
| (8) 短片鍵 | |
| (9) [] (驅動模式) /
[] (Wi-Fi) / 上方鍵 | |

*1 與 NFC 功能配合使用 (128)。

*2 如果您在螢幕上貼上了保護膜，則相機可能無法輕易偵測到您的觸動。這種情況下，請提高觸控螢幕的敏感度 (156)。



● 轉動控制轉盤是選擇設定項目、切換影像及執行其他操作的其中一個方法。您亦可以使用 [] [] [] [] 鍵執行大部份的操作。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本指南以圖示代表相關的相機按鍵及轉盤。
- 下列的相機按鍵及控制鍵以圖示代表：
 - [] 控制環 (11) 正面
 - [] 上方鍵 (9) 背面
 - [] 左方鍵 (16) 背面
 - [] 右方鍵 (11) 背面
 - [] 下方鍵 (12) 背面
 - [] 控制轉盤 (6) 背面
- 方框內的文字即拍攝模式及螢幕上的圖示和文字。
- ：您應知道的重要資訊
- ：進一步使用相機的備註及提示
- ：表示觸控操作
- xx：附有相關資訊的頁數（“xx”即頁數）
- 本指南的說明假設相機處於原廠設定下使用。
- 為方便閱讀，所有支援的記憶卡均簡稱為“記憶卡”。
- 標題下的“靜止影像”及“短片”表示該功能的適用模式—靜止影像或短片。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目錄

使用之前

基本資訊	2
包裝內容	2
兼容的記憶卡	2
準備的注意事項及法律資訊	3
本指南所使用的部件名稱及符號	4
一般的相機操作	13
安全注意事項	15

基本指南

基本操作	18
準備工作	18
安裝相機帶	18
握持相機	18
為電池充電	19
插入電池及記憶卡	19
移除電池及記憶卡	20
設定日期及時間	20
變更日期及時間	21
顯示的語言	22
開始使用相機	22
拍攝（自動模式）	22
檢視	24
觸控操作	24
刪除影像	25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功能	26
開機 / 關機	26
省電功能（自動關機）	27
拍攝模式下的省電功能	27
播放模式下的省電功能	27
快門按鈕	27
拍攝模式	28
調校螢幕的角度與方向	28
拍攝顯示選項	29
使用 FUNC. 選單	29
使用觸控操作以配置設定	30
使用選單畫面	30
觸控操作	31
螢幕鍵盤	32
指示燈顯示	32
時鐘	33
2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34
使用相機偵測的設定拍攝	34
拍攝（自動模式）	34
使用混合自動模式拍攝	36
播放短片摘要	36
靜止影像 / 短片	36
靜止影像	37
短片	37
場景圖示	38
連續拍攝的場景	39
影像穩定器圖示	39
螢幕上的方框	4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常用功能	40
放大近拍（數碼變焦）.....	40
使用預設的焦距拍攝（多段變焦）.....	41
使用自拍功能	41
使用自拍功能以避免相機震動	42
自訂自拍計時器	42
輕觸螢幕以拍攝影像（觸控式快門）.....	42
連續拍攝.....	43
播放時顯示的影像	43
使用臉孔識別功能	44
個人資料	44
註冊臉孔識別資料	44
拍攝	45
查看及編輯已註冊的資料	46
覆寫及添加臉孔資料	47
刪除已註冊的資料	48
自訂影像的功能	48
變更長寬比	48
變更影像的解像度（大小）.....	49
有關以紙張大小為選擇解像度的指引（適用於 3:2 的影像）.....	49
校正因水銀燈而產生的影像綠色調	49
變更短片的畫質	50
實用的拍攝功能	50
使用雙軸電子水平儀	50
放大對焦區域	51
查看眨眼情況	51
自訂相機操作	52
關閉自動對焦輔助光	52
關閉防紅眼燈	52
變更拍攝後影像的顯示方式	52
變更拍攝後影像的顯示時間	52
變更拍攝後的顯示畫面	53

3 其他拍攝模式	54
同時拍攝出不同效果的單張影像（創意拍攝）.....	54
選擇效果	55
特殊場景	55
使用水底拍攝功能	57
使用水底的對焦範圍拍攝	57
修正白平衡	57
影像效果（創意濾鏡）.....	58
拍攝高對比的場景（高動態範圍）.....	58
加上藝術效果	59
以褪色效果拍攝影像（懷舊效果）.....	59
使用魚眼鏡的效果拍攝（魚眼效果）.....	60
拍攝猶如細小模型的影像（模型效果）.....	60
播放速度及預計的播放時間（以 1 分鐘的短片為例）.....	61
使用玩具相機效果拍攝（玩具相機效果）.....	61
使主體突出（背景柔焦）.....	62
使用柔焦效果拍攝	62
使用黑白效果拍攝	63
其他特殊模式	63
偵測人臉後自動拍攝（自動模式）.....	63
偵測笑臉後自動拍攝	63
使用眨眼自拍	64
使用臉部優先自拍	65
拍攝星空（夜星）.....	66
拍攝星空下的人物（星星人像）.....	66
拍攝星空（星星夜景）.....	67
拍攝星軌（星軌）.....	68
拍攝夜星移動的短片（星星時滯短片）.....	69
調整色彩	70
拍攝不同類型的短片	71
使用標準模式拍攝短片	71
拍攝前鎖定或變更影像亮度	71
拍攝 iFrame 短片	72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4 P模式	73
使用程式自動曝光模式拍攝 ([P] 模式).....	73
影像亮度 (曝光).....	74
調整影像亮度 (曝光補償).....	74
鎖定影像亮度 / 曝光 (自動曝光鎖).....	74
變更測光方法.....	74
同時使用重點測光 AE 點框及自動對焦框.....	75
變更 ISO 感光度.....	75
調整 ISO 自動設定.....	76
變更消除雜訊的程度 (高 ISO 消除雜訊).....	76
自動包圍曝光 (AEB 模式).....	76
修正影像亮度 (校正對比度).....	77
動態範圍修正功能 (DR 修正).....	77
暗部修正.....	78
使用中灰濾鏡功能.....	78
影像的顏色.....	78
調整白平衡.....	78
自訂白平衡.....	79
手動修正白平衡.....	79
變更影像的色調 (我的顏色).....	80
自訂 RGB 設定.....	80
拍攝範圍及對焦.....	81
近拍 (微距).....	81
使用手動對焦模式拍攝.....	81
輕易識別對焦範圍 (手動對焦突出輪廓).....	82
對焦點包圍曝光 (對焦點 BKT 模式).....	82
數碼遠攝功能.....	83
變更自動對焦框模式.....	83
1 點.....	83
移動自動對焦框及重設其大小 (1 點).....	84
智能臉部優先.....	84
使用伺服自動對焦拍攝.....	85

變更對焦設定.....	85
選擇要對焦的主體 (人臉選擇).....	85
選擇要對焦的主體 (觸控式自動對焦).....	86
使用自動對焦鎖拍攝.....	87
持續為主體對焦並連續拍攝.....	87
閃光燈.....	88
變更閃光燈模式.....	88
自動.....	88
開.....	88
慢速同步.....	88
關.....	88
調整閃光曝光補償.....	89
使用閃光曝光鎖拍攝.....	89
變更閃光燈的啟動時間.....	90
拍攝 RAW 影像.....	90
其他設定.....	91
變更壓縮度 (畫質).....	91
變更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	91
以開始拍攝之前的相同主體大小記錄短片.....	92
切換拍攝螢幕資訊的顏色.....	92
5 Tv、Av、M及C模式	93
設定快門速度 ([Tv] 模式).....	93
設定光圈值 ([Av] 模式).....	94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M] 模式).....	94
調整閃光輸出.....	95
使用指定的快門速度及光圈值記錄短片.....	96
透過觸控操作設定.....	96
自訂拍攝風格.....	97
變更控制環的設定.....	97
可指定到控制環的功能.....	97
將功能指定到控制環.....	98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使用控制環來調整.....	98
自訂顯示的資訊.....	99
將功能指定到按鍵.....	99
自訂 FUNC. 選單 (FUNC. 選單版面).....	100
選擇選單要包括的項目.....	100
重新編排選單項目.....	101
儲存拍攝設定.....	101
可儲存的設定.....	101
儲存常用的拍攝選單項目 (我的選單).....	102
6 播放模式.....	103
檢視.....	103
觸控操作.....	104
切換顯示模式.....	105
過度曝光警告 (影像的光亮部份).....	105
直方圖.....	105
RGB 直方圖, RGB 直方圖.....	105
檢視拍攝靜止影像時所製作的短片 (短片摘要).....	106
以日期檢視.....	106
查看以臉孔識別功能所偵測到的人物.....	107
瀏覽及篩選影像.....	107
使用索引搜尋影像.....	107
觸控操作.....	108
尋找符合特定條件的影像.....	108
使用控制環跳換影像.....	109
觸控操作.....	110
檢視群組內的單張影像.....	110
編輯臉孔識別資料.....	111
變更姓名.....	111
刪除姓名.....	111
檢視影像的選項.....	112
放大影像.....	112
觸控操作.....	112

檢視幻燈片.....	112
自動播放相關影像 (關聯播放).....	113
保護影像.....	114
指定選擇的方法.....	114
選擇單張影像.....	114
選擇範圍.....	115
一次過保護所有影像.....	115
一次過清除所有保護設定.....	115
刪除影像.....	116
一次過刪除多張影像.....	116
指定選擇的方法.....	116
選擇單張影像.....	116
選擇範圍.....	117
一次過指定所有影像.....	117
旋轉影像.....	117
取消自動旋轉.....	118
標記影像為最愛影像.....	118
簡易操控: 觸控操作.....	119
變更觸控操作的功能.....	119
變更觸控操作的功能.....	119
可指定的功能.....	120
編輯靜止影像.....	120
重設影像尺寸.....	120
裁切影像.....	121
變更影像的色調 (我的顏色).....	122
修正影像亮度 (校正對比度).....	123
修正紅眼.....	123
編輯短片.....	124
縮小檔案.....	125
編輯短片摘要.....	126

7 Wi-Fi功能	127
可用的 Wi-Fi 功能.....	127
將影像發送到智能手機.....	128
發送已指定到按鍵的智能手機.....	128
使用 Wi-Fi 選單以新增智能手機.....	130
使用其他存取點.....	132
之前連接的存取點.....	132
將影像儲存在電腦.....	133
準備註冊電腦.....	133
查看您的電腦規格.....	133
安裝軟件.....	133
配置電腦以使用 Wi-Fi 連接（只適用於 Windows）.....	134
將影像儲存在已連接的電腦.....	135
確認存取點的兼容性.....	135
兼容 WPS 的存取點.....	135
連接所列出的存取點.....	137
之前連接的存取點.....	138
發送影像到已註冊的網絡服務.....	138
已註冊的網絡服務.....	138
註冊 CANON iMAGE GATEWAY.....	139
註冊其他網絡服務.....	140
將影像上傳到網絡服務.....	141
透過無線方式使用已連接的打印機打印影像.....	142
將影像發送到其他相機.....	143
發送影像的選項.....	144
發送多張影像.....	144
發送影像的注意事項.....	144
選擇影像的解像度（大小）.....	145
加入註解.....	145
自動發送影像（影像同步）.....	145
準備工作.....	145
相機預備.....	145

準備電腦.....	146
發送影像.....	146
使用智能手機檢視相機影像，並操控相機.....	147
為相機的影像加入位置資訊.....	147
遙控拍攝.....	148
編輯或刪除 Wi-Fi 設定.....	149
編輯連接資料.....	149
變更裝置略稱.....	149
刪除連接資料.....	149
重設 Wi-Fi 設定為預設值.....	150
8 設定選單	151
調整相機的基本功能.....	151
關閉相機的操作聲音.....	151
調校音量.....	151
自訂聲音.....	152
隱藏提示.....	152
日期及時間.....	152
世界時鐘.....	152
鏡頭收縮的時間.....	153
使用省電模式.....	153
省電調整.....	153
螢幕亮度.....	153
開機畫面.....	154
格式化記憶卡.....	154
低階格式化.....	154
檔案編號.....	155
以日期方式儲存影像.....	155
公制 / 非公制的顯示.....	155
校正電子水平儀.....	155
重設電子水平儀.....	156
關閉觸控操作.....	156
提升觸控式螢幕的敏感度.....	156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設定記錄到影像的版權資訊	156
刪除所有版權資訊	156
查看認證標誌	157
顯示的語言	157
調整其他設定	157
回復預設值	157
9 配件	158
附件系統圖	158
另購配件	159
電源	159
閃光燈	160
其他配件	160
打印機	160
使用另購配件	161
在電視上播放	161
在高清電視上檢視影像	161
在電視螢幕上播放	162
使用家用電源為相機供電	162
使用軟件	163
軟件	163
軟件說明書	163
使用連接線連接電腦	164
查看您的電腦規格	164
安裝軟件	164
將影像儲存在電腦	164
打印影像	166
簡易打印	166
配置打印設定	167
打印之前裁切影像	167
打印之前選擇紙張尺寸及版面編排	168
可用的版面選項	168
打印證件相片	168

打印短片場景	169
短片的打印選項	169
將影像加入打印清單 (DPOF)	169
配置打印設定	169
指定單張影像的打印設定	170
指定一個範圍內的影像的打印設定	170
指定全部影像的打印設定	170
清除打印清單的所有影像	171
打印加入了打印清單的影像 (DPOF)	171
將影像加入相簿	171
指定選擇的方法	171
加入單張影像	172
將所有影像加入相簿	172
移除相簿的所有影像	172
10 附錄	173
疑難排解	173
螢幕提示	177
螢幕資訊	179
拍攝 (資訊顯示)	179
電量	179
播放 (詳細資訊顯示)	180
短片控制介面的總覽	180
功能及選單表	181
各拍攝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181
FUNC. 選單	183
拍攝標籤	186
設定標籤	192
我的選單標籤	192
播放標籤	192
打印標籤	193
使用注意事項	193
規格	194

相機規格	194
Wi-Fi	194
數碼變焦的焦距（相當於 35 毫米）	194
拍攝張數 / 可記錄時間，播放時間	195
每張記憶卡的拍攝張數	195
每張記憶卡的可記錄時間	196
閃光範圍	196
拍攝範圍	196
連續拍攝的速度	196
快門速度	197
光圈	197
電池 NB-13L	197
電池充電器 CB-2LH/CB-2LHE	197
索引	198
Wi-Fi（無線網絡）的注意事項	200
有關無線電波干擾的注意事項	200
安全注意事項	200
商標及許可	201
免責聲明	201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一般的相機操作

拍攝

- 使用相機偵測的設定（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 書34、書36
- 使用相機偵測的設定可查看每次拍攝時所應用的多種效果（創意模式）
 - 書54

拍攝出色的人像相片



配合特別的場景



加入特殊效果



- 對焦人臉
 - 書34、書55、書84、書85
- 不使用閃光燈（關閉閃光燈）
 - 書34
- 為自己拍攝（自拍功能）
 - 書41、書65
- 使用臉孔識別功能
 - 書44、書107
- 同時拍攝短片及相片（短片摘要）
 - 書36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檢視影像

- 檢視影像（播放模式）
 - 103
- 自動播放（幻燈片播放）
 - 112
- 使用電視檢視
 - 161
- 使用電腦檢視
 - 164
- 快速瀏覽影像
 - 107
- 刪除影像
 - 116

📷 拍攝 / 檢視短片

- 拍攝短片
 - 34、71、96
- 檢視短片（播放模式）
 - 103

🖨️ 打印

- 打印相片
 - 166

💻 儲存

- 使用連接線將影像儲存到電腦
 - 164

📶 使用 Wi-Fi 功能

- 將影像發送到智能手機
 - 128
- 上網分享影像
 - 138
- 將影像發送到電腦
 - 145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安全注意事項

- 使用本產品之前，請確定您已閱讀下列的安全注意事項。請確定您操作產品的方法是正確的。
- 以下數頁內的安全注意事項旨在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財產的傷害或損毀。
- 請同時參閱隨其他另購配件提供的指南。



警告

表示可能會導致嚴重傷亡。

- 使用閃光燈時，請與人的眼睛保持距離

閃光燈發出的強光會令視力受損。請特別注意，使用閃光燈時，要與嬰兒保持 1 米（3.3 呎）以上的距離。

- 請存放本器材於兒童與嬰兒無法觸碰的地方

相機帶如繼續在兒童的脖子上可能會導致窒息。

如您的產品需要使用電源線，而意外將電源線纏繞在兒童的脖子上可能會導致窒息。

- 請只使用建議的電源
- 請勿嘗試將產品拆開、改裝或加熱
- 請勿撕下電池上的標籤
- 避免使產品丟落地上或受猛烈撞擊
- 請勿在產品跌下後或損毀時觸碰產品的內部
- 如產品冒煙、發出異味或有其他異常，請立刻停止操作產品
- 請勿使用有機溶劑，如酒精、苯或油漆稀釋劑清潔產品
- 請勿讓產品接觸到液體，及讓液體或異物進入產品內

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或火警。

如產品被沾濕，或有液體或異物進入產品內，請立刻取出電池或拔除電源線。

- 請勿透過觀景器（如您所使用的型號配備此部件）直視強烈光源，如猛烈的太陽或強燈等

否則會令視力受損。

- 請勿在閃電期間觸碰已連接電源的產品

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或火警。請立刻停止使用產品，並保持距離。

- 請只使用建議的電池
- 請勿將電池置於熱源附近，或暴露於火焰中

否則電池可能會爆炸或洩漏，導致觸電、火警或受傷。如電池的電解液洩漏，並接觸到眼睛、嘴、皮膚或衣物，請立刻用清水沖洗。

- 如產品使用電池充電器，請注意下列事項：

- 請定期拔除電源線，並使用乾布清除插頭、電源插座及四周的灰塵
- 請勿使用沾濕的手插入或拔除插頭
- 請勿將本器材用於超出指定電壓的電源插座或線路配件。請勿使用損毀或沒有完全插入電源插座的插頭
- 請避免端子或插頭接觸到金屬物件（如針或鑰匙）
- 如產品需要使用電源線，請勿剪斷、損壞、改裝或將重物置於電源線上

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或火警。

- 在禁止使用相機的地方，請關機

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電子儀器及其他裝置的操作。在限制使用電子裝置的地方（如飛機及醫院內）使用產品時請額外注意。

- 請勿讓相機長時間與皮膚接觸

即使相機沒有變得過熱，但亦可能會導致低溫灼傷、皮膚變紅或灼熱。在炎熱的環境下、又或如您的血液循環較差或皮膚敏感，請使用三腳架。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注意

表示可能會導致受傷。

- 使用相機帶提起本產品時，請勿撞擊或震盪產品，或讓產品撞到其他物件
- 請勿大力按壓鏡頭

以上提及的動作會導致受傷或損壞相機。

- 請小心勿讓其他物件撞擊螢幕

如螢幕破裂，碎片可能會導致身體受傷。

- 使用閃光燈時，請小心避免您的手指或衣服阻擋閃光燈

否則可能會導致灼傷或損壞閃光燈。

- 請避免在下列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產品：
 - 陽光直接照射的地方
 - 溫度高於 40 °C (104 °F) 的地方
 - 潮濕或多塵的地方

否則會導致電池漏電、過熱或爆炸，從而做成觸電、火警、灼傷或其他意外。

過熱或損毀可能會做成觸電、火警、灼傷或其他意外。

- 長時間觀看幻燈片的切換效果，可能會導致不適
- 使用另行購買的鏡頭、濾鏡或濾鏡轉接器（如適用）時，請確定穩固安裝這些配件

如鏡頭配件鬆脫及跌下，可能會裂開，而玻璃碎片可能會導致割傷。

- 對於閃光燈會自動打開或收起的產品，請確定不要用手強行按下閃光燈否則可能會導致受傷。

注意

表示可能會導致財產損毀。

- 請勿將相機對準強烈光源，如猛烈的太陽或強燈等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感應器或其他內部零件。

- 在海灘或強風的地方使用相機時，請小心不要讓沙塵進入相機
- 對於閃光燈會自動打開及收起的產品，請勿強行按下或打開閃光燈這樣可能會導致產品故障。

- 請使用棉花或乾布擦拭閃光燈上的灰塵、污漬或其他異物閃光燈的熱力可能會令異物冒煙，或做成產品故障。

- 不使用產品時，請取出電池另外存放電池漏電可能會導致產品損壞。

- 丟棄電池之前，請用膠帶或其他絕緣體包裹端子如電池接觸到其他金屬物質可能導致火警或爆炸。

- 不使用電池充電器時，請中斷電池充電器與產品的連接。請勿用衣服或其他物件覆蓋正在使用的電池充電器長時間插入電池充電器可能會導致本機過熱或變形，而引致火警。

- 請將電池放置在寵物無法觸碰的地方否則寵物會咬破電池，導致漏電、過熱、爆炸，最後損壞產品或做成火警。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如產品需要使用多枚電池，請勿同時使用不同電量狀態的電池、混合新舊電池使用。請勿倒轉端子 + 及 - 插入電池

這樣可能會導致產品故障。

- 請勿在相機放在褲袋時坐下
否則會導致相機故障或損壞螢幕。

- 將相機放入手袋時，請確保液晶螢幕不會觸碰到任何硬物。此外，如產品的螢幕可以關閉，請關閉螢幕（螢幕向內的方式）

- 請勿在產品上安裝任何硬物
否則會導致相機故障或損壞螢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基本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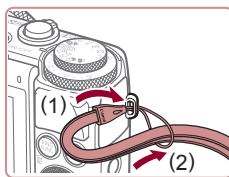
基本操作

準備拍攝及播放的基本說明。

準備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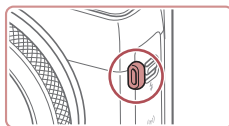
如下準備拍攝。

■ 安裝相機帶



安裝相機帶

- 將相機帶的一端穿過相機上的掛帶孔 (1)，然後將另一端穿過之前的帶圈並拉緊 (2)。



- 您可以將相機帶安裝到相機的左側。

■ 握持相機



- 將相機帶穿過手腕。
- 拍攝時，雙臂緊貼身體，並穩固握持相機。如您打開了閃光燈，請勿將手指放在上面。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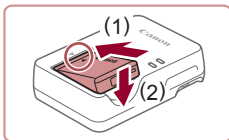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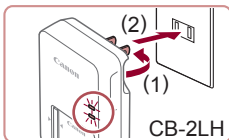
為電池充電

使用電池之前，請先使用提供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由於相機出廠時電池還沒有充電，因此請確定已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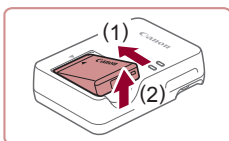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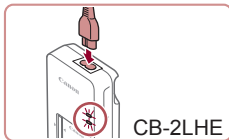
1 插入電池

- 對齊電池及充電器上的 ▲ 標記，然後推入電池 (1) 及按下 (2)。



2 為電池充電

- CB-2LH: 翻開插頭 (1)，然後插入電源插座 (2)。
- CB-2LHE: 將電源線插入充電器，然後將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 充電燈轉為橙色，並開始充電。
- 充電完成後，指示燈會轉為綠色。



3 移除電池

- 拔除電池充電器後，先推入電池 (1)，然後提起 (2) 以取出電池。



- 要保護電池或保持最佳狀態，請勿連續充電超過 24 小時。
- 對於使用電源線的電池充電器，請勿將充電器或電源線連接到其他物件，否則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或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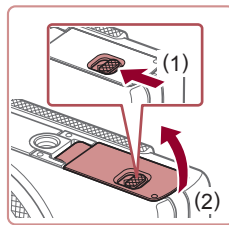


- 有關充電時間，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的拍攝張數及記錄時間，請參閱“拍攝張數 / 可記錄時間，播放時間” (P195)。
- 即使沒有使用已充電的電池，電量亦會自然地慢慢減少。在使用電池當天（或之前）為電池充電。
- 您可以在使用 100 – 240 V (50/60 Hz) 交流電的地區使用充電器。對於其他不同類型的電源插座，請使用市面有售的插頭轉接器。請勿使用特別為外遊而設的變壓器，否則可能會損壞電池。

插入電池及記憶卡

將提供的電池及另行購買的記憶卡插入相機。

請注意，使用新的記憶卡（或以其他裝置格式化的記憶卡）之前，您應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P154)。



1 打開記憶卡 / 電池蓋

- 滑動開關 (1)，然後打開電池蓋 (2)。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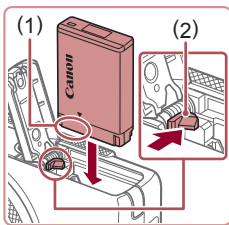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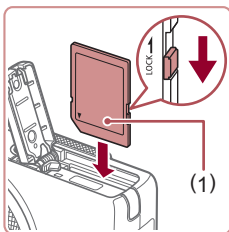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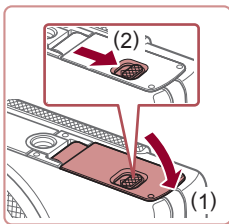
2 插入電池

- 如圖的端子方向握持電池 (1)，並按箭咀方向按下電池鎖 (2)，插入電池，然後完全推入電池直至聽到卡一聲。
- 如電池的插入方向錯誤，即無法正確卡住電池。務必以正確的方向插入電池，直至電池卡住。



3 檢查記憶卡的寫入保護開關，然後插入記憶卡

- 如記憶卡有寫入保護開關，並設定為鎖定位置（向上），則無法記錄影像。將開關向下推以取消鎖定。
- 記憶卡以圖示的標籤方向 (1) 插入，直至聽到卡一聲。
- 務必以正確的方向插入記憶卡。以錯誤的方向插入記憶卡可能會損壞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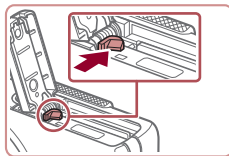
4 關上記憶卡 / 電池蓋

- 放下記憶卡 / 電池蓋 (1) 同時滑動開關，然後推入直至聽到卡一聲關緊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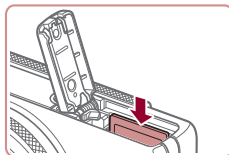
- 有關一張記憶卡可儲存的影像數目或可記錄的拍攝時間的指引，請參閱“每張記憶卡的拍攝張數”（[195](#)）。

移除電池及記憶卡



移除電池

- 打開記憶卡 / 電池蓋，然後按箭咀方向按入電池鎖。
- 電池會彈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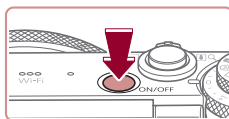


取出記憶卡

- 推入記憶卡直至聽到卡一聲，然後慢慢放開。
- 記憶卡會彈出。

■ 設定日期及時間

開機時，如螢幕顯示 [日期 / 時間 (Date/Time)] 畫面，請如下正確設定當前的日期及時間。您所指定的資訊會在拍攝時記錄為影像內容，而以拍攝日期管理影像或打印有日期的影像時將使用到這些資訊。



1 開啟相機的電源

- 按下電源鍵。
- 螢幕會顯示 [日期 / 時間 (Date/Time)] 畫面。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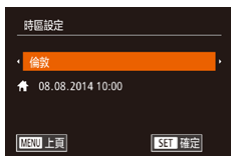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2 設定日期及時間

- 按下 [◀][▶] 鍵選擇項目。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指定日期及時間。
- 完成設定後，按下 [MENU] 鍵。

3 設定本地的時區

- 按下 [◀][▶] 鍵選擇本地時區。

4 完成設定步驟

- 完成後按下 [MENU] 鍵。螢幕顯示確認提示後，設定畫面會關閉。
- 要關機，按下電源鍵。



- 如您沒有設定日期、時間及本地時區，則每次開機時螢幕都會顯示 [日期/時間 (Date/Time)] 畫面。請設定正確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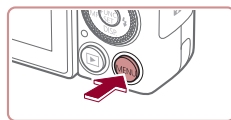
- 要設定夏令時間（快 1 小時），在步驟 2 選擇 [⚡]，然後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選擇 [⚡]。



- 您亦可以在步驟 2 的畫面上輕觸所需設定，輕觸 [▲][▼] 然後 [SET] 以設定日期及時間。同樣地，您亦可以在步驟 3 的畫面上輕觸 [◀][▶] 然後 [SET] 以設定本地時區。

變更日期及時間

按下列步驟調整日期及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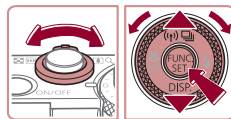
1 進入選單畫面

- 按下 [MENU] 鍵。



2 選擇 [日期/時間 (Date/Time)]

- 移動變焦桿以選擇 [↑↑] 標籤。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選擇 [日期/時間 (Date/Time)]，然後按下 [MENU] 鍵。



3 變更日期及時間

- 按“設定日期及時間”（20）的步驟 2 調整設定。
- 按下 [MENU] 鍵關閉選單畫面。



- 取出電池後，相機的內置日期/時間電池（後備電池）可儲存日期/時間設定約 3 週。
- 每次插入完全充電的電池或連接相機到交流電轉接器套裝（另行購買，159）時，即使沒有開機，日期/時間電池亦會充電約 4 小時。
- 開機時，如日期/時間電池的電量耗盡，螢幕便會顯示 [日期/時間 (Date/Time)] 畫面。按“設定日期及時間”（20）設定正確的日期及時間。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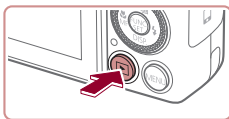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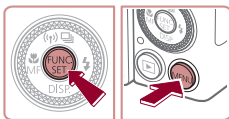
顯示的語言

按需要變更顯示的語言。



1 進入播放模式

- 按下 [] 鍵。



2 進入設定畫面

- 持續按下 [] 鍵，然後立刻按下 [MENU] 鍵。



3 設定顯示的語言

- 按下 [▲] [▼]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語言，然後按下 [] 鍵。
- 設定顯示的語言後，設定畫面會關閉。



- 如在步驟 2 按下 [] 鍵後，長時間還未按下 [MENU] 鍵，螢幕便會顯示當前的時間。這個情況下，按下 [] 鍵關閉時間顯示，然後重複步驟 2 的操作。
- 您亦可以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語言 (Language)] 來變更顯示的語言。



- 您亦可以在步驟 3 的畫面上輕觸一種語言，然後再次輕觸以設定顯示的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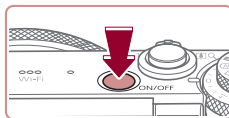
開始使用相機

▶ 靜止影像 ▶ 短片

按下列說明開機，拍攝及檢視靜止影像或短片。

拍攝（自動模式）

相機會偵測主體及拍攝場景，然後全自動選擇最適合拍攝場景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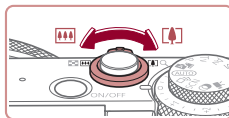
1 開啟相機的電源

- 按下電源鍵。
- 螢幕會顯示開機畫面。



2 進入 [AUTO] 模式

- 將模式轉盤撥至 [AUTO]。
- 將相機對準拍攝主體。相機在偵測場景時會發出些微聲音。
- 螢幕的左上方會顯示代表該場景及影像穩定器模式的圖示。
- 相機會在偵測到並對焦的主體上顯示對焦框。



3 構圖

- 要拉近及放大主體，將變焦桿推向 [] (遠攝)；要推遠主體，將變焦桿推向 [] (廣角)。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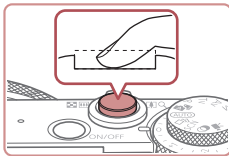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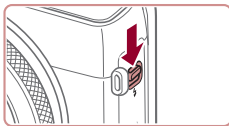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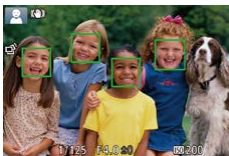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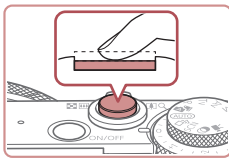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4 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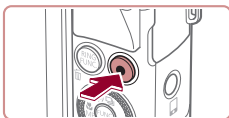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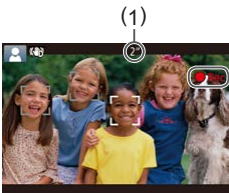
拍攝靜止影像

1) 執行對焦

- 輕按（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在對焦後發出兩下嗶聲，並在已對焦的影像範圍上顯示自動對焦框。
- 如螢幕顯示「打開閃光燈（Raise the flash）」，請推動 [] 開關打開閃光燈。拍攝時，閃光燈會啟動。如您不需要使用閃光燈，請將它完全按下。

2) 拍攝影像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相機拍攝影像，並發出快門聲音；在昏暗的環境下，如您打開了閃光燈，它便會自動啟動。
- 請保持相機在快門聲音結束之前穩定不動。
- 螢幕顯示拍攝的影像後，便會返回拍攝畫面。



拍攝短片

1) 開始拍攝

- 按下短片鍵。相機發出一下嗶聲開始記錄，並顯示 [●記錄] 及已拍攝時間 (1)。
- 螢幕的上方及下方會顯示黑色列，而主體會稍為放大顯示。黑色列表示不會記錄的影像部份。
- 相機會在偵測到並對焦的人臉上顯示對焦框。
- 當相機開始拍攝，便不用按著短片鍵。

2) 完成拍攝

- 再次按下短片鍵停止記錄。相機在停止記錄時會發出兩下嗶聲。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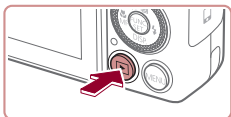
10 附錄

索引



檢視

您可按下列步驟在螢幕上檢視已拍攝的影像或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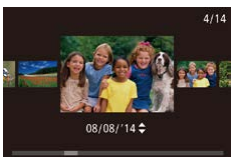
1 進入播放模式

- 按下 [▶] 鍵。
- 螢幕會顯示最後拍攝的影像。



2 瀏覽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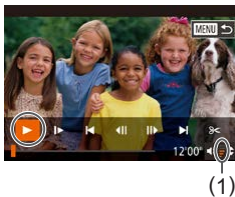
- 要檢視前一張影像，按下 [◀] 鍵或逆時針轉動 [◉] 轉盤。要檢視下一張影像，按下 [▶] 鍵或順時針轉動 [◉] 轉盤。
- 持續按下 [◀] [▶] 鍵可快速瀏覽影像。



- 要進入捲動顯示模式，請快速轉動 [◉] 轉盤。使用此模式時，可轉動 [◉] 轉盤瀏覽影像。
- 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模式，按下 [⏏] 鍵。



- 短片會附有 [SET▶] 圖示。要播放短片，請到步驟 3。



3 播放短片

- 按下 [⏏] 鍵進入短片控制介面，選擇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再次按下 [⏏] 鍵。
- 相機會開始播放短片，播放完畢後，螢幕會顯示 [SET▶]。
- 要調校音量 (1)，按下 [▲] [▼] 鍵。



- 要切換播放模式至拍攝模式，請半按快門按鈕。

觸控操作



- 要檢視下一張影像，請在步驟 2 用手指在螢幕上向左劃動一下；要檢視上一張影像，請用手指在螢幕上向右劃動一下。
- 要進入捲動顯示模式，請重複在螢幕上用手指快速向左或向右劃動。
- 要由捲動顯示模式返回單張影像顯示畫面，輕觸螢幕中央的影像。
- 選擇短片，然後輕觸 [▶] 開始播放。
- 要在短片播放時調校音量，請用手指在螢幕上快速向上或向下劃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刪除影像

您可以逐一選擇及刪除不要的影像。由於影像無法復原，因此刪除影像時請小心。



1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影像。



2 刪除影像

- 按下 [⏏] 鍵。
- 螢幕顯示 [刪除? (Erase?)] 後，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刪除 (Erase)]，然後按下 [OK] 鍵。
- 螢幕正在顯示的影像會被刪除。
- 要取消刪除操作，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取消 (Cancel)]，然後按下 [OK] 鍵。



- 您可以選擇多張影像，並一次過刪除 (📖116)。



- 您亦可以在步驟 2 的畫面輕觸 [刪除 (Erase)]，以刪除當前顯示的影像。
- 您亦可以使用觸控操作功能 (📖119) 刪除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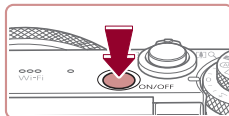
1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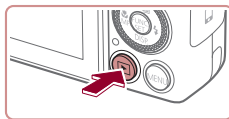
其他相機的基本操作，包括拍攝及播放選項。

開機 / 關機



拍攝模式

- 按下電源鍵開機，然後準備拍攝。
- 要關機，再次按下電源鍵。



播放模式

- 按下 [▶] 鍵開機，然後檢視影像。
- 要關機，再次按下 [▶] 鍵。



- 要切換拍攝模式至播放模式，按下 [▶] 鍵。
- 要切換播放模式至拍攝模式，半按快門按鈕 (27)。
- 如相機設於播放模式超過 1 分鐘，鏡頭便會收縮。鏡頭收縮後，您可以按下 [▶] 鍵開機。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省電功能（自動關機）

為節省電源，相機會在閒置一段時間後自動關閉螢幕（關閉顯示），然後關機。

拍攝模式下的省電功能

相機會在閒置約 1 分鐘後自動關閉螢幕，並在約 2 分鐘後收縮鏡頭及自動關機。螢幕關閉但鏡頭仍然伸出時，您可以半按快門按鈕開啟螢幕，然後準備拍攝（[圖 27](#)）。

播放模式下的省電功能

相機會在閒置約 5 分鐘後自動關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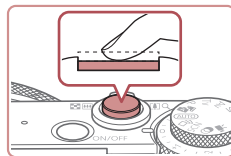


- 您可以按需要關閉自動關機功能及調整螢幕的關閉時間（[圖 153](#)）。
- 當相機透過 Wi-Fi（[圖 164](#)）連接其他裝置，或連接電腦（[圖 127](#)）時，自動關機功能不會生效。

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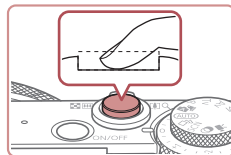
要進行對焦，請先輕按（半按）快門按鈕；主體對焦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

本指南中，操作快門按鈕的方法有半按 或完全按下 兩種。



1 半按快門按鈕（輕按執行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發出兩下嗶聲，並在已對焦的影像範圍上顯示自動對焦框。



2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從半按位置完全按下）

- 相機會拍攝影像，並發出快門聲音。
- 請保持相機在快門聲音結束之前穩定不動。



- 如您拍攝之前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影像可能會失焦。
- 視乎拍攝所需的時間，播放的快門聲音長度會有所不同。部份拍攝場景可能需時較長，如您在快門聲音結束之前移動相機（或主體移動），影像將會變得模糊。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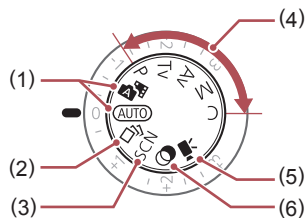
10 附錄

索引



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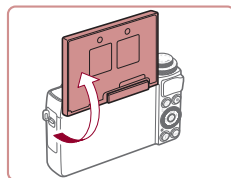
使用模式轉盤進入各個拍攝模式。



- | | |
|---|---|
| (1)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使用相機偵測的設定全自動拍攝
(圖22 、 圖34 、 圖36)。 | (5) 短片模式
用於拍攝短片 (圖71 、 圖96)。
模式轉盤沒有撥到短片模式時，
您亦可以按下短片鍵拍攝短片。 |
| (2) 創意拍攝模式
觀看相機每次拍攝時所自動添加的
數個效果 (圖54)。 | (6) 創意濾鏡模式
在拍攝時為影像加入不同的效果
(圖58)。 |
| (3) 特殊場景模式
使用最適合特殊場景的設定拍攝
(圖55)。 | |
| (4) P、Tv、Av、M 及 C 模式
自行選擇喜愛的設定拍攝不同
影像 (圖73 、 圖93)。 | |

調校螢幕的角度與方向

您可以調校螢幕的角度與方向，以配合拍攝環境的需要。



- 將螢幕向上翻起 180°。
- 自拍時，您可以向上翻起螢幕，然後以鏡像方式檢視自拍構圖。要取消倒轉顯示，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倒轉顯示 (Reverse Disp.)]，然後按下 [◀▶] 鍵選擇 [關 (Off)]。



- 不使用相機時，請保持螢幕關閉。
- 請小心打開螢幕時不要超出這個角度，否則會損壞相機。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拍攝顯示選項

按下 [▼] 鍵檢視螢幕上的其他資訊或隱藏資訊。有關顯示資訊的說明，請參閱“螢幕資訊”(179)。



顯示 1



顯示 2

- 在昏暗的環境拍攝時，夜間檢視功能會自動提高螢幕的亮度，方便您檢視構圖。但螢幕上的影像亮度可能與所拍攝影像的不同。請注意，螢幕上的影像扭曲或不順暢的主體移動並不會影響記錄的影像。
- 有關播放顯示選項，請參閱“切換顯示模式”（[105](#)）。

使用 FUNC. 選單

您可以如下設定使用 FUNC. 選單的常用拍攝功能。
請注意，選單項目及選項視乎拍攝模式而有所不同 (183)。



1 進入 FUNC. 選單

- 按下 [] 鍵。



(1)

(2)

2 選擇選單項目

- 按下 [▲] [▼] 鍵選擇選單項目 (1)。
- 螢幕下方會顯示可用選項 (2)。



3 選擇項目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項目。
- 對於附有 [MENU] 圖示的選項，須要按下 [MENU] 鍵才可設定。
- 對於附有 [RING FUNC.] 圖示的選項，須要按下 [RING FUNC.] 鍵才可設定。



4 完成設定步驟

- 按下 [] 鍵。
- 螢幕再次顯示您在步驟 1 按下 [] 鍵之前的畫面，並顯示您所設定的選項。

- 要取消意外變更的設定，您可以回復相機的預設值 (157)。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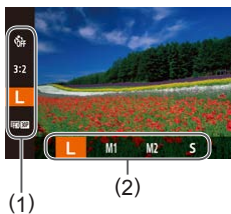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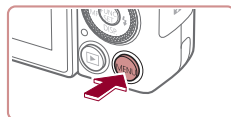
■ 使用觸控操作以配置設定



- 按下 [FUNC.] 鍵進入 FUNC. 選單 (1)，在螢幕上用手指向上或向下劃動以捲動項目，然後輕觸選單項目加以選擇。
- 輕觸要選擇的項目 (2)。請再次輕觸選項以確認選擇，然後在按下 [FUNC.] 鍵之前返回顯示的畫面。
- 對於附有 [MENU] 圖示的選項，您可以輕觸 [MENU] 進入畫面。
- 對於附有 [RING FUNC.] 圖示的選項，您可以輕觸 [RING FUNC.] 進入畫面。

使用選單畫面

如下透過選單畫面以設定不同的相機功能。選單項目以標籤分類，如拍攝 [📷] 及播放 [▶] 等。請注意，可用設定視乎所選的拍攝模式及播放模式而有所不同 (186 – 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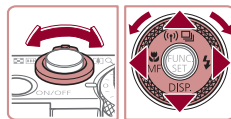
1 進入選單畫面

- 按下 [MENU] 鍵。



2 選擇標籤

- 移動變焦桿選擇標籤。
- 按下 [▼]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標籤後，您可以按下 [◀] [▶] 鍵切換標籤。



3 選擇選單項目

- 按下 [▲]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選單項目。
- 要選擇沒有顯示的選單項目，請先按下 [FUNC.] 或 [▶] 鍵切換畫面，然後按下 [▲]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選單項目。
- 要返回上一個畫面，按下 [MENU]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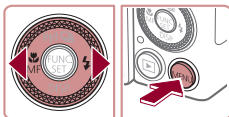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要取消意外變更的設定，您可以回復相機的預設值（[157](#)）。

4 選擇項目

- 按下 [◀▶] 鍵選擇項目。

5 完成設定步驟

- 按下 [MENU] 鍵返回在步驟 1 按下 [MENU] 鍵之前的顯示畫面。

■ 觸控操作

- 要進入標籤，按下 [MENU] 鍵進入選單畫面，然後輕觸所需標籤。
- 在螢幕上用手指向上或向下劃動以捲動選單項目，或輕觸選單項目加以選擇。
- 輕觸要選擇的項目。對於兩邊附有 [◀▶] 圖示的選項，您亦可以輕觸這些圖示來配置。
- 對於顯示有等級列的選單項目，請輕觸列上的所需位置。
- 要設定沒有顯示的選單項目，請先輕觸選單項目以進入設定畫面。在設定畫面上，用手指劃動或輕觸選單項目，然後輕觸所需項目。要返回上一個畫面，輕觸 [MENU]。
- 您亦可以輕觸所需輸入的項目（如選擇框或文字欄）加以選擇，然後輕觸畫面上的鍵盤輸入文字。
- 螢幕顯示 [SET] 時，您可以輕觸 [SET] 以取代按下 [Ⓢ] 鍵。
- 螢幕顯示 [MENU] 時，您可以輕觸 [MENU] 以取代按下 [MENU] 鍵。
- 要關閉選單，再次按下 [MENU]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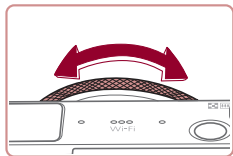
螢幕鍵盤

使用螢幕鍵盤輸入臉孔識別資料 (👤 44)，Wi-Fi 連接 (📶 135) 等的信息。請注意，可輸入的信息長度及類型視乎使用的功能而有所不同。

(1) 輸入字元



- 輕觸字元以輸入。
- 可輸入的信息長度 (1) 視乎使用的功能而有所不同。



移動游標

- 輕觸 [←] [→] 或轉動 [🌀] 環。

輸入段落

- 輕觸 [↵]。

切換輸入模式

- 要切換數字或符號，請輕觸 [🔢]。
- 輕觸 [⇧] 輸入大寫字母。
- 可使用的輸入模式視乎使用的功能而有所不同。

刪除字元

- 要刪除之前輸入的字元，請輕觸 [✖] 或按下 [🗑️] 鍵。
- 持續按下 [🗑️] 鍵可一次過刪除 5 個字元。

確認輸入並返回前一個畫面

- 按下 [MENU] 鍵。

指示燈顯示

視乎相機的狀態，相機背面的指示燈 (📶 4) 會亮起或閃動。

顏色	指示燈的狀態	相機狀態
綠色	亮起	連接電腦 (📖 164) 或顯示關閉 (📖 27、📖 153、📖 153)
	閃動	開機、記錄 / 讀取 / 傳輸影像、長時間曝光拍攝 (📖 93、📖 94) 或透過 Wi-Fi 連接 / 傳輸



- 指示燈閃動綠光時，請勿關機、打開記憶卡 / 電池蓋、震動或撞擊相機，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相機或記憶卡。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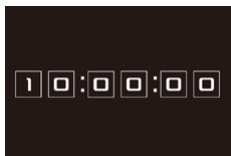
10 附錄

索引



時鐘

您可以查看當前的時間。



- 持續按下 [] 鍵。
- 螢幕會顯示當前的時間。
- 如您使用時鐘功能時以垂直方向握持相機，時間則會以垂直方向顯示。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變更顯示的顏色。
- 再次按下 [] 鍵取消時鐘顯示。



- 相機電源關閉時，您可以在持續按下 [] 鍵時同時按下電源鍵，以顯示時鐘。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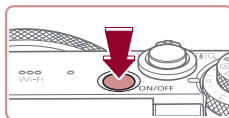
輕鬆方便的拍攝模式，讓您更隨心所欲地拍攝。

使用相機偵測的設定拍攝

相機會偵測主體及拍攝場景，然後全自動選擇最適合拍攝場景的設定。

■ 拍攝（自動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開啟相機的電源

- 按下電源鍵。
- 螢幕會顯示開機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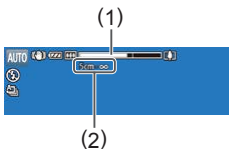
2 進入 [AUTO] 模式

- 將模式轉盤撥至 [AUTO]。
- 將相機對準拍攝主體。相機在偵測場景時會發出些微聲音。
- 螢幕的左上方會顯示代表該場景及影像穩定器模式的圖示（[書38](#)、[書39](#)）。
- 相機會在偵測到並對焦的主體上顯示對焦框。



3 構圖

- 要拉近及放大主體，將變焦桿推向 []（遠攝）；要推遠主體，將變焦桿推向 []（廣角）（螢幕會顯示有關變焦位置的變焦列 (1)，以及對焦範圍 (2)）。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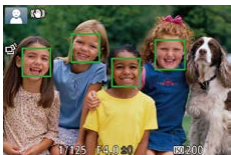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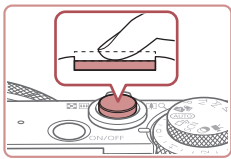


4 構圖

拍攝靜止影像

1) 執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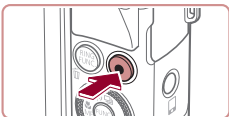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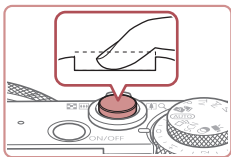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在對焦後發出兩下嗶聲，並在已對焦的影像範圍上顯示自動對焦框。
- 如相機向多個區域對焦，則螢幕會顯示數個自動對焦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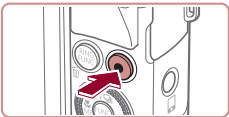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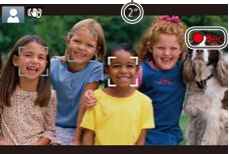
- 如螢幕顯示「打開閃光燈 (Raise the flash)」，請推動 [] 開關打開閃光燈。拍攝時，閃光燈會啟動。如您不需要使用閃光燈，請將它完全按下。

2) 拍攝影像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相機拍攝影像，並發出快門聲音；在昏暗的環境下，如您打開了閃光燈，它便會自動啟動。
- 請保持相機在快門聲音結束之前穩定不動。
- 螢幕顯示拍攝的影像後，便會返回拍攝畫面。



(1)



拍攝短片

1) 開始拍攝

- 按下短片鍵。相機會發出一下嗶聲開始記錄，並顯示 [●記錄] 及已拍攝時間 (1)。
- 螢幕的上方及下方會顯示黑色列，而主體會稍為放大顯示。黑色列表示不會記錄的影像部份。
- 相機在偵測到並對焦的人臉上顯示對焦框。
- 當相機開始拍攝，便不用按著短片鍵。

2) 按需要調整主體大小及重新構圖

- 要調整主體大小，請重複執行步驟 3 的操作。但請注意，相機會記錄操作按鍵時所發出的聲音。請注意，在變焦倍數以藍色顯示時拍攝短片，影像會比較粗糙。
- 重新構圖時，相機會自動調校焦點、亮度及顏色。

3) 完成拍攝

- 再次按下短片鍵停止記錄。相機在停止記錄時會發出兩下嗶聲。
- 記憶卡存滿時，相機會自動停止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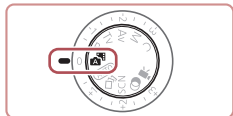


- 如拍攝時閃光燈啟動，即表示相機自動為主體及背景取得最佳的色彩（多區白平衡）。

■ 使用混合自動模式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在拍攝靜止影像時，同時製作以一天為題的花絮短片。每次拍攝之前，相機會記錄 2-4 秒的場景片段，然後拼合為短片摘要。



1 進入 [混合自動模式] 模式

- 執行“拍攝（自動模式）”（[34](#)）步驟 2 的操作，並選擇 [混合自動模式]。

2 構圖

- 按“拍攝（自動模式）”（[34](#)）的步驟 3-4 構圖及對焦。
- 要拍攝更富效果的短片摘要，請在拍攝靜止影像之前將相機對準主體約 4 秒。



3 拍攝

- 按“拍攝（自動模式）”（[34](#)）的步驟 4 拍攝靜止影像。
- 相機會同時記錄靜止影像及花絮片段。相機會在拍攝靜止影像及播放快門聲音之前停止記錄花絮片段，然後成為短片摘要的其中一個片段。



- 使用此模式時，由於每次拍攝時相機均會同時拍攝短片摘要，因此電量壽命會比 [AUTO] 模式短。
- 如您在開啟相機電源後立即拍攝靜止影像、選擇 [混合自動模式] 模式，或以其他方法操作相機，相機可能不會記錄花絮片段。
- 操作相機時的聲音及震動會記錄到短片摘要。



- 短片摘要的畫質為 [HD 30P]，且無法變更。
- 半按快門按鈕或啟動自拍功能（[152](#)）時，相機不會播放聲音。
- 下列情況下，即使短片摘要是在同一天內以 [混合自動模式] 模式記錄，亦會另存為獨立的短片檔案。
 - 如短片摘要的檔案容量達 4 GB 或總記錄時間達 13 分鐘 20 秒。
 - 如短片摘要受保護（[114](#)）。
 - 如變更了夏令時間（[20](#)）或時區（[152](#)）設定。
 - 如建立了新資料夾（[155](#)）。
- 無法修改或刪除記錄的快門聲音。
- 如您只想記錄短片而非靜止影像，請預先調整設定。選擇 MENU（[30](#)）▶ [攝影] 標籤 ▶ [摘要類型（Digest Type）] ▶ [不包括靜止影像（No Stills）]。
- 您可修改獨立的花絮片段（[126](#)）。

播放短片摘要

顯示使用 [混合自動模式] 拍攝的靜止影像以播放短片摘要，然後指定要播放的短片摘要的日期（[106](#)）。

靜止影像 / 短片



- 如在開啟相機電源時持續按下 [▼] 鍵，相機將不會播放任何聲音。要重新開啟聲音，按下 [MENU] 鍵選擇 [靜音] 標籤內的 [靜音（Mute）]，然後按下 [◀] [▶] 鍵選擇 [關（Off）]。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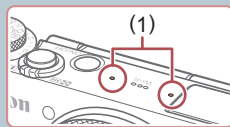
- 如影像有可能因相機震動而導致模糊，螢幕便會顯示閃動的【】圖示。這種情況下，請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上以保持穩定。
- 如使用閃光燈拍攝時影像仍然偏暗，請進一步靠近主體。有關閃光燈有效範圍的說明，請參閱“閃光範圍”（[196](#)）。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發出一下嗶聲，即表示主體可能太近。有關對焦範圍（拍攝範圍）的說明，請參閱“拍攝範圍”（[196](#)）。
- 在光線不足的環境拍攝時，為減低紅眼情況及輔助對焦，輔助燈可能會亮起。
- 當您嘗試拍攝，但閃光燈因正在充電而無法拍攝時，螢幕會顯示閃動的【】圖示。閃光燈完成充電後，即可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又或放開快門後再次按下來繼續拍攝。
- 當螢幕顯示睡眠及嬰兒（睡眠）圖示（[38](#)）時，相機不會播放快門聲音。
- 雖然您可以在螢幕顯示拍攝畫面之前再次拍攝，但相機可能會使用前一張影像的焦點、亮度及色彩。



- 您可以變更拍攝後影像的顯示時間（[52](#)）。



- 拍攝短片時，請避免手指觸碰到麥克風 (1)。阻擋麥克風可能會阻礙相機錄製聲音或導致錄製的聲音不清楚。



- 拍攝短片時，由於相機會記錄操作聲音，因此除短片鍵外，請避免觸碰其他相機按鍵。
- 相機開始拍攝短片後，顯示的影像區域會變更，並放大主體以修正明顯的相機震動。要以開始拍攝之前的相同大小記錄主體，請調整影像穩定器的設定（[91](#)）。



- 記錄的聲音為立體聲。
- 當風力強勁時，此功能會減低記錄的雜音。但如拍攝時沒有風，此功能可能會使記錄的聲音不自然。如風不是太強，請選擇 MENU（[30](#)）▶  標籤 ▶ [風聲過濾器（Wind Filter）] ▶ [開（Off）]。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 場景圖示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 [] 及 [**AUTO**] 模式時，相機會顯示偵測到的場景圖示，並自動設定最佳的焦點、主體亮度及色調。視乎拍攝場景，相機可能會連續拍攝影像（[圖39](#)）。

主體	背景				
	一般	背光	昏暗 *1	日落	聚光燈
人像	 *2	 *3		—	
移動的人物	 *3	 *3	—	—	—
強烈臉部陰影	 *2	—	—	—	—
微笑	 *3	 *3	—	—	—
睡眠	 *2	 *3	—	—	—
嬰兒	 *3	 *3	—	—	—
微笑的嬰兒	 *3	 *3	—	—	—
睡眠中的嬰兒	 *2	 *3	—	—	—
移動的兒童	 *3	 *3	—	—	—
其他主體	 *2	 *3			
其他移動的主體	 *3	 *3	—	—	—
其他微距主體	 *2	 *3	—	—	

*1 使用三腳架

*2 當拍攝背景為藍天時，圖示的背景顏色為淺藍色，而拍攝背景黑暗時為深藍色，其他背景則為灰色。

*3 當拍攝背景為藍天時，圖示的背景顏色為淺藍色，而其他背景則為灰色。

- []、[]、[] 及 [] 的背景顏色為深藍色，[] 的則為橙色。
- 拍攝短片時，螢幕只會顯示“人物”、“其他主體”及“其他微距主體”的場景圖示。
- 使用 [] 模式時，螢幕只會顯示“人物”、“強烈臉部陰影”、“其他主體”及“其他微距主體”的場景圖示。
- 使用自拍功能時，螢幕不會顯示下列主體的圖示：移動中、微笑或睡眠中的人物；微笑或睡眠中的嬰兒；移動中的兒童及其他移動的主體。
- 使用 []（[圖39](#)、[圖43](#)）以外的驅動模式及 [水銀燈校正（Hg Lamp Corr.）] 設定為 [開（On）] 時，螢幕不會顯示場景圖示，而相機會自動修正場景（[圖49](#)）。
- 閃光燈設定為 [] 時，螢幕不會顯示移動的兒童及微笑的人物的背光圖示。
- [臉孔識別（Face ID）] 設定為 [開（On）]，而相機偵測到已註冊嬰兒（2歲以下）或兒童（2–12歲）的臉孔時，螢幕會顯示嬰兒（包括微笑及睡眠中的嬰兒）及移動的兒童的圖示（[圖44](#)）。請預先確認日期及時間已正確設定（[圖20](#)）。



如場景圖示不符合實際的拍攝環境，又或無法拍攝出您要的效果、色彩或亮度，請嘗試使用 [**P**] 模式（[圖73](#)）拍攝。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連續拍攝的場景

如您在螢幕顯示下列的場景圖示時拍攝靜止影像，相機會連續拍攝。螢幕顯示下表其中一個圖示時，如您半按快門按鈕，螢幕會顯示下列圖示，告知您相機將連續拍攝影像：[]、[] 或 []。

微笑 (包括嬰兒)	 捕捉連串影像，而相機會分析細節，如臉部表情等以儲存最佳影像。
睡眠 (包括嬰兒)	 拍攝睡眠中的漂亮臉孔；相機會拼合數張連續拍攝的影像，以減低相機震動及影像雜訊。相機不會啟動自動對焦輔助光及閃光燈，同時不會播放快門聲音。
兒童	 輕而易舉地拍攝活動中的兒童，而相機每次拍攝時會連續拍攝 3 張影像。



- 部份情況下，相機儲存的影像可能不符合您所想，及可能無法拍攝出理想效果的影像。
- 相機會鎖定拍攝第一張影像時所使用的焦點、影像亮度與色彩。



- 如您只想拍攝一張影像，請按下 [▲] 鍵，然後選擇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

影像穩定器圖示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會自動設定最適合拍攝環境的影像穩定器模式（智能影像穩定系統）。此外，使用 [] 及 [**AUTO**] 模式時，螢幕會顯示下列圖示。

	適用於靜止影像的影像穩定器模式（一般）。
	適用於搖拍靜止影像的影像穩定器模式（搖拍）*。
	適用於微距拍攝的影像穩定器模式。拍攝短片期間，螢幕會顯示 [] 並使用拍攝微距短片的影像穩定器（混合影像穩定器）。
	適用於短片的影像穩定器模式，減少強烈的相機震動，包括在走動時拍攝時（動態）。
	適用於輕微相機震動的影像穩定器模式，如使用遠攝功能拍攝短片（Powered）。
	由於相機已安裝在三腳架上或以其他方法保持穩定，因此影像穩定器會關閉。但拍攝短片期間，螢幕會顯示 [] 並使用減低風聲或其他震動的影像穩定器（Tripod IS）。

* 搖拍及相機跟隨移動的主體時會顯示。當您水平移動以跟隨主體時，相機只會抵消上下震動的影響（水平式的穩定功能不會啟動）。同樣地，當您上下移動以跟隨主體時，相機只會抵消左右震動的影響。



- 要取消影像穩定器，請設定 [影像穩定器模式 (IS Mode)] 為 [關 (Off)] ( 91)。這種情況下，螢幕不會顯示影像穩定器圖示。
- 使用 [] 模式時，螢幕不會顯示 [] 圖示。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螢幕上的方框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 [**AUTO**] 模式時，當相機偵測到您對準的主體後，螢幕便會顯示多種類型的方框。

- 相機會在偵測為第一主體（或人臉）上顯示一個白色框，並在其他偵測到的人臉上顯示灰色框。在一定範圍內，對焦框會追蹤移動的主體，確保主體已正確對焦。但如相機偵測到主體移動，螢幕只會保留白色框。
- 半按快門按鈕時，如相機偵測到主體移動，螢幕會顯示一個藍色框，並不斷調整焦點及影像亮度（伺服自動對焦）。



- 如螢幕沒有顯示任何方框，要拍攝的主體上沒有顯示對焦框，或對焦框顯示在背景或類似範圍，請嘗試使用 [**P**] 模式（[圖 73](#)）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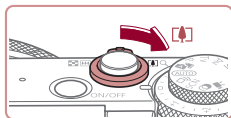
- 要選擇所需對焦的主體，輕觸螢幕上的主體。螢幕會顯示 []，而相機會進入觸控式自動對焦模式。半按快門按鈕後，螢幕會顯示一個藍色自動對焦框，並不斷調整主體的焦點及影像亮度（伺服自動對焦）。

常用功能

放大近拍（數碼變焦）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光學變焦時，如相機不足以放大遠方的主體，您可以使用數碼變焦放大主體高達 17 倍。



1 將變焦桿推向 []

- 持續推動變焦桿，直至相機停止變焦。
- 螢幕在顯示最大的可用變焦倍數（影像明顯變得粗糙之前）時，相機會停止變焦。

2 再次將變焦桿推向 []

- 相機會進一步拉近拍攝主體。
- (1) 是當前的變焦倍數。



- 推動變焦桿會使螢幕顯示變焦列（表示變焦位置）。變焦列的顏色會視乎變焦範圍而變更。
 - 白色範圍：光學變焦的範圍，影像不會顯得粗糙。
 - 黃色範圍：數碼變焦的範圍，影像不會有明顯的粗糙感（高倍變焦）。
 - 藍色範圍：數碼變焦的範圍，影像會顯得粗糙。
- 由於藍色範圍不適用於部份解像度設定（[圖 49](#)），因此可按步驟 1 的操作以達至最高的變焦倍數。



- 要關閉數碼變焦，選擇 MENU（[圖 30](#)）► [] 標籤 ► [數碼變焦（Digital Zoom）] ► [關（Off）]。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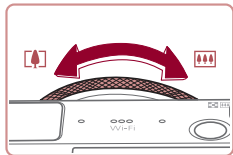
索引



■ 使用預設的焦距拍攝（多段變焦）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使用預設的焦距拍攝：24、28、35、50、85 或 100 毫米（相當於 35 毫米菲林格式）。此功能方便您以特定的焦距拍攝影像。



- 要將焦距由 24 毫米變更至 28 毫米，請逆時針轉動 [Z] 環直至聽到卡一聲。持續轉動 [Z] 環增加焦距，每次轉動焦距將跳到 35、50、85 及 100 毫米。



- 即使轉動 [Z] 環，拍攝短片時亦無法使用多段變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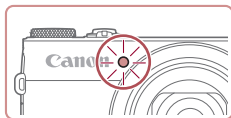


- 使用數碼變焦（[40](#)）時，無法逆時針轉動 [Z] 環以調整變焦倍數。但可順時針轉動設定焦距為 100 毫米。

■ 使用自拍功能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自拍功能時，您可同時為自己拍攝，如團體照。相機會在您按下快門按鈕 10 秒後拍攝。



1 配置設定

- 按下 [DISP] 鍵選擇選單內的 [C/F]，然後選擇 [C/F]（[29](#)）。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C/F]。

2 構圖

- 靜止影像：半按快門按鈕為主體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短片：按下短片鍵。
- 自拍功能啟動後，自拍燈會閃動，相機會播放自拍倒數聲音。
- 拍攝之前 2 秒，自拍燈會加速閃動，而自拍倒數聲音會加快（如閃光燈啟動，此燈會保持亮起）。
- 要在啟動自拍功能後取消拍攝，按下 [MENU] 鍵。
- 要回復原來的設定，在步驟 1 選擇 [C/F]。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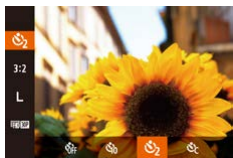
索引



使用自拍功能以避免相機震動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會在您按下快門按鈕 2 秒後拍攝。如您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震動，這功能將可避免影響拍攝的影像。



- 在“使用自拍功能”（ 41）的步驟 1 選擇 []。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
- 按“使用自拍功能”（ 41）的步驟 2 拍攝。

自訂自拍計時器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指定延遲時間（0 – 30 秒）及拍攝張數（1 – 10 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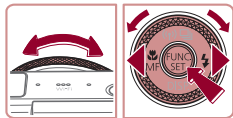
1 選擇 []

- 在“使用自拍功能”（ 41）的步驟 1 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2 配置設定

- 轉動 [] 環選擇 [啟動延遲 (Delay)] 時間，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拍攝張數 (Shots)]，然後按下 [] 鍵。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
- 按“使用自拍功能”（ 41）的步驟 2 拍攝。



- 使用自拍功能拍攝短片時，[啟動延遲 (Delay)] 代表相機開始記錄之前的延遲時間，但 [拍攝張數 (Shots)] 設定將沒有任何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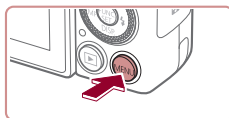


- 設定為多張拍攝時，相機會使用拍攝第一張影像時所偵測到的影像亮度與白平衡。如閃光燈啟動或拍攝數目太多，拍攝的間隔時間可能會延長。如記憶卡存滿，相機會自動停止拍攝。
- 如設定 2 秒以上的延遲時間，則在拍攝之前 2 秒，自拍燈會加速閃動，而自拍倒數聲音會加快（如閃光燈啟動，此燈會保持亮起）。

輕觸螢幕以拍攝影像（觸控式快門）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使用此功能取代快門按鈕，以輕觸螢幕的方式拍攝影像。相機會自動為主體對焦，並調整影像的亮度。



1 開啟輕觸快門功能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觸控式快門 (Touch Shutter)]，然後選擇 [開 (On)] (30)。



2 拍攝影像

- 輕觸螢幕中的主體，然後立即放開。
- 相機會拍攝影像，並發出快門聲音。
- 要取消觸控式快門，請在步驟 1 選擇 [關 (Off)]。



- 即使相機正在顯示拍攝的影像，您亦可輕觸 [] 準備拍攝下一張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連續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 [**AUTO**] 模式時，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連續拍攝。
有關連續拍攝速度的說明，請參閱“連續拍攝的速度”（[196](#)）。



1 配置設定

- 按下 [**▲**] 鍵，選擇 [**DISP**]（按下 [**◀**]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然後按下 [**OK**] 鍵。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DISP**]。

2 拍攝影像

- 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連續拍攝。



- 連續拍攝期間，相機會在您半按快門按鈕時鎖定焦點及曝光的位置 / 等級。
- 使用自拍功能時無法使用（[41](#)）。
- 視乎拍攝條件、相機設定及變焦位置，相機可能會暫時停止拍攝或連續拍攝的速度可能會減慢。
- 拍攝的數目越多，則拍攝速度可能會越慢。
- 如閃光燈啟動，拍攝速度可能會減慢。
- 無法使用多區白平衡（[34](#)）。同樣地，[水銀燈校正（Hg Lamp Corr.）]（[49](#)）會設定為 [關（Off）]，並且無法變更。
- 使用觸控式快門（[42](#)）時，相機會在您輕觸螢幕時連續拍攝。連續拍攝時，拍攝第一張影像後焦點及曝光會保持不變。

播放時顯示的影像

每組連續拍攝的影像會歸納為一個群組，而相機只會顯示該群組內第一張拍攝的影像。為表示該影像為群組內的一部份，螢幕的左上方會顯示 [**SET**]。



- 如您刪除群組內的一張影像（[116](#)），則該群組內的全部影像亦會刪除，因此刪除影像時請小心。



- 您可以播放群組內的單張影像（[110](#)）及取消群組設定（[110](#)）。
- 保護（[114](#)）群組內的一張影像，即同時保護該群組內的全部影像。
- 使用影像搜尋（[107](#)）或關聯播放（[113](#)）時，您可以播放群組內的單張影像。這種情況下，影像的群組設定會暫時取消。
- 下列操作不適用於群組影像：編輯臉孔識別資料（[111](#)）、放大（[112](#)）、標記為最愛影像（[118](#)）、編輯（[120](#)）、打印（[166](#)）、設定打印個別影像（[170](#)）或加入相簿（[171](#)）。要執行上述操作，請先以單張方式檢視群組影像（[110](#)）或取消群組設定（[11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使用臉孔識別功能

如您預先註冊人物，相機便會在拍攝時偵測該人物的臉孔，並優先為該人物設定焦點、亮度及色彩。使用 [AUTO] 模式時，相機會以註冊的生日日期偵測嬰兒及兒童，並在拍攝時優化設定。

當要在大量影像中搜尋已指定的註冊人物時，此功能亦非常方便 (📖108)。

個人資訊

- 使用臉孔識別功能所註冊的資訊將儲存在相機，如人物影像 (臉孔資料) 及個人資料 (姓名，生日日期)。此外，當相機偵測到已註冊的人物時，該人物的姓名將記錄到靜止影像中。使用臉孔識別功能時，請小心與他人分享相機或影像，又或在公開的網站張貼影像。
- 在使用臉孔識別功能後丟棄相機或將相機轉送他人時，請確定已刪除相機上的所有資訊 (已註冊的臉孔、姓名及生日日期) (📖48)。

註冊臉孔識別資料

您可以使用臉孔識別功能，註冊多達 12 位人士的資訊 (臉孔資料、姓名、生日日期)。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臉孔識別設定 (Face ID Settings)]，然後按下 [🔍] 鍵 (📖30)。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添加至臉孔註冊 (Add to Registry)]，然後按下 [🔍]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添加新臉孔 (Add a New Face)]，然後按下 [🔍] 鍵。

2 註冊臉孔資料

- 將相機螢幕中央的灰色框對準您要註冊的人物臉孔。
- 臉孔上會顯示一個白色框，表示已識別該臉孔。請確定臉孔上已顯示一個白色框，然後拍攝。
- 如相機沒有識別臉孔，則無法註冊臉孔資料。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螢幕顯示 [註冊? (Register?)] 後，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 鍵。
- 螢幕會顯示 [編輯資料 (Edit Profile)] 的畫面。



3 註冊人物的姓名及生日日期

- 按下 [⏏] 鍵進入鍵盤，然後輸入姓名 (書32)。



- 要註冊生日日期，在 [編輯資料 (Edit Profile)] 畫面中選擇 [出生日期 (Birthday)]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再次按下 [⏏] 鍵。
- 按下 [◀▶] 鍵選擇項目。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指定日期。
- 完成設定後，按下 [⏏] 鍵。



4 儲存設定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儲存 (Save)]，然後按下 [⏏] 鍵。
- 螢幕顯示提示後，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是 (Yes)]，然後按下 [⏏] 鍵。

5 繼續註冊臉孔資料

- 要註冊多 4 個臉孔資料 (表情或角度)，請重複步驟 2。
- 如您加入多個不同的臉孔資料，則相機更容易識別已註冊的臉孔。如一張頭部，一張稍微側面，一張微笑，及室內戶外各一張。



- 閃光燈在步驟 2 的情況下不會啟動。
- 如您在步驟 3 不註冊生日日期，則使用 [AUTO] 模式時螢幕不會顯示嬰兒或兒童圖示 (書38)。



- 您可以覆寫已註冊的臉孔資料，又或當已註冊的臉孔資料檔案不足 5 個時，您可以在稍後的日子加入 (書44)。

拍攝

如您預先註冊人物，相機便會在拍攝時偵測該人物為優先主體，並優先為該人物設定焦點、亮度及色彩。



- 如沒有註冊的人物其臉孔與已註冊的人物相似，相機有可能會錯誤偵測。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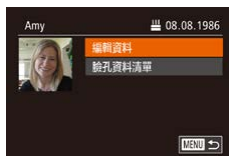
索引





- 如捕捉的影像或場景與註冊的臉孔資料差別太大，相機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已註冊的人物。
- 如相機無法輕易偵測到或沒有偵測到已註冊的人物，請以新的臉孔資料覆寫已註冊的資料。在拍攝之前才註冊臉孔資料，可讓相機更容易偵測到已註冊的臉孔。
- 如相機錯誤偵測人物而您繼續拍攝，您亦可在播放影像時編輯或刪除記錄在影像中的姓名（[111](#)）。
- 由於嬰兒及兒童的臉孔在成長期間會有很大的變化，因此請定期更新他們的臉孔資料（[44](#)）。
- 即使您已在 [] 標籤內，取消選擇 [自訂顯示 (Custom Display)]（[99](#)）的 [拍攝資訊 (Shooting Info)] 方框以使螢幕不會顯示姓名，但姓名會記錄到影像中。
- 如您不想將姓名記錄到靜止影像，請選擇 [] 標籤內的 [臉孔識別設定 (Face ID Settings)]，然後選擇 [臉孔識別 (Face ID)] 及 [關 (Off)]。
- 您可以在播放畫面（簡單資訊顯示）中查看記錄在影像中的姓名（[105](#)）。
- 使用 [] 模式時，拍攝畫面不會顯示姓名，但姓名會記錄到靜止影像。
- 即使主體移動，使用連續拍攝（[43](#)，[87](#)）時所記錄的第一張影像的姓名，將會同樣記錄到其他影像的相同位置。

查看及編輯已註冊的資料



1 進入 [查看 / 編輯資料 (Check/Edit Info)] 畫面

- 在“註冊臉孔識別資料”（[44](#)）的步驟 1 選擇 [查看 / 編輯資料 (Check/Edit Info)]，然後按下 [] 鍵。

2 選擇要查看或編輯的人物

- 按下 [] []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要查看或編輯的人物，然後按下 [] 鍵。

3 查看或編輯所需資料

- 要查看姓名或生日日期，選擇 [編輯資料 (Edit Profile)]（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在顯示的畫面上，您可以按“註冊臉孔識別資料”（[44](#)）的步驟 3 編輯姓名或生日日期。
- 要查看臉孔資料，選擇 [臉孔資料清單 (Face Info List)]（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按下螢幕上的 [] 鍵，然後按下 [] []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要刪除的臉孔資料，按下 [] 鍵。螢幕顯示 [刪除？ (Erase ?)] 後，選擇 [確定 (OK)]（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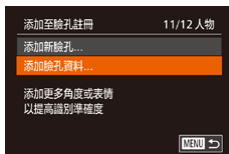
- 即使您變更 [編輯資料 (Edit Profile)] 內的姓名，記錄在之前拍攝影像中的姓名將維持不變。



- 您可以使用軟件 (163) 編輯已註冊的姓名。雖然使用軟件所輸入的部份字元可能無法在相機上顯示，但會正確記錄到影像中。

覆寫及添加臉孔資料

您可以將新的臉孔資料覆寫舊有的臉孔資料。請定期更新臉孔資料，特別是嬰兒及兒童，因為他們的臉孔在成長期間會有很大的變化。
當已註冊的臉孔資料檔案不足 5 個時，您可以繼續添加臉孔資料。



1 進入 [添加臉孔資料 (Add Face Info)] 畫面

- 在“註冊臉孔識別資料” (44) 的步驟 1 選擇 [添加臉孔資料 (Add Face Info)]，然後按下 [OK] 鍵。

2 選擇要覆寫資料的人物姓名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要覆寫臉孔資料的人物姓名，然後按下 [OK] 鍵。
- 如已註冊了 5 個臉孔項目，螢幕會顯示提示。選擇 [確定 (OK)]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然後按下 [OK] 鍵。
- 如註冊了 4 個或以下的臉孔項目，請到步驟 4 添加臉孔資料。



3 選擇要覆寫的臉孔資料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要覆寫的臉孔資料，然後按下 [OK] 鍵。

4 註冊臉孔資料

- 按“註冊臉孔識別資料” (44) 的步驟 2 拍攝，然後註冊新的臉孔資料。
- 如您加入多個不同的臉孔資料，則相機更容易識別已註冊的臉孔。如一張頭部，一張稍微側面，一張微笑，及室內戶外各一張。



- 如您已註冊了 5 個臉孔資料的檔案，則無法再添加臉孔資料。請按上述步驟覆寫臉孔資料。
- 如您只註冊了 4 個或以下的臉孔資料檔案，則可以按上述步驟繼續註冊新的臉孔資料，但無法覆寫任何臉孔資料。您先刪除不要的舊有資料 (46)，然後按需要註冊新的臉孔資料 (44)。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刪除已註冊的資料

您可以刪除已註冊到臉孔資料的內容（臉孔資料、姓名、生日日期），但無法刪除已拍攝影像中的姓名。



1 進入 [刪除資料 (Erase Info)] 畫面

- 執行“註冊臉孔識別資料”（ 44）的步驟 1，並選擇 [刪除資料 (Erase Info)]。

2 選擇要刪除資料的人物姓名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選擇要刪除的人物姓名，然後按下 [MENU] 鍵。
- 螢幕顯示 [刪除? (Erase?)] 後，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DISP.] 鍵。



- 如您刪除已註冊的人物資料，將無法顯示其姓名（ 107）、覆寫其資料（ 111）或搜尋該人物的影像（ 108）。



- 您亦可以刪除影像資料中的姓名（ 111）。

自訂影像的功能

■ 變更長寬比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變更長寬比（影像闊度及高度的比例）。



- 按下 [DISP.] 鍵選擇選單內的 [3:2]，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29）。
- 完成設定後，相機會更新螢幕的長寬比。
- 要回復原來的設定，重複此步驟但選擇 [3:2]。

16:9	用於在寬螢幕的高清電視或相類似的顯示裝置上顯示。
3:2	相機螢幕的原始長寬比與 35 毫米菲林相同的長寬比，用作打印 5 × 7 吋或明信片尺寸影像。
4:3	用於在一般解像度的電視或相類似的顯示裝置上顯示，以及用作打印 3.5 × 5 吋或 A 尺寸的影像。
1:1	正方形長寬比。
4:5	經常用於人像的長寬比。



- 您可以自訂相機操作，以轉動 [DISP.] 環來變更長寬比（ 97）。
- 使用 [A] 模式時不適用。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變更影像的解像度（大小）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選擇 4 種影像解像度之一。有關記憶卡可容納各種解像度的影像數目的說明，請參閱“每張記憶卡的拍攝張數”（[195](#)）。



- 按下 [] 鍵選擇選單內的 [**L**]，然後選擇所需選項（[29](#)）。
- 螢幕會顯示您所設定的選項。
- 要回復原來的設定，重複此步驟但選擇 [**L**]。

有關以紙張大小為選擇解像度的指引（適用於 3:2 的影像）

L	A2（16.5 × 23.4 吋）
M1	A3 – A5（11.7 × 16.5 – 5.8 × 8.3 吋）
M2	3.5 × 5 吋，5 × 7 吋，明信片
S	用於電子郵件及類似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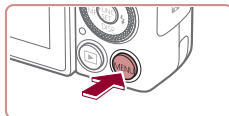


- 使用 [] 模式時不適用。

■ 校正因水銀燈而產生的影像綠色調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 [**AUTO**] 模式時，拍攝以水銀燈照亮的場景時，如夜景，影像或背景可能會帶有綠色調。使用多區白平衡時，此功能會在拍攝時自動修正這些綠色調。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水銀燈校正（Hg Lamp Corr.）]，然後選擇 [開（On）]（[30](#)）。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
- 要回復原來的設定，重複此步驟但選擇 [關（Off）]。



- 拍攝以水銀燈照亮的場景後，請將 [水銀燈校正（Hg Lamp Corr.）] 設定回 [關（Off）]，否則相機可能會意外修正不是水銀燈導致的綠色調。



- 建議先試拍數張影像，確定可拍攝出理想的效果。
- 使用連續拍攝模式（[43](#)）時，此設定會配置為 [關（Off）]，並且無法變更。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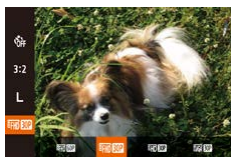
索引



■ 變更短片的畫質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提供 4 種畫質設定選擇。有關記憶卡可容納各種畫質的短片長度的說明，請參閱“每張記憶卡的可記錄時間”（[196](#)）。



- 按下 [MENU] 鍵選擇選單內的 [FHD 60P]，然後選擇所需選項（[29](#)）。
- 螢幕會顯示您所設定的選項。
- 要回復原來的設定，重複此步驟但選擇 [FHD 30P]。

影像畫質	解像度	影片格數	內容
FHD 60P	1920 × 1080	60 格 / 秒	用於拍攝全高清 [FHD 60P] 的流暢短片
FHD 30P	1920 × 1080	30 格 / 秒	
HD 30P	1280 × 720	30 格 / 秒	拍攝高清短片
VGA 30P	640 × 480	30 格 / 秒	拍攝標清短片



- 黑色列（顯示在使用 [FHD 60P]、[FHD 30P] 及 [HD 30P] 模式時的上方及下方，以及 [VGA 30P] 模式時的左方及右方）表示不會記錄的影像範圍。

實用的拍攝功能

■ 使用雙軸電子水平儀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選擇螢幕是否顯示電子水平儀，以確保相機從前至後，左至右均處於水平狀態。



(1) (2)

1 顯示電子水平儀

- 按下 [▼] 鍵數次以顯示電子水平儀。

2 平均相機

- (1) 表示前至後的方向，而 (2) 表示左至右的方向。
- 如相機傾斜，請移動相機直至紅線變更為綠線。



- 如在步驟 1 沒有顯示電子水平儀，按下 [MENU] 鍵以顯示 [CAM] 標籤，然後選擇 [自訂顯示 (Custom Display)]。在 [DISP] 或 [CAM] 加上 [✓] 以選擇電子水平儀。
- 拍攝短片時，螢幕不會顯示電子水平儀。
- 如您以垂直方向握持相機，相機便會自動更新電子水平儀的方向以配合相機的方向。
- 如電子水平儀似乎無法有效助您平衡相機，請校正電子水平儀（[155](#)）。
- 使用 [CAM] 模式時不適用。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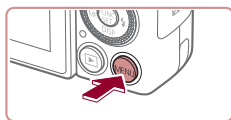
索引



放大對焦區域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半按快門按鈕以放大自動對焦框內的影像對焦部份，然後查看焦點。



1 配置設定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自動對焦點放大 (AF-Point Zoom)]，然後選擇 [開 (On)] (📖30)。



2 查看焦點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放大顯示所偵測到第一主體的人臉。
- 要回復原來的設定，在步驟 1 選擇 [關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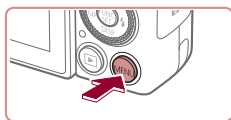


- 下列情況下，相機不會在您半按快門按鈕時放大顯示對焦範圍。
 - 如相機沒有偵測到人臉、主體太靠近相機、該人臉相對螢幕太大或相機偵測到主體移動
 - 使用數碼變焦時 (📖40)
 - 使用電視作顯示器時 (📖161)
- 使用 [📷] 模式時不適用。

查看眨眼情況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相機偵測到有拍攝人物閉上眼睛，螢幕便會顯示 [👁]。



1 配置設定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眨眼偵測 (Blink Detection)]，然後選擇 [開 (On)] (📖30)。



2 拍攝影像

- 如相機偵測到有人閉上眼睛，[👁] 會閃動。
- 要回復原來的設定，在步驟 1 選擇 [關 (Off)]。



- 使用 [📷] 模式並設定為多張拍攝時，此功能只會在拍攝最後一張影像時生效。
- 如在 [顯示時間 (Display Time)] (📖52) 中選擇了 [2 秒 (2 sec.)]、[4 秒 (4 sec.)]、[8 秒 (8 sec.)] 或 [持續顯示 (Hold)]，則相機會在閉了眼睛的人物上顯示一個方框。
- 在 [📷] 模式 (📖39) 下連續拍攝時無法使用此功能。
- 此功能不適用於連續拍攝模式 (📖43、📖87)。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自訂相機操作

如下自訂選單內 [📷] 標籤的拍攝功能。
有關選單功能的說明，請參閱“使用選單畫面”（📖30）。

關閉自動對焦輔助光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昏暗的環境下半按快門按鈕時，輔助燈會自動亮起來協助對焦，但您可以關閉此燈。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自動對焦輔助光 (AF-assist Beam)]，然後選擇 [關 (Off)] (📖30)。
- 要回復原來的設定，重複此步驟但選擇 [開 (On)]。

關閉防紅眼燈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昏暗的環境下使用閃光燈拍攝時，防紅眼燈會亮起以減低出現紅眼的情况，但您可以關閉此燈。

1 進入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 畫面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然後按下 [🔍] 鍵 (📖30)。



2 配置設定

- 選擇 [開啟防紅眼燈 (Red-Eye Lamp)]，然後選擇 [關 (Off)] (📖30)。
- 要回復原來的設定，重複此步驟但選擇 [開 (On)]。

變更拍攝後影像的顯示方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變更拍攝後影像的顯示時間及顯示的資訊類型。

變更拍攝後影像的顯示時間

1 進入 [拍攝後檢視影像 (Review image after shooting)] 畫面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拍攝後檢視影像 (Review image after shooting)]，然後按下 [🔍] 鍵 (📖30)。

2 配置設定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顯示時間 (Display Time)]，然後按下 [◀] [▶] 鍵選擇所需項目。
- 要回復原來的設定，重複此步驟但選擇 [快速 (Quick)]。



快速	在您可以再次拍攝之前一直顯示影像。
2 秒、4 秒、8 秒	指定影像的顯示時間。即使螢幕正在顯示已拍攝的影像，您亦可再次半按快門按鈕拍攝其他影像。
持續顯示	影像會持續顯示，直至您半按快門按鈕。
關	拍攝後不顯示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變更拍攝後的顯示畫面

如下變更拍攝後影像的顯示方式。

1 設定 [顯示時間 (Display Time)] 為 [2 秒 (2 sec.)]、[4 秒 (4 sec.)]、[8 秒 (8 sec.)] 或 [持續顯示 (hold)] (📖52)



2 配置設定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顯示資訊 (Display Info)]，然後按下 [◀][▶] 鍵選擇所需項目。
- 要回復原來的設定，重複此步驟但選擇 [關 (Off)]。

關	只顯示影像。
詳細顯示	顯示詳細的拍攝資訊 (📖180)。



- 當 [顯示時間 (Display Time)] (📖52) 設定為 [關 (Off)] 或 [快速 (Quick)]，[顯示資訊 (Display Info)] 會設定為 [關 (Off)] 並無法變更。
- 拍攝後螢幕顯示影像時，您可以按下 [▼] 鍵以切換顯示的資訊。請注意，無法變更 [顯示資訊 (Display Info)] 的設定。您亦可以按下 [🗑️] 鍵刪除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3

其他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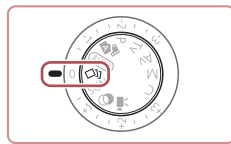
使用更適合的設定拍攝不同場景，又或使用特殊效果或功能讓影像更加突出。



同時拍攝出不同效果的單張影像（創意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會偵測主體及拍攝環境，然後自動應用特殊效果及構圖以突出主體。每次拍攝時，相機會記錄 6 張靜止影像。您可以使用相機偵測的設定拍攝多張有效果的靜止影像。



1 進入 [SCN] 模式

- 將模式轉盤撥至 [SCN]。

2 拍攝影像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時，相機會發出快門聲音 3 次。
- 隨後螢幕會連續顯示 6 張影像，而每張影像會顯示約 2 秒。
- 要影像在您再次半按快門按鈕之前一直顯示，請按下 [ZOOM] 鍵。要以全螢幕顯示影像，按下 [▲][▼][◀][▶] 鍵或轉動 [DIAL] 轉盤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ZOOM] 鍵。
- 要返回原來的顯示畫面，按下 [MENU] 鍵。



- 如閃光燈啟動，則拍攝需時較長，請穩定握持相機，直至相機發出快門聲音 3 次。
- 6 張影像會以群組方式一併處理（110）。
- 只有在拍攝後的瞬間螢幕才會如步驟 2 般同時顯示 6 張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選擇效果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為使用 [] 模式拍攝的影像選擇效果。



- 選擇 [] 模式後，轉動 [] 環選擇效果。

自動	全部效果
復古效果	影像會如舊相片
單色效果	影像會以一種顏色顯示
特殊效果	鮮艷搶眼的影像
自然效果	自然柔和的影像

特殊場景

選擇配合拍攝場景的模式後，相機便會自動配置最佳的拍攝設定。



1 進入 [SCN] 模式

- 將模式轉盤撥至 [SCN]。

2 選擇拍攝模式

- 按下 [] 鍵選擇選單內的 []，然後選擇拍攝模式 (29)。

3 拍攝

拍攝人像 (人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 拍攝柔和的人像相片。

不使用三腳架拍攝夜景 (手持夜景)

► 靜止影像 ► 短片

- 相機不需要像使用三腳架般非常穩定，亦可拍攝出漂亮的夜景相片或以夜景為背景的人像相片。
- 相機會拼合數張連續拍攝的影像來製作單張影像，以減低相機震動及影像雜訊。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在水底下拍攝（潛水）

▶ 靜止影像 ▶ 短片

- 使用另行購買的防水機殼時，可以自然的色彩拍攝海洋生物及水底世界（[160](#)）。
- 此模式可修正白平衡，拍攝效果與使用市面有售的補色濾鏡相同（[57](#)）。



❄️ 於雪地拍攝（雪景）

▶ 靜止影像 ▶ 短片

- 拍攝以雪景為背景的人像時，人物光亮，顏色自然。



💣 拍攝煙花（煙火）

▶ 靜止影像 ▶ 短片

- 拍攝色彩鮮艷的煙花相片。



- 相比其他模式，使用 [[P](#)] 模式時主體會顯得較大。
- 使用 [[P](#)] 及 [[🐠](#)] 模式時，由於相機會提高 ISO 感光度（[75](#)）以配合拍攝環境，因此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
- 使用 [[P](#)] 模式時，由於相機會連續拍攝影像，因此請務必在拍攝時穩定握持相機。
- 使用 [[P](#)] 模式時，過度的動作移動或部份拍攝環境可能會令相機無法取得理想的拍攝效果。
- 使用 [[📷](#)] 模式時，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上以保持相機穩定及避免震動。此外，使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穩定相機時，請設定 [影像穩定器模式（IS Mode）] 為 [關（Off）]（[91](#)）。



- 使用三腳架拍攝夜景時，以 [[AUTO](#)] 模式拍攝會比 [[P](#)] 模式取得更佳的效果（[34](#)）。
- 使用 [[📷](#)] 模式時，螢幕雖然在您半按快門按鈕時不會顯示任何對焦框，但相機仍然會偵測最理想的焦點。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使用水底拍攝功能

使用水底的對焦範圍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 [📷] 模式 (📖55) 時，如以 [▲] 的對焦範圍操作對焦時遇到困難，請使用專為水底拍攝的對焦範圍，以拍攝出最佳的水底相片。



1 配置設定

- 執行“特殊場景”(📖55) 步驟 1–2 的操作，並選擇 [📷]。
- 按下 [◀] 鍵，選擇所需的對焦範圍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2 拍攝影像

對焦範圍	內容
 水底微距	拍攝海洋生物的特寫相片，使用數碼變焦以進一步靠近拍攝。
 快速	在水底拍攝遠方的主體時，可避免錯失拍攝良機。特別適用於移動的主體。
MF 手動對焦	手動為主體對焦 (📖81)。

有關每個對焦範圍的說明，請參閱“拍攝範圍”(📖196)。



- 使用 [📷] 模式時，光學變焦會設定為廣角端。
- 使用 [📷] 模式時，於部份解像度下，使用數碼變焦可能會令影像顯得粗糙 (📖49)。
- 使用 [📷] 模式時，較近的主體可能無法對焦。這種情況下，請嘗試將對焦範圍設定為 [▲]。



- 您亦可以按下 [◀] 鍵，輕觸所需的對焦範圍後再次輕觸以配置此設定。

修正白平衡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 [📷] 模式時，您可以手動修正白平衡 (📖55)。調整後的效果與使用市面有售的補色濾鏡相同。

1 選擇 [📷]

- 執行“特殊場景”(📖55) 步驟 1–2 的操作，並選擇 [📷]。

2 選擇白平衡

- 按下 [📷] 鍵，然後選擇選單內的 [WB]。

3 調整設定

- 轉動 [🔄] 環調整 B 及 A 的修正等級，然後按下 [📷] 鍵。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WB]。



- 即使您在步驟 2 切換至其他白平衡選項，相機亦會保留原有的白平衡修正等級；但如您記錄了自訂的白平衡數據，則相機將會重設修正等級。



- B 即藍色，A 即琥珀色。
- 您亦可以在執行上述步驟之前自訂記錄白平衡數據 (📖79)，以手動修正白平衡。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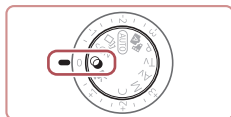
10 附錄

索引



影像效果（創意濾鏡）

在拍攝時為影像加入不同的效果。



1 進入 [HDR] 模式

- 將模式轉盤撥至 [HDR]。



2 選擇拍攝模式

- 按下 [] 鍵選擇選單內的 [HDR]，然後選擇拍攝模式（書29）。

3 拍攝



使用鮮艷色彩拍攝（極鮮艷色彩）

▶ 靜止影像 ▶ 短片

- 以豐富的鮮艷色彩拍攝。



猶如海報的相片（海報效果）

▶ 靜止影像 ▶ 短片

- 以猶如懷舊海報或圖片的效果拍攝。



- 使用 [] 及 [] 模式時，建議先試拍數張影像，確定可拍攝出理想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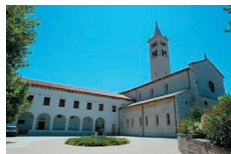
拍攝高對比的場景（高動態範圍）

▶ 靜止影像 ▶ 短片

每次拍攝時，相機會連續記錄 3 張不同亮度的影像，然後拼合擁有最佳亮度的影像範圍來製作單張影像。此模式可以減低拍攝高對比的場景時，經常出現光亮部份過度曝光，以及陰影部份細節模糊的情況。

1 選擇 [HDR]

- 執行“影像效果（創意濾鏡）”（書58）步驟 1-2 的操作，並選擇 [HDR]。



2 拍攝影像

- 拍攝時穩定握持相機。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拍攝 3 張影像，然後拼合它們。



- 強烈的震動或部份拍攝環境可能會令相機無法取得理想的拍攝效果。



- 如因相機強烈震動而無法拍攝，請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上以保持穩定。此外，使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穩定相機時，請設定 [影像穩定器模式 (IS Mode)] 為 [關 (Off)]（書91）。
- 任何主體移動將導致影像模糊。
- 由於相機要處理及拼合影像，因此在拍攝下一張影像時需要等候一段時間。
- 在光亮的環境下半按快門按鈕時，螢幕可能會顯示 [ND]，表示相機自動改善影像的亮度。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加上藝術效果



- 執行“影像效果（創意濾鏡）”（[1058](#)）步驟 1-2 的操作，並選擇 [HDR]。
- 轉動 [] 環選擇效果。
- 螢幕會顯示使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自然	影像會顯得自然樸實。
藝術標準	影像會仿似畫作，對比低調。
藝術鮮艷	影像會如鮮艷的插圖。
藝術搶眼	影像會仿似油畫，帶有強烈的線條。
藝術浮雕	影像會如懷舊相片，帶有強烈的線條及昏暗的氛圍。

以褪色效果拍攝影像（懷舊效果）

▶ 靜止影像 ▶ 短片

此模式會為影像添上褪色效果，令影像看起來較粗糙，猶如陳年舊照。此模式提供 5 種效果程度選擇。

1 選擇 []

- 執行“影像效果（創意濾鏡）”（[1058](#)）步驟 1-2 的操作，並選擇 []。



2 選擇效果程度

- 轉動 [] 環選擇效果程度。
- 螢幕會顯示使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影像



- 建議先試拍數張影像，確定可拍攝出理想的效果。



- 拍攝畫面會顯示褪色效果，但影像的懷舊效果將不會顯示。使用播放模式檢視影像，並查看效果（[103](#)）。
- 影像懷舊效果不適用於短片。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使用魚眼鏡的效果拍攝（魚眼效果）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魚眼鏡的扭曲效果拍攝影像。

1 選擇 [魚]

- 執行“影像效果（創意濾鏡）”（58）步驟 1-2 的操作，並選擇 [魚]。

2 選擇效果程度

- 轉動 [環] 環選擇效果程度。
- 螢幕會顯示使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影像



- 建議先試拍數張影像，確定可拍攝出理想的效果。

■ 拍攝猶如細小模型的影像（模型效果）

▶ 靜止影像 ▶ 短片

此模式會模糊所選部份頂部及底部的影像，以營造細小模型的效果。拍攝短片之前先選擇播放速度，即可以拍攝猶如移動中的細小模型的短片。播放短片時，場景中的人物及主體會快速移動。請注意，此模式不會記錄聲音。

1 選擇 [模型]

- 執行“影像效果（創意濾鏡）”（58）步驟 1-2 的操作，並選擇 [模型]。
- 螢幕會顯示一個白色框，表示該範圍內的影像不會模糊化。

2 選擇要保持對焦的範圍

- 按下 [▼] 鍵。
- 移動變焦桿以變更顯示框的大小，然後轉動 [環] 轉盤移動顯示框。



3 要拍攝短片，請選擇短片的播放速度

- 轉動 [環] 環選擇速度。

4 返回拍攝畫面，然後拍攝

- 按下 [靜] 鍵返回拍攝螢幕，然後拍攝。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播放速度及預計的播放時間（以 1 分鐘的短片為例）

速度	播放時間
5x	約 12 秒
10x	約 6 秒
20x	約 3 秒



- 拍攝短片時無法使用變焦。請確定在拍攝之前已設定變焦。
- 建議先試拍數張影像，確定可拍攝出理想的效果。



- 要切換顯示框至垂直方向，請在步驟 2 按下 [◀] [▶] 鍵；要回復顯示框為水平方向，按下 [▲] [▼] 鍵。
- 要以水平方向移動顯示框，按下 [▲] [▼] 鍵；要以垂直方向移動顯示框，則按下 [◀] [▶] 鍵。
- 持續垂直握持相機即可變更顯示框的方向。
- [4:3] 長寬比的短片畫質為 [EVC]，[16:9] 長寬比的短片畫質則為 [HD] (48)。無法變更這些畫質設定。



- 您亦可以在螢幕上用手指輕觸或劃動來移動顯示框。

使用玩具相機效果拍攝（玩具相機效果）

▶ 靜止影像 ▶ 短片

此效果會使影像帶周邊暗角（較暗及模糊的影像角落），並變更整體顏色，使影像猶如使用玩具相機拍攝。

1 選擇 [📷]

- 執行“影像效果（創意濾鏡）”（58）步驟 1–2 的操作，並選擇 [📷]。



2 選擇色調

- 轉動 [🌀] 環選擇色調。
- 螢幕會顯示使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影像

標準	拍攝猶如使用玩具相機拍攝的影像。
暖色	影像的暖調比 [標準 (Standard)] 明顯。
冷色	影像的冷調比 [標準 (Standard)] 明顯。



- 建議先試拍數張影像，確定可拍攝出理想的效果。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使主體突出（背景柔焦）

▶ 靜止影像 ▶ 短片

此模式會讓背景模糊，使主體突出。
相機會以最佳設定連續拍攝兩張影像，並虛化背景。相機會透過鏡頭效果模糊背景，然後為主體及環境執行處理。

1 選擇 [人像]

- 執行“影像效果（創意濾鏡）”（[📖58](#)）步驟 1 – 2 的操作，並選擇 [人像]。



2 拍攝影像

- 拍攝時穩定握持相機。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同時拍攝兩張影像。
- 閃動的 [人像] 圖示表示相機無法處理影像。



- 強烈的震動或部份拍攝環境可能會令相機無法取得理想的拍攝效果。



- 要取得最佳效果，請盡量靠近主體拍攝，並確保主體與背景有一定的距離。
- 拍攝影像後，在再次拍攝之前可能需要等候一段時間。
- 要調整效果程度，請轉動 [效果] 環。

■ 使用柔焦效果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此功能的拍攝效果猶如在相機上安裝了柔焦鏡頭。您可以調整效果程度。

1 選擇 [人像]

- 執行“影像效果（創意濾鏡）”（[📖58](#)）步驟 1 – 2 的操作，並選擇 [人像]。

2 選擇效果程度

- 轉動 [效果] 環選擇效果程度。
- 螢幕會顯示使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影像



- 建議先試拍數張影像，確定可拍攝出理想的效果。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使用黑白效果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黑白、懷舊或藍白效果拍攝影像。

1 選擇 []

- 執行“影像效果（創意濾鏡）”（[58](#)）步驟 1–2 的操作，並選擇 []。



2 選擇色調

- 轉動 [] 環選擇色調。
- 螢幕會顯示使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

黑白效果	黑白影像。
復古效果	復古色調的影像。
藍色	藍白影像。

■ 其他特殊模式

■ 偵測人臉後自動拍攝（自動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偵測笑臉後自動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即使您沒有按下快門按鈕，相機亦會在偵測到笑臉後自動拍攝。



1 選擇 []

- 執行“特殊場景”（[55](#)）步驟 1–2 的操作，然後選擇 []，按下 []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 相機會進入準備拍攝狀態，而螢幕會顯示 [正在偵測笑臉（Smile Detection on）]。



2 將相機對準人物

- 每次相機偵測到笑臉時，即會在亮起操作燈後拍攝。
- 要暫停笑臉偵測操作，按下 [] 鍵。再次按下 [] 鍵可重新啟動偵測操作。



- 完成拍攝後請切換至其他模式，否則相機會繼續在每次偵測到笑臉後拍攝。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您亦可以按下快門按鈕如常拍攝。
- 如主體面對相機及咧嘴而笑至看到牙齒，則更容易讓相機偵測到笑臉。
- 要變更拍攝張數，在步驟 1 選擇 [] 後按下 [▲][▼] 鍵。
[眨眼偵測 (Blink Detection)] (P51) 只會在拍攝最後一張影像時適用。



- 您亦可以在“特殊場景”(P55)的步驟 1-2 選擇 []，輕觸 [DISP.] 進入設定畫面，輕觸 []，然後輕觸相同選項或 [SET] 以選擇拍攝模式。

使用眨眼自拍

▶ 靜止影像 ▶ 短片

將相機對準人物，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相機會在偵測到眨眼的 2 秒後拍攝。



1 選擇 []

- 執行“特殊場景”(P55)步驟 1-2 的操作，然後選擇 []，按下 [▼]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2 為場景構圖，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 在螢幕上輕觸將負責眨眼的人物臉部（觸控式自動對焦），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 確認負責眨眼的人物臉部上顯示了一個綠色框。

3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相機會進入準備拍攝狀態，而螢幕會顯示 [偵測到眨眼後自動拍攝 (Wink to take picture)]。
- 自拍燈閃動，相機發出自拍倒數聲音。



4 面對相機，然後眨眼

- 相機會在偵測到框內人臉眨眼的 2 秒後拍攝影像。
- 要在啟動自拍功能後取消拍攝，按下 [MENU] 鍵。



- 如相機沒有偵測到眨眼，請再次慢慢或更刻意地眨眼。
- 如眼睛被頭髮、帽子或眼鏡遮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到眨眼。
- 兩眼同時合上及睜開亦會被偵測為眨眼。
- 如相機沒有偵測到眨眼，快門亦會在約 15 秒後拍攝。
- 要變更拍攝張數，在步驟 1 選擇 [] 後按下 [▲][▼] 鍵。
[眨眼偵測 (Blink Detection)] (P51) 只會在拍攝最後一張影像時適用。
- 完全按下快門時，如構圖內沒有任何人物，相機會在人物進入拍攝範圍及眨眼之後拍攝。



- 您亦可以在“特殊場景”(P55)的步驟 1-2 選擇 []，輕觸 [DISP.] 進入設定畫面，輕觸 []，然後輕觸相同選項或 [SET] 以選擇拍攝模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使用臉部優先自拍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會在偵測到有其他人物（如拍攝者）進入拍攝範圍內的 2 秒後拍攝影像（[圖 84](#)）。此功能非常方便您為自己拍攝團體照或其他相片。



1 選擇 [👤]

- 執行“特殊場景”（[圖 55](#)）步驟 1–2 的操作，然後選擇 [👤]，按下 [▼] 鍵。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2 為場景構圖，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 請確定已對焦主體的人臉上顯示綠色框，而其他人脸顯示白色框。

3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相機會進入拍攝準備狀態，並顯示 [請直視相機，開始倒數 (Look straight at camera to start count down)]。
- 自拍燈閃動，相機發出自拍倒數聲音。



4 進入拍攝範圍，並直視相機

- 相機偵測到新的人臉後，自拍燈會閃動，而自拍倒數聲音會加快（如閃光燈啟動，自拍燈會保持亮起）。約 2 秒後，相機會拍攝影像。
- 要在啟動自拍功能後取消拍攝，按下 [MENU] 鍵。



- 如相機在您進入拍攝範圍後仍無法偵測到你的臉部，相機亦會在約 15 秒後拍攝。
- 要變更拍攝張數，在步驟 1 選擇 [👤] 後按下 [▲] [▼] 鍵。
[眨眼偵測 (Blink Detection)] ([圖 51](#)) 只會在拍攝最後一張影像時適用。



- 您亦可以在“特殊場景”（[圖 55](#)）的步驟 1–2 選擇 [👤]，輕觸 [DISP.] 進入設定畫面，輕觸 [👤]，然後輕觸相同選項或 [SET] 以選擇拍攝模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拍攝星空（夜星）

拍攝星空下的人物（星星人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拍攝以星空為背景的人像相片。相機會先以閃光燈拍攝人物，然後再拍攝兩張不使用閃光燈的影像。相機會拼合三張影像為單張影像，並執行處理以使星星更加突出。

有關閃光燈有效範圍的說明，請參閱“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196）。



1 選擇

- 執行“特殊場景”（ 55）步驟 1–2 的操作，然後選擇 ，按下  鍵。
- 按下   鍵或轉動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鍵。
- 變焦會設定為廣角端，且無法調整。

2 打開閃光燈

- 推動  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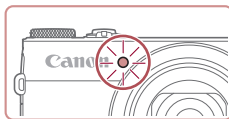
3 穩固相機

- 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上以保持相機穩定。



4 拍攝影像

- 按下快門按鈕。相機拍攝第一張影像時會啟動閃光燈。
- 之後，相機會隨即不使用閃光燈拍攝第二及第三張影像。



5 在操作燈閃動之前，主體須保持不動

- 主體須在相機拍攝第三張影像及操作燈閃動三下之前保持不動，大概需時約 2 秒。
- 所有影像會拼合為單張影像。



- 部份拍攝情況下，取得的影像效果可能未如理想。
- 要取得更佳拍攝效果，拍攝主體應遠離光源，如街燈，並確定已打開閃光燈。
- 由於相機要處理影像，因此在拍攝下一張影像時需要等候一段時間。
- 要避免影像模糊，請確定在步驟 4–5 所拍攝的主體保持不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要方便檢視，請在拍攝之前選擇 MENU ► [📷] 標籤 ► [夜間顯示 (Night Display)] ► [開 (On)] (📖92)。
- 要調整主體亮度，請嘗試變更閃光曝光補償 (📖89)。
- 要調整背景亮度，請嘗試變更曝光補償 (📖74)。但在部份拍攝環境下，拍攝的影像可能未如理想，而在步驟 4–5 所拍攝的主體應保持不動，拍攝亦可能長達 15 秒。
- 要捕捉更多及更光亮的星星，請選擇 MENU (📖30) ► [📷] 標籤 ► [拍攝星光設定 (Star Portrait Settings)] ► [星星的能見度 (Star Visibility)] ► [高 (Prominent)]。但在部份拍攝環境下，拍攝的影像可能未如理想，而在步驟 4–5 所拍攝的主體應保持不動，拍攝亦可能長達 8 秒。
- 要令星星更加光亮，請選擇 MENU (📖30) ► [📷] 標籤 ► [星空效果 (Star Emphasis)] ► [銳利 (Sharp)]。要突出夜空中光度的星星，請將 [星空效果 (Star Emphasis)] 設定為 [柔和 (Soft)]。此功能會調低暗淡的星星，並強調光亮的星星，以製作出更搶眼的拍攝效果。要關閉星光的處理操作，請選擇 [關 (Off)]。



- 您亦可以在“特殊場景” (📖55) 的步驟 1–2 選擇 [📷]，輕觸 [DISP] 進入設定畫面，輕觸 [📷]，然後輕觸相同選項或 [SET] 以選擇拍攝模式。

拍攝星空（星星夜景）

▶ 靜止影像 ▶ 短片

拍攝充滿震撼性的星空。相機會特別強調影像中的星光，使星空加倍漂亮。



1 選擇 [📷]

- 執行“特殊場景” (📖55) 步驟 1–2 的操作，然後選擇 [📷]，按下 [▼] 鍵。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 變焦會設定為廣角端，且無法調整。

2 穩固相機

- 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上以保持相機穩定及避免震動。



3 拍攝影像



- 由於相機要處理影像，因此在拍攝下一張影像時需要等候一段時間。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要方便檢視，請在拍攝之前選擇 MENU ► [] 標籤 ► [夜間顯示 (Night Display)] ► [開 (On)] (92)。
- 要令星星更加光亮，請選擇 MENU (30) ► [] 標籤 ► [星空效果 (Star Emphasis)] ► [銳利 (Sharp)]。要突出夜空中光度的星星，請將 [星空效果 (Star Emphasis)] 設定為 [柔和 (Soft)]。此功能會調低暗淡的星星，並強調光亮的星星，以製作出更搶眼的拍攝效果。要關閉星光的處理操作，請選擇 [關 (Off)]。
- 拍攝之前，請切換至手動對焦模式 (81) 以更準確設定焦點位置。



- 您亦可以在“特殊場景” (55) 的步驟 1–2 選擇 []，輕觸 [DISP] 進入設定畫面，輕觸 []，然後輕觸相同選項或 [SET] 以選擇拍攝模式。

拍攝星軌（星軌）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會記錄星星在夜空中的移動軌跡為單張影像。設定快門速度及拍攝張數後，相機會連續拍攝影像。拍攝過程可長達兩小時。請預先查看電量。



1 選擇 []

- 執行“特殊場景” (55) 步驟 1–2 的操作，然後選擇 []，按下 [▼] 鍵。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 變焦會設定為廣角端，且無法調整。



- 如電池的電量耗盡，相機便會停止拍攝，並以儲存至當時為止的影像拼合影像。
- 由於相機要處理影像，因此在拍攝下一張影像時需要等候一段時間。



- 要方便檢視，請在拍攝之前選擇 MENU ► [] 標籤 ► [夜間顯示 (Night Display)] ► [開 (On)] (92)。
- 拍攝之前，請切換至手動對焦模式 (81) 以更準確設定焦點位置。



- 您亦可以在“特殊場景” (55) 的步驟 1–2 選擇 []，輕觸 [DISP] 進入設定畫面，輕觸 []，然後輕觸相同選項或 [SET] 以選擇拍攝模式。

2 指定拍攝的時間長度

- 轉動 [] 環選擇拍攝的時間長度。

3 穩固相機

- 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上以保持相機穩定。

4 拍攝影像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螢幕會短時間內顯示 [忙碌中 (Busy)]，然後開始拍攝。
- 拍攝時，請勿干擾相機。
- 要取消拍攝，請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請注意，取消操作可能長達 60 秒。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拍攝夜星移動的短片（星星時滯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拼合以指定間隔拍攝的影像，並記錄為時滯短片，即可製作如星星快速移動的短片。您可以按需要調整拍攝間隔及記錄的時間長度。請注意，每次操作需時很長，而相機會拍攝多張影像。請預先查看電量及記憶卡的容量。



1 選擇 []

- 執行“特殊場景”（[105](#)）步驟 1–2 的操作，然後選擇 []，按下 [▼]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 變焦會設定為廣角端，且無法調整。

2 配置短片設定

- 按下 [▲]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項目。按下 [◀|▶] 鍵選擇所需選項，然後按下 [MENU] 鍵。

3 穩固相機

- 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上以保持相機穩定。

4 查看亮度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單張靜止影像。
- 切換至播放模式（[103](#)），然後查看影像亮度。
- 要調整亮度，請轉動曝光補償轉盤及變更曝光等級。再次查看亮度以拍攝下一張影像。



5 拍攝短片

- 按下短片鍵。螢幕會短時間內顯示 [忙碌中 (Busy)]，然後開始拍攝。
- 拍攝時，請勿干擾相機。
- 要取消拍攝，請再次按下短片鍵。請注意，取消操作可能長達 60 秒。
- 拍攝時，相機會啟動省電模式（[153](#)）。

項目	選項	內容
效果		選擇短片效果，如星軌。
拍攝間隔	15 秒、30 秒、1 分鐘	選擇每次拍攝之間的間隔。
格數	15 30	選擇短片格數。
拍攝時間	60 分鐘、90 分鐘、120 分鐘、無限	選擇記錄的時間長度。要一直記錄直到電池耗盡，選擇 [無限 (Unlimited)]。

根據拍攝間隔及影片格數的預計播放時間（以 1 小時的短片計算）

拍攝間隔	格數	播放時間
15 秒	15	16 秒
15 秒	30	8 秒
30 秒	15	8 秒
30 秒	30	4 秒
1 分鐘	15	4 秒
1 分鐘	30	2 秒



- 由於相機要處理影像，因此在拍攝下一張影像時需要等候一段時間。
- 如相機的電量或記憶卡的容量耗盡，相機便會停止拍攝，並以儲存至當時為止的影像建立短片。
- [1 分鐘 (1 min.)] 拍攝間隔不適用於這些效果：[]、[]、[] 或 []。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此模式不會記錄聲音。
- 要方便檢視，請在拍攝之前選擇 MENU ► [📷] 標籤 ► [夜間顯示 (Night Display)] ► [夜間顯示 (Night Display)] (📖 92)。
- 您亦可以選擇 MENU (📖 30) ► [📷] 標籤 ► [星星時滯短片設定 (Star Time-Lapse Movie Setting)]，以進入步驟 2 的畫面。
- 要儲存在建立短片之前每次收集的影像，請選擇 MENU (📖 30) ► [📷] 標籤 ► [儲存 📷 靜止影像 (Save 📷 Stills)] ► [開 (On)]。請注意，這些單張影像會以一個群組作為單位，而在播放時，螢幕只會顯示第一張影像。為表示該影像為群組內的一部份，螢幕的左上方會顯示 [SET]。如您刪除群組內的一張影像 (📖 116)，則該群組內的全部影像亦會刪除，因此刪除影像時請小心。
- 拍攝之前，請切換至手動對焦模式 (📖 81) 以更準確設定焦點位置。
- 即使您設定 [拍攝時間 (Shooting Time)] 為 [無限 (Unlimited)]，並使用另行購買的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 159)，相機亦會在連接拍攝 8 小時 (最長) 之後停止拍攝。



- 您亦可以在“特殊場景” (📖 55) 的步驟 1–2 選擇 [📷]，輕觸 [DISP] 進入設定畫面，輕觸 [📷]，然後輕觸相同選項或 [SET] 以選擇拍攝模式。

調整色彩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在使用 [📷] 模式時手動調整色彩。



1 選擇拍攝模式

- 選擇 [📷] (📖 66)、[📷] (📖 67)、[📷] (📖 68) 或 [📷] (📖 69)。

2 選擇色彩調整

- 按下 [📷] 鍵，然後選擇選單 (📖 29) 內的 [📷]。

3 調整設定

- 轉動 [📷] 環或按下 [◀|▶] 鍵調整 B 及 A 的修正等級，然後按下 [📷] 鍵。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



- B 即藍色，A 即琥珀色。
- 使用 [📷] 模式調整色彩時，膚色會保持不變。
- 螢幕顯示步驟 2 的畫面時，您可以按下 [MENU] 鍵存取進階設定 (📖 79)。



- 您亦可以在步驟 2 輕觸或劃動調校列來選擇修正程度。
- 螢幕顯示步驟 2 的畫面 (📖 79) 時，您可以輕觸 [MENU] 存取進階設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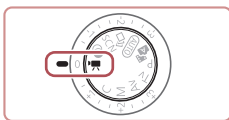


拍攝不同類型的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 使用標準模式拍攝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進入 [影片] 模式

- 將模式轉盤撥至 [影片]。
- 按下 [MENU] 鍵選擇選單內的 [影片]，然後選擇 [影片] (181)。
- 螢幕的上方及下方會顯示黑色列，而主體會稍為放大顯示。黑色列表示不會記錄的影像部份。

2 配置所需的短片設定 (181)

3 拍攝短片

- 按下短片鍵。
- 要停止拍攝短片，請再次按下短片鍵。



- 您可以在拍攝時輕觸 [AF] 鎖定焦點。螢幕會顯示 [MF]。

拍攝前鎖定或變更影像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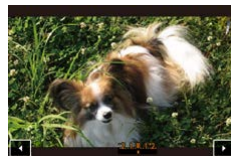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在拍攝之前或拍攝期間鎖定曝光，或在 -3 至 +3 的範圍內以每級 1/3 的間距變更曝光值。



1 鎖定曝光

- 輕觸 [★] 鎖定曝光
- 要解除曝光設定，再次輕觸 [★]。



2 調整曝光

- 輕觸螢幕上的 [EV]。
- 輕觸 [◀] [▶] 調整曝光。

3 拍攝短片 (181)



- 無法使用曝光補償轉盤。



- 您亦可以在拍攝之前轉動 [EV] 環來調整曝光。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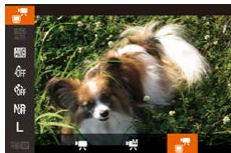
索引



■ 拍攝 iFrame 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拍攝可使用兼容 iFrame 的軟件或裝置編輯的短片。您可以使用軟件快速編輯、儲存及管理 iFrame 短片（[📖163](#)）。



1 選擇 [📹]

- 將模式轉盤撥至 [📹]。
- 按下 [⏻] 鍵選擇選單內的 [📹]，然後選擇 [📹]（[📖29](#)）。
- 螢幕的上方及下方會顯示黑色列，表示該部份不會記錄。

2 拍攝短片（[📖71](#)）



- iFrame 為 Apple 開發的視頻格式。
- 解像度為 [FHD 60P]（[📖50](#)），並且無法變更。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4

P 模式

有關更多不同拍攝風格的說明



- 本章以相機的模式轉盤設定為 **[P]** 模式作說明。
- **[P]**：程式自動曝光；AE：自動曝光鎖
- 除 **[P]** 模式外，如使用本章說明的其他功能拍攝之前，請查看該模式下的可用功能（[181](#)）。

使用程式自動曝光模式拍攝（[P] 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自訂多項功能，以配合您的拍攝風格。



1 進入 **[P]** 模式

- 將模式轉盤撥至 **[P]**。

2 按需要自訂設定（[74](#) – [92](#)），然後拍攝



- 如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無法取得足夠的曝光，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會以橙色顯示。這種情況下，請嘗試調整 ISO 感光度（[75](#)）或開啟閃光燈（如主體偏暗，[88](#)）以取得足夠的曝光。
- 您亦可以按下短片鍵以 **[P]** 模式記錄短片，但相機可能會自動調整部份 FUNC.（[29](#)）及 MENU（[30](#)）的設定以拍攝短片。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影像亮度（曝光）

調整影像亮度（曝光補償）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在 -3 至 +3 級的範圍內，以每級 1/3 的間距調整相機設定的標準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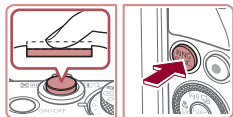


- 觀看螢幕並轉動曝光補償轉盤調整亮度。
- 螢幕會顯示您所指定的修正程度。

鎖定影像亮度 / 曝光（自動曝光鎖）

▶ 靜止影像 ▶ 短片

拍攝之前，您可以鎖定曝光或分開指定焦點及曝光。



1 鎖定曝光

- 將相機對準要鎖定曝光的拍攝主體。半按快門按鈕並同時按下 [P/AF-ON] 鍵。
- 相機鎖定曝光，並顯示 [✳]。
- 要解除自動曝光鎖，放開快門按鈕，然後再次按下 [P/AF-ON] 鍵。這種情況下，[✳] 會取消顯示。

2 構圖，然後拍攝



- 無法使用觸控式快門 (P.42)。



- AEL: 自動曝光鎖
- 鎖定曝光後，您可以轉動 [P/AF-ON] 轉盤調整快門速度及光圈組合（程式轉換）。

變更測光方法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調整測光方法（測量亮度的方法）以配合拍攝環境的需要。



- 按下 [P/AF-ON] 鍵選擇選單內的 [測光]，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P.29)。
- 螢幕會顯示您所設定的選項。

權衡式測光	用於一般的拍攝條件，包括背光環境。相機會自動調整曝光，以配合拍攝環境。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相機會判斷整個影像範圍的平均光線亮度，但在計算時側重中央範圍的亮度。
重點測光	為 [] 以內的範圍測光（重點測光 AE 區框）。您亦可以同時連結重點測光 AE 點框到自動對焦框 (P.75)。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設定測光方法為 []

- 按“變更測光方法”（[74](#)）的步驟選擇 []。

2 配置設定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重點測光 AE 點 (Spot AE Point)]，然後選擇 [自動對焦點 (AF Point)]（[30](#)）。
- 重點測光 AE 點框將連結到自動對焦框的移動（[84](#)）。



- [自動對焦框 (AF Frame)] 設定為 [智能臉部優先 (Face AiAF)]（[84](#)）時無法使用。

變更 ISO 感光度

▶ 靜止影像 ▶ 短片



- 轉動 [] 環選擇 ISO 感光度。
- 螢幕會顯示您所設定的選項。

自動	相機因應拍攝模式及拍攝環境自動調整 ISO 感光度。	
125, 160, 200	低	適用於戶外，天氣晴朗的環境拍攝。
250, 320, 400, 500, 640, 800	稍低	適用於多雲或黎明黃昏拍攝。
1000, 1250, 1600, 2000, 2500, 3200, 4000, 5000, 6400	稍高	適用於晚上或昏暗的室內環境下拍攝。
8000, 10000, 12800	高	



- 當 ISO 感光度設定為 [自動 (AUTO)] 時，您可以半按快門按鈕以檢視相機自動設定的 ISO 感光度。
- 雖然選擇較低的 ISO 感光度或許可以減低影像的粗糙感，但於部份拍攝環境下，主體及相機震動極有可能會使影像變得模糊。
- 選擇較高的 ISO 感光度會增加快門速度，從而減低主體及相機震動的影響，同時增加閃光燈的拍攝範圍，但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
- 您亦可以按下 [] 鍵，選擇 []，選擇項目（按下 [] 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以設定 ISO 感光度。要設定 [自動 (AUTO)]，按下設定畫面上的 []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調整 ISO 自動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設定為 [自動 (AUTO)] 時，最高的 ISO 感光度可指定在 [400] – [12800] 的範圍內，而靈敏度則提供 3 種程度選擇。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自動 ISO 設定 (ISO Auto Settings)]，然後按下 [OK] 鍵 (📖30)。



2 配置設定

- 選擇要配置的選單項目，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30)。



- 您亦可以按下 [MENU] 鍵，以在 FUNC. 選單內選擇 ISO 感光度時進入 [自動 ISO 設定 (ISO Auto Settings)] 畫面。

變更消除雜訊的程度 (高 ISO 消除雜訊)

此模式提供 3 種消除雜訊的程度選擇：[標準 (Standard)]、[高 (High)] 及 [低 (Low)]。此功能的效果在使用高 ISO 感光度拍攝時特別顯著。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高 ISO 消除雜訊 (High ISO NR)]，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30)。



- 使用 [RAW] 或 [RAW] (📖90) 時不適用。

自動包圍曝光 (AEB 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每次拍攝時，相機會連續記錄 3 張不同曝光程度 (標準曝光、曝光不足及過度曝光) 的影像。您可以在 -2 至 +2 級的範圍內，以每級 1/3 的間距調整曝光不足及過度曝光的數值 (相對標準曝光)。



1 選擇 [📷]

- 按下 [OK] 鍵選擇選單內的 [📷]，然後選擇 [📷] (📖29)。

2 配置設定

- 按下 [FUNC.] 鍵，然後按下 [◀ II ▶] 鍵或轉動 [🔍] 轉盤調整設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自動包圍曝光拍攝只適用於 [] 模式 (88)。
- 此模式下無法使用連續拍攝 (87)。



- 如已使用曝光補償 (74)，則為該功能所指定的數值會用作為此功能的標準曝光等級。
- 您亦可以在螢幕顯示曝光補償畫面 (74) 時按下 [MENU] 鍵，進入步驟 2 的設定畫面。
- 不論 [] (42) 的指定數目，相機亦只會拍攝 3 張影像。
- 使用 [眨眼偵測 (Blink Detection)] 模式 (51) 時，此功能只會在拍攝最後一張影像時適用。



- 要進入步驟 2 的設定畫面，您可以在步驟 1 的畫面輕觸 []，或輕觸曝光補償畫面上的 [MENU] (74)。
- 您亦可以在步驟 2 的畫面上用手指輕觸或劃動調校列指定數值，然後輕觸 [] 以配置此設定。

修正影像亮度 (校正對比度)

▶ 靜止影像 ▶ 短片

拍攝之前，相機會偵測場景中太亮或太暗的區域 (如人臉或背景)，然後自動調整至最佳亮度。

為避免光亮部份過度曝光，請指定動態範圍修正功能。要保留陰影部份的影像細節，請指定暗部修正功能。



- 部份拍攝情況下，修正效果可能不太準確或令影像顯得粗糙。



- 您亦可以修正已記錄的影像 (123)。
- 您可以自訂相機操作，以轉動 [] 環來調整動態範圍修正或暗部修正的設定 (97)。

動態範圍修正功能 (DR 修正)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調暗影像的光亮部份，避免過度曝光。



- 按下 [] 鍵選擇選單內的 []，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29)。
- 螢幕會顯示您所設定的選項。

選項	內容	可用的 ISO 感光度 (75)
[Off]	—	
[Auto]	自動調整以避免過度曝光。	[自動 (AUTO)]， [125] – [12800]
[100%]	相比 [Off] 的亮度程度，調暗光亮部份約 200%。	[自動 (AUTO)]， [250] – [6400]



- 如您所指定的 ISO 感光度 (75) 超出此處所顯示的支援範圍，則相機會調整到可支援範圍內的感光度。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暗部修正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自動保留影像陰暗部份的細節。



- 按下 [] 鍵選擇選單內的 [Off]，然後選擇 [ND] (29)。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ND]。

使用中灰濾鏡功能

要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及較小的光圈值拍攝時，請先用中灰濾鏡功能，以減少實際光線量至 1/8 (相當於 3 級)。



- 按下 [] 鍵選擇選單內的 [ND]，然後選擇 [ND] (29)。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ND]。



- 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上以保持相機穩定及避免震動。此外，使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穩定相機時，請設定 [影像穩定器模式 (IS Mode)] 為 [關 (Off)] (91)。



- ND：中性密度

影像的顏色

調整白平衡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透過調整白平衡 (WB)，以在拍攝時取得更自然的影像色彩。



- 按下 [] 鍵選擇選單內的 [AWB]，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29)。
- 螢幕會顯示您所設定的選項。

AWB	自動	相機會自動設定最適合拍攝環境的最佳白平衡。
☀	日光	適用於戶外，天氣晴朗的環境拍攝。
🏠	陰影	適用於陰影部份。
☁	陰天	適用於多雲或黎明黃昏拍攝。
💡	燈泡	適用於一般的照明環境拍攝。
💡	光管	適用於白光燈的照明環境下拍攝。
💡	高色溫光管	適用於日光燈的照明環境下拍攝。
⚡	閃光燈	適用於使用閃光燈拍攝。
👤	潛水	適用於水底下拍攝 (55)。
📷	自訂模式	適用於手動自訂白平衡 (79)。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自訂白平衡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調整白平衡以配合拍攝環境的光源，從而使影像的顏色顯得更加自然。請在與拍攝時相同的光源下設定白平衡。



- 按“調整白平衡”（ 78）的步驟選擇 [自訂] 或 [自訂]。
- 將相機對準白色的主體，直至整個畫面填滿白色。按下 [FUNC] 鍵。
- 記錄白平衡數據後，螢幕上的色調會變更。



- 如您在記錄白平衡數據後變更相機設定，影像的色調可能會顯得不自然。



- 您亦可以輕觸 [FUNC]，以記錄畫面上的白平衡資料。

手動修正白平衡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修正白平衡。調整後的效果與使用市面有售的色溫轉換濾鏡或補色濾鏡相同。



1 配置設定

- 按“調整白平衡”（ 78）的步驟選擇 [AWB]。
- 轉動 [環] 調整 B 及 A 的修正程度。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WB]。



2 配置進階設定

- 要配置更多的進階設定，按下 [MENU] 鍵，然後轉動 [環] 或 [環] 轉盤，或按下 [▲] [▼] [◀] [▶] 鍵調整修正程度。
- 要重設修正程度，按下 [FUNC] 鍵。
- 按下 [MENU] 鍵完成設定。



- 即使您按“調整白平衡”（ 78）的步驟切換至其他白平衡選項，相機亦會保留原有的白平衡修正程度；但如您記錄了自訂的白平衡資料，則相機將會重設修正程度。



- B：藍色；A：琥珀色；M：洋紅色；G：綠色
- 您可以自訂相機操作，以透過轉動 [環]（ 97）進入 B 及 A 的調整畫面。
- 藍色 / 琥珀色的一個修正單位相當於色溫轉換濾鏡的 7 色溫微倒數（色溫微倒數：色溫單位用以表示色溫轉換濾鏡密度的度數）。



- 您亦可以用手指輕觸或劃動步驟 1 的調校列或步驟 2 的方框來選擇修正程度。
- 您亦可以在步驟 1 輕觸 [MENU]，以進入步驟 2 的畫面。
- 在步驟 2 的畫面，您可以輕觸 [FUNC] 回復原來的程度，然後輕觸 [MENU] 返回拍攝畫面。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變更影像的色調（我的顏色）

► 靜止影像 ► 短片

按需要變更影像色調，如懷舊或黑白效果。



- 按下 [] 鍵選擇選單內的 []，然後選擇所需選項（[圖29](#)）。
- 螢幕會顯示您所設定的選項。

關閉我的顏色	—
鮮艷效果	強化對比度及色彩飽和度，使影像的色彩更鮮豔。
中性效果	調低對比度及色彩飽和度以拍攝自然色調的影像。
復古效果	製作復古色調的影像。
黑白效果	製作黑白影像。
正片效果	結合鮮藍色、鮮綠色及鮮紅色的效果，製作豐富但自然的色彩，如正片效果。
淡化膚色	淡化肌膚的色調。
加深膚色	加深肌膚的色調。
鮮藍色	加深影像的藍調。使天空、海洋及其他藍色的主體更鮮豔。
鮮綠色	加深影像的綠調。使山林、植物及其他綠色的主體更鮮豔。
鮮紅色	加深影像的紅調。使紅色的主體更鮮豔。
自訂 RGB 設定	按需要調整對比度、銳利度、色彩飽和度及其他內容（ 圖80 ）。



- 使用 [] 或 [] 模式時無法設定白平衡（[圖78](#)）。
- 使用 [] 及 [] 模式時，其他非人類的膚色亦可能會修正。視乎膚色，這些設定可能無法取得理想效果。

自訂 RGB 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在 1 – 5 的等級範圍內選擇影像的對比度、銳利度、色彩飽和度、紅色、綠色、藍色及膚色色調。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變更影像的色調（我的顏色）”（[圖80](#)）的步驟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2 配置設定

- 按下 [] [] 鍵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指定數值。
- 要取得更深的效果（或更深的膚色），請調整數值至右邊；要取得較淺的效果（或較淺的膚色）請調整數值至左邊。
- 按下 [] 鍵完成設定。



- 您亦可以在螢幕上用手指輕觸或劃動調校列來指定數值。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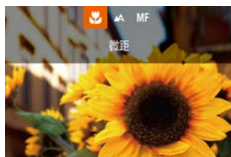


拍攝範圍及對焦

近拍（微距）

▶ 靜止影像 ▶ 短片

要指定近距離主體的焦點，請設定相機為 [🌻]。有關對焦範圍的說明，請參閱“拍攝範圍”（📖196）。



- 按下 [◀] 鍵，選擇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



- 如閃光燈啟動，影像會帶周邊暗角。



- 要避免相機震動，請將相機安裝到三腳架及設定為 [📷]（📖42）。



- 您亦可以按下 [◀] 鍵，輕觸 [🌻] 後再次輕觸以配置此設定。

使用手動對焦模式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當自動對焦模式無法使用時，請使用手動對焦。您可以指定大概的對焦位置，然後半按快門按鈕，讓相機為更接近您所指定的位置設定最佳焦點。有關對焦範圍的說明，請參閱“拍攝範圍”（📖196）。



1 選擇 [MF]

- 按下 [◀] 鍵，選擇 [MF]（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 螢幕會顯示 [MF] 及 MF（手動對焦）指示。



(1)

2 指定大概的對焦位置

- 觀看螢幕上的 MF 指示列（1，顯示距離及對焦位置）及放大的顯示區域，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指定大概的對焦位置，然後按下 [🔍] 鍵。
- 要調整放大率，按下 [▶] 鍵。
- 放大顯示時，您可以用手指在螢幕上劃動以移動對焦框。

3 微細調整焦點

- 半按快門按鈕以微細調整焦點位置（安全手動對焦）。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使用手動對焦時，自動對焦框模式 (📖83) 及自動對焦框大小 (📖84) 會分別設定為 [1 點 (1-point)] 及 [一般 (Normal)]，而這些設定無法變更。
- 使用數碼變焦 (📖40)、數碼遠攝功能 (📖83) 或使用電視作為顯示器 (📖161) 時，雖然可執行對焦操作，但螢幕不會放大顯示。



- 您亦可以轉動 [🔧] 環來調整焦點 (📖97)。
- 要準確設定焦點，請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以穩定相機。
- 您可以調整 MENU (📖30) ► [📷] 標籤 ► [手動對焦點放大 (MF-Point Zoom)] 設定，來放大或隱藏放大顯示區域。
- 要取消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自動微調焦點的功能，選擇 MENU (📖30) ► [📷] 標籤 ► [安全手動對焦 (Safety MF)] ► [關 (Off)]。



- 您可以在拍攝時輕觸 [AF] 鎖定焦點。螢幕會顯示 [MF]。

輕易識別對焦範圍（手動對焦突出輪廓）

▶ 靜止影像 ▶ 短片

對焦主體的邊緣會以顏色顯示，方便您操作手動對焦。您可以按需要調整相機偵測主體邊緣時的顏色及靈敏度（程度）。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手動對焦突出輪廓設定 (MF Peaking Settings)]，然後選擇 [開 (On)] (📖30)。

2 配置設定

- 選擇要配置的選單項目，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30)。



- 用於確認手動對焦的顯示顏色不會記錄到影像中。

對焦點包圍曝光（對焦點 BKT 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每次拍攝時，相機會連續記錄 3 張不同焦點位置的影像：一張為您手動設定的焦點，另外兩張則分別為已預設的較遠及較近的焦點。指定焦點的距離有 3 個。



1 選擇 [📷]

- 按下 [📷] 鍵選擇選單內的 [📷]，然後選擇 [📷] (📖29)。

2 配置設定

- 按下 [FUNC] 鍵，然後按下 [◀ II ▶] 鍵或轉動 [🔧] 轉盤調整設定。



- 對焦點包圍曝光只適用於 [📷] 模式 (📖88)。
- 此模式下無法使用連續拍攝 (📖87)。



- 您亦可以在“使用手動對焦模式拍攝” (📖81) 的步驟 2 按下 [MENU] 鍵，以在步驟 2 進入設定畫面。
- 不論 [📷] (📖42) 的指定數目，相機亦只會拍攝 3 張影像。
- 使用 [眨眼偵測 (Blink Detection)] 模式 (📖51) 時，此功能只會在拍攝最後一張影像時適用。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要進入步驟 2 的畫面，您可以在步驟 1 的畫面輕觸 [RING FUNC.]，或輕觸手動對焦畫面上的 [MENU] (81)。
- 您亦可以在步驟 2 的畫面上用手指輕觸或劃動調校列指定數值，然後輕觸 [RING FUNC.] 以配置此設定。

數碼遠攝功能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提高相當於 1.6 倍或 2.0 倍的鏡頭焦距，此功能確保在相同的變焦倍數（包括數碼變焦）下快門速度會加快，減少相機震動的影響。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數碼變焦 (Digital Zoom)]，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83)。
- 畫面會放大顯示，並顯示變焦倍數。



- 使用數碼變焦 (84) 或自動對焦點放大 (85) 時，無法同時使用數碼遠攝功能。



- 將變焦桿完全推向 [] 至遠攝端時的快門速度，相當於當您按“放大近拍（數碼變焦）” (84) 的步驟 2 將主體放大至相同大小。

變更自動對焦框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變更自動對焦框模式以配合拍攝環境的需要。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自動對焦框 (AF Frame)]，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83)。

1 點

▶ 靜止影像 ▶ 短片

螢幕會顯示一個自動對焦框，而且對焦效果非常可靠。您亦可以輕觸螢幕來移動顯示框 (86)。



- 如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無法對焦，螢幕會顯示一個附有 [!] 的黃色自動對焦框。



- 要為置於畫面周邊或角落的主體構圖，請先將相機的自動對焦框對準主體，然後持續半按快門按鈕，並開始構圖，最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對焦鎖）。
- [自動對焦點放大 (AF-Point Zoom)] (85) 設定為 [開 (On)] 時，如半按快門按鈕，自動對焦框會放大顯示。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移動自動對焦框及重設其大小（1 點）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您要變更自動對焦框的位置及大小，請將自動對焦框模式設定為 [1 點 (1-point)]。



1 移動自動對焦框

- 輕觸螢幕。您所輕觸的位置會顯示一個橙色的自動對焦框（觸控式自動對焦）。
- 您可以轉動 [●] 轉盤來移動自動對焦框，然後按下 [▲] [●] [▼] [◀] [●] [▶] 鍵來微細調整位置。
- 要重設自動對焦框回原來的中央位置，請按下 [MENU] 鍵。

2 重設自動對焦框的大小

- 要縮小自動對焦框，請轉動 [●] 環。再次轉動則可回復原來大小。

3 完成設定步驟

- 按下 [●] 鍵。



- 使用數碼變焦 (●40)、數碼遠攝功能 (●83) 或手動對焦模式 (●81) 時，自動對焦框會以正常大小顯示。



- 您亦可以同時連結重點測光 AE 點框到自動對焦框 (●75)。
- 您亦可以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 (●30) 內的 [自動對焦框大小 (AF Frame Size)] 以設定自動對焦框的大小。



- 在步驟 2 的畫面，您亦可以輕觸螢幕來移動自動對焦框，輕觸 [MENU] 重設自動對焦框回原來的中央位置，或輕觸 [SET] 退出設定。

智能臉部優先

▶ 靜止影像 ▶ 短片

- 相機會偵測人臉，然後設定焦點、曝光（只用權衡式測光方式）及白平衡（只用 [WB]）。
- 當您將相機對準拍攝主體後，螢幕會在偵測為第一主體的人臉上顯示一個白色框，並在其他偵測到的人臉上顯示灰色框（最多 2 個）。
- 如相機偵測到主體移動，對焦框會在一定範圍內追蹤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後，相機會在偵測到並對焦的人臉上顯示綠色框（最多 9 個）。



- 如相機沒有偵測到人臉或只顯示灰色框（沒有顯示白色框），那麼當您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在對焦的位置上顯示綠色框。請注意，所顯示的對焦框數目視乎長寬比設定 (●48) 而定。
 - [3:2] 或 [4:3]：31 個對焦框
 - [1:1] 或 [4:5]：25 個對焦框
 - [16:9]：21 個對焦框
- 伺服自動對焦功能 (●85) 設定為 [開 (On)] 時，如相機沒有偵測到人臉，那麼當您半按快門按鈕時，螢幕中央會顯示自動對焦框。
- 無法偵測到人臉的例子：
 - 拍攝主體太遠或太近
 - 拍攝主體太暗或太亮
 - 主體沒有正面望向鏡頭，或人臉部份被遮擋
- 相機可能會錯誤識別其他非人類的主體為人臉。
- 如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無法對焦，則螢幕不會顯示自動對焦框。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使用伺服自動對焦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此模式會在您半按快門按鈕時一直調整主體的焦點及曝光，讓您可隨時拍攝移動的主體而不怕錯失任何拍攝良機。



1 配置設定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伺服自動對焦 (Servo AF)]，然後選擇 [開 (On)] (📖30)。

2 執行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一直調整藍色自動對焦框內的焦點及曝光。



- 於部份拍攝環境下相機可能無法執行對焦操作。
- 在昏暗的環境下，相機可能不會在您半按快門按鈕時啟動伺服自動對焦功能（自動對焦框可能不會轉為藍色）。這種情況下，相機會根據指定的自動對焦框模式設定焦點及曝光。
- 如相機無法取得足夠曝光，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會以橙色顯示。放開快門按鈕，然後再次半按。
- 無法使用自動對焦鎖拍攝。
- 無法使用 [📷] 標籤 (📖30) 內的 [自動對焦點放大 (AF-Point Zoom)]。
- 使用自拍模式時不適用 (📖41)。

變更對焦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變更相機的預設操作（即使沒有按下快門按鈕亦為任何瞄準的主體持續對焦），而您亦可以設定只在半按快門按鈕時才執行對焦操作。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連續自動對焦 (Continuous AF)]，然後選擇 [關 (Off)] (📖30)。



開	由於相機會在您半按快門按鈕之前為主體持續對焦，因此可避免錯失任何拍攝良機。
關	由於相機不會一直執行對焦操作，因此可節省電源。

選擇要對焦的主體（人臉選擇）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在選擇要對焦的人臉後拍攝。



1 準備使用人臉選擇功能

- 設定自動對焦框為 [智能臉部優先 (Face AiAF)] (📖84)。
- 將 [📷] 指定到 [Fn2] 鍵 (📖99)。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2 進入人臉選擇模式

- 將相機對準人臉，然後按下 [PUNC] 鍵。
- 螢幕顯示 [臉部選擇：開 (Face Select: On)] 後，相機偵測為第一主體的人臉上會顯示 [] 框。
- 在一定範圍內，即使主體移動，人臉框 [] 亦會追蹤主體。
- 如相機沒有偵測到人臉，[] 則不會顯示。

3 選擇要對焦的人臉

- 要切換人臉框 [] 到其他偵測到人臉，按下 [PUNC] 鍵。
- 如人臉框已移經所有偵測到人臉一次後，螢幕會顯示 [人臉選擇：關 (Face Select: Off)]，並再次顯示已指定的自動對焦框模式畫面。



4 拍攝影像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對焦後，[] 會變更為 []。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影像。



- [臉孔識別 (Face ID)] 設定為 [開 (On)] 時，如您選擇為其他未註冊的人臉對焦，則相機不會顯示已偵測到已註冊人物的姓名。但該些姓名會記錄到靜止影像中 (44)。

選擇要對焦的主體 (觸控式自動對焦)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在選擇要對焦的人臉或主體後拍攝。



1 設定自動對焦框為 [智能臉部優先 (Face AiAF)] (84)

2 選擇要對焦的人臉或主體

- 輕觸螢幕上的主體或人臉。

- 相機會在偵測到主體時發出嗶聲及顯示 []。即使主體移動，相機亦會持續對焦。
- 要取消觸控式自動對焦，輕觸 []。

3 拍攝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對焦後，[] 會變更為綠色的 []。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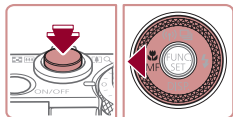


- 如您不想輕觸螢幕時拍攝影像，請確定已關閉「觸控式快門」(Touch Shutter) 功能。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觸控式快門 (Touch Shutter)]，然後選擇 [關 (Off)] (📖30)。
- 如主體太小或移動太快，或主體與背景的對比太小，則相機可能無法執行追蹤操作。
- 即使使用 [📷] 模式 (📖81) 拍攝，如您輕觸螢幕以指定對焦位置，相機亦會回復為 [📷] 模式。
- [臉孔識別 (Face ID)] 設定為 [開 (On)] 時，即使相機沒有顯示已偵測到已註冊人物的姓名，該姓名亦會記錄到靜止影像中 (📖44)。但如選擇要對焦的主體與臉孔識別功能所偵測的人物為同一人時，螢幕便會顯示姓名。

使用自動對焦鎖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鎖定焦點。鎖定焦點後，即使您沒有按著快門按鈕，對焦位置亦不會變更。



1 鎖定焦點

- 半按快門按鈕並同時按下 [◀] 鍵。
- 相機會鎖定焦點，而螢幕會顯示 [MF] 及手動對焦指示。
- 要解除對焦鎖，持續半按快門按鈕，然後再次按下 [◀] 鍵。

2 構圖，然後拍攝



- 無法使用觸控式快門 (📖42)。

持續為主體對焦並連續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會持續為主體對焦，並連續拍攝。有關連續拍攝速度的說明，請參閱“連續拍攝的速度” (📖196)。



1 配置設定

- 按下 [▲] 鍵，選擇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 [📷]。

2 拍攝影像

- 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連續拍攝。
- 影像會以群組方式一併處理 (📖110)。



- 使用 [📷] 模式 (📖55)、手動對焦模式 (📖81) 或相機鎖定自動對焦 (📖87) 時，[📷] 會變更為 [📷]。
- 使用自拍功能時無法使用 (📖41)。
- 視乎拍攝條件、相機設定及變焦位置，相機可能會暫時停止拍攝或連續拍攝的速度可能會減慢。
- 拍攝的數目越多，則拍攝速度可能會越慢。
- 如閃光燈啟動，拍攝速度可能會減慢。
- 使用觸控式快門 (📖42) 時相機會在您輕觸螢幕時連續拍攝。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閃光燈

變更閃光燈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變更閃光燈模式以配合拍攝場景。有關閃光燈有效範圍的說明，請參閱“閃光範圍”（P196）。

1 打開閃光燈

- 推動 [] 開關。



2 配置設定

- 按下 [] 鍵，選擇閃光燈模式（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 螢幕會顯示您所設定的選項。



- 閃光燈關閉時，無法按下 [] 鍵進入設定畫面。推動 [] 開關以打開閃光燈，然後配置設定。

自動

在昏暗的環境下，閃光燈會自動啟動。

開

閃光燈在每次拍攝時均會啟動。

慢速同步

閃光燈會啟動以照亮主體（如人物），並在使用慢速快門時照亮閃光範圍外的背景。



- 使用 [] 模式時，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上以保持相機穩定及避免震動。此外，使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穩定相機時，請設定 [影像穩定器模式 (IS Mode)] 為 [關 (Off)] (P91)。
- 使用 [] 模式時，即使閃光燈啟動，請確定拍攝主體在快門聲音結束之前沒有移動。

關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



- 在昏暗的環境下半按快門按鈕時，如螢幕顯示閃動的 [] 圖示，請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使用其他方法使相機保持穩定。



- 您亦可以按下 [] 鍵，輕觸所需的選項後再次輕觸以調整此設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調整閃光曝光補償

▶ 靜止影像 ▶ 短片

與一般的曝光補償 (📖74) 相同，您可以在 -2 至 +2 級的範圍內，以 1/3 級的間距調整閃燈曝光。



- 打開閃光燈，按下 [▶] 鍵並立即轉動 [F] 環選擇補償等級，然後按下 [MENU] 鍵。
- 螢幕會顯示您所指定的修正程度。



- 使用閃光燈時，如影像有可能會過度曝光，相機便會自動調整快門速度或光圈值來避免光亮部份過度曝光，同時以最佳曝光拍攝。但您可以進入 MENU (📖30)，選擇 [📷] 標籤 ▶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 ▶ [安全閃光曝光 (Safety FE)] ▶ [關 (Off)]，從而關閉相機自動調整快門速度及光圈值的操作。
- 您亦可以進入 MENU (📖30)，選擇 [📷] 標籤 ▶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 ▶ [閃燈曝光補償 (Flash Exp.Comp)]，從而配置閃燈曝光補償。
- 您亦可以在閃光燈開啟時按下 [▶] 鍵，然後立即按下 [MENU] 鍵進入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 MENU 畫面 (📖30)。



- 您亦可以按下 [▶] 鍵，然後輕觸 [MENU] 進入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 MENU 畫面 (📖30)。

■ 使用閃光曝光鎖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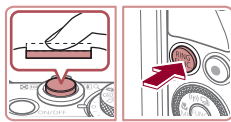
▶ 靜止影像 ▶ 短片

與自動曝光鎖 (📖74) 相同，您可以鎖定使用閃光燈拍攝時的曝光。

1 打開閃光燈，並設定為 [🔆] (📖88)

2 鎖定閃光曝光

- 將相機對準要鎖定曝光的拍攝主體。半按快門按鈕並同時按下 [FUNC.] 鍵。
- 閃光燈會啟動，而當螢幕顯示 [✱] 時，即表示會保留閃光輸出設定。
- 要解除閃光曝光鎖，放開快門按鈕，然後再次按下 [FUNC.] 鍵。這種情況下，[✱] 會取消顯示。



3 構圖，然後拍攝

- 拍攝一張影像後，相機即會解除閃光曝光的設定，然後取消 [✱] 顯示。



- 由於輕觸螢幕會取消閃光曝光鎖，因此使用觸控式快門 (📖42) 或觸控式自動對焦 (📖86) 時無法使用閃光曝光鎖。



- FEL：閃燈曝光鎖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變更閃光燈的啟動時間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變更閃光燈及快門的啟動時間。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然後按下 [OK] 鍵 (📖30)。

2 配置設定

- 選擇 [快門同步 (Shutter Sync)]，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30)。

第一簾同步	閃光燈會在快門開啟後立刻啟動。
第二簾同步	閃光燈會在快門關閉之前啟動。

拍攝 RAW 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RAW 影像為未經處理的數據，相機不會在處理影像時不必要地調低畫質。您可以按需要使用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163) 調整 RAW 影像，盡量保留最佳畫質。



- 按下 [OK] 鍵選擇選單內的 [JPEG]，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29)。

JPEG	記錄 JPEG 影像。相機記錄 JPEG 影像時會執行壓縮處理，以取得最佳畫質及縮小檔案尺寸。但壓縮處理無法還原，即一經壓縮處理後，便無法取得原始及未經處理的影像資料。處理影像過程可能會令畫質下降。
RAW	記錄 RAW 影像。RAW 影像為未經處理的數據，相機不會在處理影像時不必要地調低畫質。這些資料不能在電腦上直接檢視或打印。您必須先使用提供的軟件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將影像轉換為原始的 JPEG 或 TIFF 檔案。您可以調整影像，盡量減低畫質的損失。有關記憶卡可容納不同解像度的影像數目的說明，請參閱“每張記憶卡的拍攝張數” (📖195)。
RAW+JPEG	每次拍攝時，相機會記錄 2 種影像，一張為 RAW，另一張為 JPEG。JPEG 影像可以不使用軟件而直接在電腦上檢視或打印。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傳輸 RAW 影像（或同時記錄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到電腦時，務必使用指定的軟件（[163](#)）。
- 此外，使用 [RAW] 或 [靜] 時，無法配置消除雜訊的程度（[76](#)）、校正對比度（[77](#)）及我的顏色（[80](#)）。



- JPEG 影像的副檔名為 .JPG，而 RAW 影像的則為 .CR2。

其他設定

變更壓縮度（畫質）

▶ 靜止影像 ▶ 短片

此相機提供 2 種壓縮度選擇：[S]（極精細）及 [L]（精細）。有關記憶卡可容納各種壓縮度的影像數目的說明，請參閱“每張記憶卡的拍攝張數”（[195](#)）。



- 按下 [Q] 鍵選擇選單內的 [L]，然後選擇所需選項（[29](#)）。

變更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影像穩定器設定（IS Settings）]，然後按下 [Q] 鍵（[30](#)）。

2 配置設定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影像穩定器模式（IS Mode）]，然後按下 [◀▶] 鍵選擇所需選項（[30](#)）。

持續開啟	相機自動設定最適合拍攝環境的影像穩定器模式（智能影像穩定系統）（ 39 ）。
拍攝時開啟 *	影像穩定器只會在拍攝一刻啟動。
關	關閉影像穩定器。

* 拍攝短片時，設定會變更為 [持續開啟（Continuous）]。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如影像穩定器無法避免相機震動，請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使用其他方法以使相機保持穩定。這種情況下，設定 [影像穩定器模式 (IS Mode)] 為 [關 (Off)]。

以開始拍攝之前的相同主體大小記錄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一般情況下，當相機開始拍攝短片後，顯示的影像區域會變更，並放大主體以修正明顯的相機震動。要以開始拍攝之前的相同大小拍攝主體，您可以選擇不減輕明顯的相機震動。



- 按“變更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 (91) 的步驟進入 [影像穩定器設定 (IS Settings)] 畫面。
- 選擇 [動態 IS (Dynamic IS)] 然後 [2] (30)。



- 您亦可以設定 [影像穩定器模式 (IS Mode)] 為 [關 (Off)]，以使用拍攝之前的相同大小記錄主體。

■ 切換拍攝螢幕資訊的顏色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變更在拍攝螢幕及選單上所顯示資訊的顏色，以方便在昏暗的環境下拍攝。在適合的模式，如 [] 時啟動此設定 (66)。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夜間顯示 (Night Display)]，然後選擇 [開 (On)] (30)。



- 使用播放模式時無法調整顏色。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5

Tv、Av、M 及 C 模式

拍攝技巧更成熟的影像，並自訂您的拍攝風格



- 本章的說明以相機設定為相關的模式作示範。

設定快門速度 ([Tv] 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拍攝之前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相機自動設定光圈值，以配合您所選擇的快門速度。

有關可以使用的快門速度的說明，請參閱“快門速度”(197)。

1 進入 [Tv] 模式

- 將模式轉盤撥至 [Tv]。

2 設定快門速度

- 轉動 [F] 環設定快門速度。



快門速度 (秒)	可用的 ISO 感光度 (175)
15 – 1.3	[自動 (AUTO)]，[125] – [3200]
1 – 1/2000	[自動 (AUTO)]，[125] – [12800]



- 在需要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的環境時，由於相機在拍攝後會處理影像以減低雜訊，因此在拍攝下一張影像時可能需要等候一段時間。
- 同時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及三腳架拍攝時，應設定 [影像穩定器模式 (IS Mode)] 為 [關 (Off)] (91)。
- 如閃光燈啟動，相機會按需要自動減慢您所設定的速度。
- 半按快門按鈕時，如光圈值以橙色顯示，即表示設定脫離了標準曝光。請調整快門速度，直至光圈值以白色顯示或使用安全轉換 (94)。
- 使用高 ISO 感光度拍攝的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



- [Tv]: 時間值
- 您亦可以自訂相機操作，以轉動 [F] 轉盤來變更快門速度 (97)。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設定光圈值（[Av] 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在拍攝之前設定所需的光圈值。相機會自動設定快門速度，以配合您所選擇的光圈值。

有關可以使用的光圈值的說明，請參閱“光圈”（[197](#)）。

1 進入 [Av] 模式

- 將模式轉盤撥至 [Av]。



2 設定光圈值

- 轉動 [] 環設定光圈值。



- 半按快門按鈕時，如快門速度以橙色顯示，即表示設定脫離了標準曝光。請調整光圈值，直至快門速度以白色顯示，或使用安全轉換（請參閱下面）。



- [Av]：光圈值（鏡頭光圈的開孔大小）
- 要避免在使用 [Tv] 及 [Av] 模式時出現曝光問題，即使相機無法取得標準曝光，您亦可以讓相機自動調整快門速度或光圈值。按下 [MENU] 鍵，然後設定 [] 標籤內的 [安全轉換 (Safety Shift)] 為 [開 (On)]（[30](#)）。但使用閃光燈時，安全轉換功能會停用。
- 您亦可以自訂相機操作，以轉動 [] 轉盤來變更光圈值（[97](#)）。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M] 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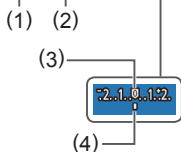
按下列步驟在拍攝之前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及光圈值，以取得所需曝光。有關可以使用的快門速度及光圈值的說明，請參閱“快門速度”（[197](#)）及“光圈”（[197](#)）。

1 進入 [M] 模式

- 將模式轉盤撥至 [M]。

2 配置設定

- 轉動 [] 轉盤設定快門速度 (1)，然後轉動 [] 環設定光圈值 (2)。



快門速度 (秒)	可用的 ISO 感光度 (75)
250 – 40	[125]
30 – 1.3	[125] – [3200]
1 – 1/2000	[125] – [12800]



- 設定快門速度或光圈值後，如您調整變焦或重新構圖，曝光等級可能會變更。
- 視乎您所指定的快門速度或光圈值，畫面的亮度可能會變更。但如閃光燈打開並設定為 []，螢幕的亮度則會保持相同。
- 使用高 ISO 感光度拍攝的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M]: 手動
- 使用 [M] 以外的 ISO 感光度時，相機會顯示以您指定的快門速度及光圈值為基礎的曝光值標記 (4)，用以與標準曝光值 (3) 作比較。如與標準曝光的相差值超過 2 級，螢幕會顯示 [◀] 或 [▶]。
- 標準曝光的計算方法是以指定的測光方式為基礎 (M74)。
- 您可以自訂相機操作，以轉動 [F] 環來調整快門速度，及轉動 [C] 轉盤來調整光圈值 (M97)。

調整閃光輸出

▶ 靜止影像 ▶ 短片

[M] 模式提供 3 種閃光燈輸出等級選擇。

1 進入 [M]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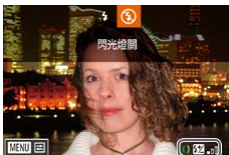
- 將模式轉盤撥至 [M]。

2 指定閃光燈模式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然後按下 [] 鍵 (M30)。
- 按下 [▲][▼] 鍵選擇 [閃燈模式 (Flash Mode)]，然後按下 [◀][▶] 鍵選擇 [手動 (Manual)]，再次按下 [MENU] 鍵。

3 配置設定

- 打開閃光燈，按下 [▶] 鍵並立即轉動 [F] 環選擇閃燈輸出等級，然後按下 [] 鍵。
- 完成設定後，螢幕會顯示閃燈輸出等級。
[]: 最少，[]: 中，[]: 最大



- 您亦可以進入 MENU (M30)，選擇 [] 標籤 ▶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 ▶ [閃燈輸出 (Flash Output)] 以設定閃光燈的輸出等級。
- 使用 [Tv] 或 [Av] 模式時，您可以進入 MENU (M30)，選擇 [] 標籤 ▶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 ▶ [閃燈模式 (Flash Mode)] ▶ [手動 (Manual)]，以設定閃光燈的輸出等級。
- 您亦可以在閃光燈開啟時按下 [▶] 鍵，然後立即按下 [MENU] 鍵進入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 MENU 畫面 (M30)。



- 您亦可以按下 [▶] 鍵，然後輕觸 [MENU] 進入 [閃光燈設定 (Flash Settings)] MENU 畫面 (M3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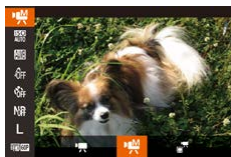


使用指定的快門速度及光圈值記錄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光圈值及 ISO 感光度。

有關可使用的快門速度、光圈值及 ISO 感光度的說明，請參閱“快門速度”（[197](#)）、“光圈值”（[197](#)）及“變更 ISO 感光度”（[75](#)）。



1 進入 [M] 模式

- 將模式轉盤撥至 [M]。
- 按下 [MENU] 鍵選擇選單內的 [M]，然後選擇 [M]（[29](#)）。

2 配置設定

- 轉動 [DISC] 轉盤設定快門速度。
- 轉動 [WHEEL] 環設定光圈值。
- 按下 [MENU] 鍵選擇選單內的 [DISC]，然後選擇所需選項（[29](#)）。



- 使用 [DISC] 時，曝光值標記會在您半按快門按鈕時移動，以顯示與標準曝光值的差異。
- 使用 [DISC] 以外的設定時，相機會顯示以您指定的快門速度及光圈值為基礎的曝光值標記，用以與標準曝光值作比較。

透過觸控操作設定

透過觸控操作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光圈值及 ISO 感光度。您亦可在記錄時調整設定。



- 輕觸螢幕上的 [DISC]、[WHEEL] 或 [ISO AUTO]，然後輕觸 [◀] 或 [▶] 指定數值。



- 在光管或 LED 照明下，部份快門速度可能會導致畫面跳動，而這些跳動可能會被記錄。



- 記錄時，無法轉動 [DISC] 轉盤或 [WHEEL] 環來設定。



- 記錄前或記錄期間，您可以輕觸 [AF] 鎖定曝光。
- 記錄期間，您可以輕觸 [AF] 鎖定焦點。螢幕會顯示 [MF]。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自訂拍攝風格

變更控制環的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重新指定控制環的功能。使用控制環時，您可以享受以全手動操控相機的樂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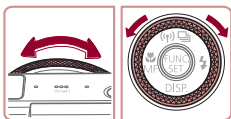


1 選擇指定到 [] 環的功能

- 按下 [] 鍵。



- 選擇項目，按下 [] 或 [] [] 鍵，或轉動 [] 環或 [] 轉盤。
- 按下 [] 鍵完成設定。



2 配置指定的功能

- 轉動 [] 環或 [] 轉盤配置指定的功能。



- 您亦可以按下 [] 鍵，輕觸項目後再次輕觸來配置此設定。

可指定到控制環的功能

視乎拍攝模式，可指定到控制環的功能會有所不同，而您可指定到控制轉盤的功能亦取決於此。

項目		拍攝模式		
		Av	Tv	P
STD		Av	Tv	ISO
		—	—	—
ISO		ISO	ISO	ISO
		Av	Tv	—
MF		手動對焦 (81)		
WB		修正白平衡 (79)		
ZOOM		執行多段變焦 (41)		
		調整動態範圍 (77)		
		開啟或關閉暗部修正 (78)		
		調整長寬比 (48)		
C	—	按需要指定功能 (98)		

- ISO：ISO 感光度 (75)；MF：手動對焦 (81)；Tv：快門速度 (93)；Av：光圈值 (94)。
- 當您指定 [**MF**]、[**WB**]、[**ZOOM**]、[**Q**]、[**Q**] 或 [] 到 [] 環時，可以指定到 [] 轉盤的功能與 [**ISO**] 相同。



- 附有 [] 的圖示表示該功能不適用於當前的拍攝模式或功能條件。
- 使用 [**AUTO**]、[**SCN**] 或短片模式 (41) 時，您可以使用 [] 環來執行多段變焦操作。
- 使用 [**M**] 模式時，您可以將光圈值或快門速度調整指定到控制環。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將功能指定到控制環

▶ 靜止影像 ▶ 短片

根據每個拍攝模式，將功能指定到控制環。

1 選擇 [C]

- 在“變更控制環的設定”（[97](#)）的步驟 1 選擇 [C]，然後按下 [MENU] 鍵。



(1)

2 配置設定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要指定功能的拍攝模式。
- 按下 [▲][▼] 鍵或轉動 [INFO] 環選擇要指定到控制環 (1) 的功能。
- 您可以指定到控制環的功能會自動更新。
- 按下 [MENU] 鍵返回拍攝畫面。



- 您亦可以在“變更控制環的設定”（[97](#)）的步驟 1 選擇 [C]，然後輕觸 [MENU] 以進入設定畫面。
- 在設定畫面上，您亦可以輕觸功能然後 [MENU]，以配置要指定到控制環的功能。

使用控制環來調整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轉動控制環及在螢幕上輕觸選項來即時調整 ISO 感光度、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輕觸螢幕右方（如方框內的範圍）檢視選單項目，然後用手指向上或向下劃動以選擇項目，最後轉動 [INFO] 環指定數值。



可用設定視乎拍攝模式而有所不同。請注意，使用 [M]、[Av] 及 [Tv] 時，螢幕不會顯示已指定到控制環的功能（[97](#)）。

M	Av	Tv	P
ISO	ISO	ISO	ISO
Tv	Av	Tv	
Av			

- ISO：ISO 感光度（[75](#)）；Tv：快門速度（[93](#)）；Av：光圈值（[94](#)）。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自訂顯示的資訊

▶ 靜止影像 ▶ 短片

設定自訂顯示 (📖29) 的數目，以及在拍攝畫面上按下 [▼] 鍵後，各種顯示模式下的顯示資訊。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自訂顯示 (Custom Display)]，然後按下 [OK] 鍵 (📖30)。

2 配置設定

- 按下 [▲] [▼]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OK] 鍵。您所選擇要顯示的項目會附有 [✓]。
- 顯示將包括所選項目 (附有 [✓])。

拍攝資訊	顯示拍攝資訊 (📖179)。
格線	顯示參考格線。
電子水平儀	顯示電子水平儀 (📖50)。
直方圖	使用 [M]、[Av]、[Tv]、[P]、[📷]、[📷] 及 [📷] 模式時顯示直方圖 (📖105)。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並由自訂顯示設定畫面返回拍攝畫面，相機將不會儲存設定。
- 雖然您亦可以指定灰色的項目，但在部份拍攝模式下該些項目可能不會顯示。



- 格線不會記錄在影像中。



- 您亦可以輕觸項目以選擇顯示該項目。

■ 將功能指定到按鍵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快速及輕易啟動已指定到 [PUNC.] 或短片鍵的功能。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設定 PUNC. 按鈕 (Set PUNC. button)] 或 [設定 📷 按鈕 (Set 📷 button)]，然後按下 [OK] 鍵 (📖30)。

2 配置設定

- 按下 [▲] [▼]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要指定的功能，然後按下 [OK] 鍵。

3 按需要使用已指定的功能

- 要啟動已指定的功能，請按下您所指定的按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要重設回預設值，在 [設定 ^{RING} FUNC. 按鈕 (Set ^{RING} FUNC. button)] 及 [設定 ^{FUNC.} 按鈕 (Set ^{FUNC.} button)] 內分別選擇 [^{RING} FUNC.] 或 [^{FUNC.}]。
- 附有 [] 的圖示表示該功能不適用於當前的拍攝模式或功能條件。
- 使用 [] 時，您可以在 [1 點 (1-point)] 自動對焦框模式 (83、84) 下，按下 [^{RING} FUNC.] 鍵以移動自動對焦框及變更其大小。
- 使用 [] 及 [] 時，每次按下鍵將記錄白平衡數據 (79)，而白平衡設定亦會變更為 [] 或 []。
- 使用 [AFL] 時，每次按下指定的按鍵皆會調整及鎖定焦點。螢幕會顯示 [AFL]。
- 使用 [] 時，按下指定的按鍵會關閉螢幕顯示。要恢復顯示，請執行下列步驟。
 - 除電源鍵外，按下任何其他按鍵
 - 以其他方向握持相機
 - 打開及關閉螢幕
 - 打開及按下閃光燈
- 即使已指定功能到短片鍵，您仍然可以在使用 []、[]、[] 或 [] 模式時記錄短片。



- 您亦可以輕觸所需項目後再次輕觸，或輕觸 [MENU] 以配置設定。

自訂 FUNC. 選單 (FUNC. 選單版面)

您可以自訂 FUNC. 選單項目的顯示。此選單沒有顯示的功能可以在選單畫面的 [] 標籤內找到。

選擇選單要包括的項目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FUNC. 選單版面 (FUNC. Menu Layout)]，然後按下 [] 鍵 (30)。

2 選擇選單要包括的圖示

- 按下 [] []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選擇要包括在 FUNC. 選單內的圖示。所選圖示會附有 []。
- 顯示將包括所選項目 (附有 [])。
- 沒有 [] 的項目可以在選單畫面的 [] 標籤內找到。

3 配置設定

- 按下 [MENU] 鍵，選擇 [確定 (OK)]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螢幕顯示 FUNC. 選單時，您可以持續按下 [F] 鍵進入步驟 2 的畫面。
- 您從 FUNC. 選單移除，加入我的選單 (102)，然後再次加入 FUNC. 選單的項目，會從我的選單中移除。

重新編排選單項目



1 進入設定畫面

- 在“選擇選單要包括的項目” (100) 步驟 2 的畫面，按下 [F] 鍵。
- 按下 [F] 或 [] 鍵選擇要移動的圖示。按下 [] 或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新位置，然後按下 [F] 或 [] 鍵。

2 配置設定

- 按下 [MENU] 鍵，選擇 [確定 (OK)] (按下 [] 或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F] 鍵。

儲存拍攝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儲存常用的拍攝模式及功能設定，以方便日後使用。要查看已儲存的設定，只需要將模式轉盤撥至 [C]。相機會儲存一般情況下 (切換拍攝模式或關閉相機電源) 會被清除的設定 (如自拍設定)。

可儲存的設定

- 拍攝模式 ([P]、[Tv]、[Av] 或 [M])
- 使用 [P]、[Tv]、[Av] 或 [M] 模式設定的項目 (74–94)
- 拍攝選單設定
- 變焦位置
- 手動對焦的位置 (81)
- 我的選單設定 (102)

1 進入您要儲存設定的拍攝模式，然後按需要變更設定

2 配置設定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儲存設定 (Save Settings)]，然後按下 [F] 鍵。



3 儲存設定

- 按下 [] 或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F]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要編輯已儲存的設定（除拍攝模式外），選擇 [C] 變更設定，然後重複步驟 2–3 的操作。這些設定內容不會應用到其他拍攝模式。



- 要清除已儲存到 [C] 的資訊，並重設回預設值，請將模式轉盤撥至 [C]，然後選擇 [重設全部設定 (Reset All)] (157)。

儲存常用的拍攝選單項目（我的選單）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儲存 [★] 標籤內 5 個常用的拍攝選單項目。自訂 [★] 標籤後，即可以快速進入這些項目。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我的選單設定 (My Menu settings)]，然後按下 [OK] 鍵 (30)。



2 配置設定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 [選擇項目 (Select items)]，然後按下 [OK] 鍵。
- 選擇 5 個或以下要儲存的選單項目（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然後按下 [OK] 鍵。
- 螢幕會顯示 [✓]。
- 要取消儲存，按下 [OK] 鍵。[✓] 會取消顯示。
- 按下 [MENU] 鍵。



3 按需要重新編排選單項目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 [排序 (Sort)]，然後按下 [OK] 鍵。
- 選擇要移動的選單項目（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然後按下 [OK]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變更改序，然後按下 [OK] 鍵。
- 按下 [MENU] 鍵。



- 雖然您亦可以指定步驟 2 的灰色項目，但在部份拍攝模式下該些項目可能無法使用。



- 要在使用拍攝模式時按下 [MENU] 鍵即進入我的選單，選擇 [設定預設檢視 (Set default view)]，然後按下 [◀][▶] 鍵選擇 [是 (Yes)]。



- 在用於儲存或清除項目的 [選擇項目 (Select items)] 畫面上，您亦可以輕觸項目加以選擇。
- 在 [排序 (Sort)] 畫面上，您亦可以拖動項目以變更顯示次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6

播放模式

您可以多種有趣方式檢視、瀏覽或編輯影像

- 要準備執行本章的相機操作，按下 [▶] 鍵進入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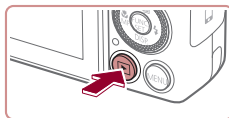


- 如影像曾變更名稱、使用電腦編輯或是以其他相機拍攝，則可能無法播放或編輯影像。

檢視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按下列步驟在螢幕上檢視已拍攝的影像或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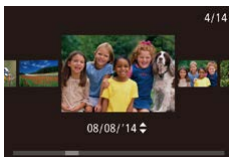
1 進入播放模式

- 按下 [▶] 鍵。
- 螢幕會顯示最後拍攝的影像。



2 瀏覽影像

- 要檢視前一張影像，按下 [◀] 鍵或逆時針轉動 [⦿] 轉盤。要檢視下一張影像，按下 [▶] 鍵或順時針轉動 [⦿] 轉盤。
- 持續按下 [◀] [▶] 鍵可快速瀏覽影像。



- 要進入此畫面（捲動顯示模式），請快速轉動 [⦿] 轉盤。使用此模式時，可轉動 [⦿] 轉盤瀏覽影像。
- 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模式，按下 [⦿] 鍵。
- 要以拍攝日期瀏覽群組影像，請在捲動顯示模式下按下 [▲] [▼] 鍵。
- 短片會附有 [SET ▶] 圖示。要播放短片，請到步驟 3。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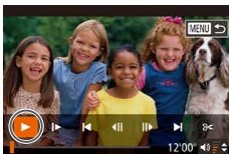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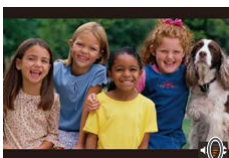
索引





3 播放短片

- 要啟動播放，按下 [] 鍵進入短片控制介面，選擇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再次按下 [] 鍵。



4 調校音量

- 按下 [] [] 鍵調校音量。
- 要在音量列 (1) 沒有顯示時調校音量，按下 [] [] 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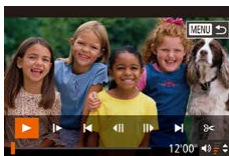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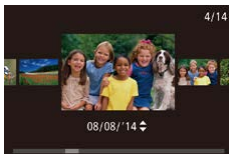
5 暫停播放

- 要暫停或回復播放，按下 [] 鍵。
- 短片播放完畢後，螢幕會顯示 [] [] 。



- 要切換播放模式至拍攝模式，請半按快門按鈕。
- 要取消捲動顯示，選擇 MENU () [] 標籤 [] 捲動顯示 (Scroll Display) [] [] (關 (Off))。
- 要設定在進入播放模式時，螢幕顯示最近拍攝的影像，請選擇 MENU () [] 標籤 [] 返回 (Resume) [] [] 上次拍攝 (Last shot)。
- 要變更切換影像期間的顯示效果，進入 MENU ()，然後在 [] 標籤內選擇所需效果 [] 切換效果 (Transition)。

觸控操作



- 要檢視下一張影像，請用手指在螢幕上向左劃動一下；要檢視上一張影像，請用手指在螢幕上向右劃動一下。
- 要進入捲動顯示模式，請重複在螢幕上用手指快速向左或向右劃動。
- 使用捲動顯示模式時，您亦可以在螢幕上用手指向左或向右劃動選擇影像。
- 輕觸中央的影像將回復單張影像顯示模式。
- 使用捲動顯示模式時，要以拍攝日期瀏覽影像，請向上或向下捲動。
- 要啟動短片播放，在“檢視” () 的步驟 2 輕觸 []。
- 要在短片播放時調校音量，請用手指在螢幕上快速向上或向下劃動。
- 要停止播放，請輕觸螢幕。螢幕會顯示左方的畫面，而相機準備好下一個操作。
- 輕觸 [] 以顯示音量控制介面，然後輕觸 [] [] 調校音量。音量為 0 時，螢幕會顯示 []。
- 要切換顯示框，輕觸滾動列或在螢幕上用手指向左或向右劃動。
- 要重新播放，輕觸 []。
- 輕觸 [] 返回“檢視” () 步驟 2 的畫面。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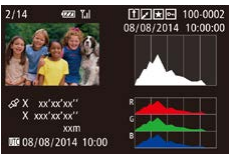
索引



■ 切換顯示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按下 [▼] 鍵檢視螢幕上的其他資訊或隱藏資訊。有關顯示資訊的說明，請參閱“播放（詳細資訊顯示）”（[180](#)）。

	無資訊顯示
	簡單資訊顯示
	詳細資訊顯示
	RGB 直方圖，GPS 資訊顯示

過度曝光警告（影像的光亮部份）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詳細資訊顯示模式（[105](#)）時，影像過度曝光的部份會閃動。

直方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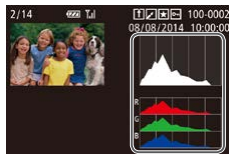
▶ 靜止影像 ▶ 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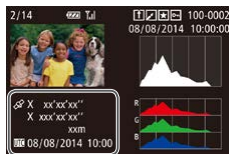
- 使用詳細資訊顯示模式（[105](#)）時的圖表即直方圖，用以表示影像的亮度分佈。水平的軸線表示亮度的強弱，而垂直的軸線則表示亮度總量。您可以檢視直方圖以查看曝光。
- 您亦可以在拍攝時顯示直方圖（[99](#)、[179](#)）。

RGB 直方圖，RGB 直方圖

▶ 靜止影像 ▶ 短片



- RGB 直方圖會顯示影像的紅、藍及綠色調的分佈。水平的軸線表示紅色、綠色或藍色的亮度，而垂直的軸線則表示亮度總量。您可以檢視此直方圖以查看影像的顏色特質。



- 透過 Wi-Fi 使用智能手機連接相機，即可以為相機上的影像加入位置標記，並加入緯度、經度及高度等資訊（[147](#)）。您可以在 GPS 資訊顯示下檢視這些資訊。
- 顯示的內容由上至下分別為緯度、經度、高度及世界時間（拍攝日期及時間）。



- 如螢幕顯示 [---] 而沒有任何數值，即表示該項目不適用於您的智能手機或無法正確記錄。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UTC：協調世界時間，相當於格林威治時間。
- GPS 資訊顯示不適用於沒有這些資訊的影像。



- 使用詳細資訊顯示模式時，您可以將畫面下方向上拉或向下拉，以切換 RGB 直方圖（只適用於靜止影像）及 GPS 資訊顯示。



- 接著，如使用的相機已關閉了資訊顯示功能，則 [SET] 不會繼續顯示（105）。



- 您亦可以在步驟 1 的畫面輕觸 [SET]，然後在步驟 2 的畫面輕觸 [確定 (OK)] 來播放短片摘要。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檢視拍攝靜止影像時所製作的短片（短片摘要）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如下檢視使用 [SET] 模式（36）拍攝靜止影像時，相機在同一天內自動記錄的短片花絮。



1 選擇影像

- 選擇附有 [SET] 的靜止影像，然後按下 [OK] 鍵。



2 播放短片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 [確定 (OK)]。
- 相機會從頭播放在同一天內，拍攝靜止影像時所自動記錄的短片。

以日期檢視

您可以按日期檢視短片摘要。



1 選擇短片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以清單顯示/播放短片摘要 (List/Play Digest Movies)]，然後選擇日期（30）。

2 播放短片

- 按下 [OK] 鍵開始播放。



查看以臉孔識別功能所偵測到的人物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您切換相機至簡單資訊顯示模式 (📖105)，螢幕會顯示透過臉孔識別功能 (📖44) 所偵測到的人物的姓名 (最多 5 個)。



- 按下 [▼] 鍵數次直至螢幕顯示簡單資訊顯示的畫面，然後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影像。
- 偵測到的人物上會顯示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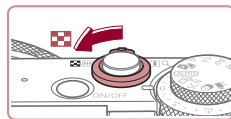
- 如您不想使用臉孔識別功能拍攝的影像上顯示姓名，選擇 MENU (📖30) ▶ [📺] 標籤 > [臉孔識別資料 (Face ID Info)] ▶ [姓名顯示 (Name Display)] ▶ [關 (Off)]。

瀏覽及篩選影像

使用索引搜尋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索引顯示多張影像時，您可以快速搜尋要檢視的影像。



1 以索引方式顯示影像

- 您可以將變焦桿推向 [🏁] 以索引方式顯示影像。再次推動變焦桿可增加顯示的影像數目。
- 要顯示較少量的影像，將變焦桿推向 [Q]。每次推動變焦桿，顯示的影像數目會減少。



2 選擇影像

- 轉動 [🌀] 轉盤瀏覽影像。
- 按下 [▲][▼][◀][▶] 鍵選擇影像。
- 所選影像上會顯示一個橙色框。
- 按下 [🔍] 鍵以單張影像顯示方式檢視所選影像。



- 要關閉 3D 顯示效果 (如持續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時會顯示)，選擇 MENU (📖30) ▶ [📺] 標籤 ▶ [索引效果 (Index Effect)] ▶ [關 (Off)]。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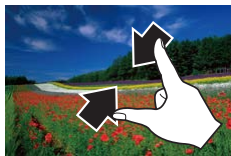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觸控操作



- 拉近手指以從單張影像顯示模式切換至索引顯示模式。
- 要同一時間檢視更多縮圖，請再次拉近。
- 您亦可在螢幕上用手指向上或向下劃動，以捲動方式顯示影像。



- 要檢視較少縮圖，請拉開手指。
- 輕觸影像加以選擇，然後再次輕觸影像以單張影像播放模式顯示。

■ 尋找符合特定條件的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記憶卡儲存了大量影像，您可以使用指定的條件快速尋找所需影像，讓相機只顯示符合篩選條件的影像。您亦可以一次過保護（[114](#)）或刪除（[116](#)）這些已篩選的影像。

★ 最愛影像	顯示標記為最愛影像的影像（ 118 ）。
📅 拍攝日期	顯示指定日期拍攝的影像。
👤 人像	顯示已偵測到人臉的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顯示靜止影像、短片或使用 [📷] 模式（ 36 ）拍攝的短片。
👤 名稱	顯示已註冊人物的影像（ 44 ）



1 選擇 [影像搜尋 (Image Search)]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影像搜尋 (Image Search)]（[30](#)）。

2 選擇所要顯示或瀏覽的影像的第一個條件

- 按下 [▲] [▼] 鍵選擇篩選條件。
- 選擇 [★] 或 [👤] 後，您可以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檢視符合這個條件的影像。要為全部這些影像執行操作，按下 [🔍] 鍵到步驟 4。

3 選擇第二個條件，然後查看找到的影像

- 如選擇 [📷] 或 [📷] 為第一個條件後，然後按下 [◀] [▶] 鍵選擇第二個條件，轉動 [🌀] 轉盤檢視只符合這些條件的影像。
- 要切換至篩選影像的顯示模式，按下 [🔍] 鍵到步驟 4。
- 選擇 [👤] 為第一條件後，按下 [🔍] 鍵，然後在下一個畫面按下 [▲] [▼] [◀] [▶] 鍵選擇人物。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4 檢視已篩選的影像

- 符合條件的影像會顯示在黃色框內。要檢視前一張影像，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
- 要取消篩選顯示，按下 [▲] 鍵。



- 如相機沒有找到符合篩選條件的影像，則無法使用該些篩選條件。



- 要顯示或隱藏的資訊，在步驟 4 按下 [▼] 鍵。
- 檢視符合條件的影像（步驟 4）的選項包括“使用索引搜尋影像”（ 107）、“放大影像”（ 112）及“檢視幻燈片”（ 112）。透過在“保護影像”（ 114）選擇 [保護搜尋到的全部影像（Protect All Images in Search）] 或在“一次過刪除多張影像”（ 116）、“將影像加入打印清單（DPOF）”（ 169）或“將影像加入相簿”（ 171）選擇 [選擇搜尋到的全部影像（Select All Images in Search）]，即可以為所有搜尋到的影像執行操作。
- 如您編輯影像並儲存為新檔案（ 120 – 125），螢幕會顯示提示，而找到的影像不會再繼續顯示。



- 您亦可以在步驟 2 及 3 輕觸畫面以選擇篩選條件。
- 選擇篩選條件後，您可以再次輕觸篩選條件以檢視符合條件的影像。

使用控制環跳換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根據您所指定的條件，使用控制環以篩選影像顯示模式，快速尋找及跳換所需影像。

跳轉至最愛影像	顯示標記為最愛影像的影像（ 118）。
拍攝日期跳轉	跳換到相同拍攝日期的首張影像。
10 張影像跳換	每次跳換 10 張影像。
100 張影像跳換	每次跳換 100 張影像。



1 選擇條件

- 使用單張影像顯示模式時，轉動 [◀|▶] 環然後按下 [▲|▼] 鍵選擇篩選條件（或跳換方法）。

2 檢視符合指定條件的影像，或以指定的數目跳換影像

- 轉動 [◀|▶] 環檢視只符合條件的影像，或向前或向後跳換指定數目的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觸控操作



- 您亦可以按“使用控制環跳換影像”（[📖109](#)）在步驟 1 所選的跳換方法，以兩隻手指在螢幕上向左或向右劃動以跳到前一張或下一張影像。



- 使用索引顯示模式瀏覽影像時，如轉動[[🔍](#)]環，螢幕即會根據您在單張影像顯示模式下所選擇的跳換方法顯示前一張或下一張影像。但如您已選擇[[🔍10](#)]或[[🔍100](#)]，跳換方法會切換至[[🔍3](#)]。

檢視群組內的單張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模式（[📖54](#)）連續拍攝的影像（[📖43](#)、[📖87](#)），以及使用[[📷](#)]模式（[📖69](#)）儲存為原始資料的單張靜止影像皆為群組影像，並只顯示第一張影像。但您可以逐張檢視影像。



1 選擇群組影像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選擇附有[[SET](#) 📷]的影像，然後按下[[🔍](#)]鍵。



2 檢視群組內的單張影像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只顯示群組內的影像。
- 按下[[▲](#)]鍵將顯示[顯示全部影像]（Display All Images），然後按下[[🔍](#)]取消群組播放。



- 使用群組播放模式（步驟 2）時，您可以快速瀏覽“使用索引搜尋影像”（[📖107](#)）及放大“放大影像”（[📖112](#)）影像。在“保護影像”（[📖114](#)）中選擇[保護尋找到的全部影像（Protect All Images in Search）]，或在“一次過刪除多張影像”（[📖116](#)）、“將影像加入打印清單（DPOF）”（[📖169](#)）或“將影像加入相簿”（[📖171](#)）中選擇[群組內的全部影像（All Images in Group）]，即可以同時為群組內的全部影像執行操作。
- 要取消影像的群組設定，並以單張靜止影像方式顯示，選擇 MENU（[📖30](#)）▶ [[▶](#)] 標籤 ▶ [群組影像（Group Images）] ▶ [關（Off）]（[📖30](#)）。但無法在檢視單張的群組影像時解除群組設定。
- 使用[[📷](#)]模式時，執行“同時拍攝出不同效果的單張影像（創意拍攝）”（[📖54](#)）步驟 2 後所顯示多張影像的畫面，只會在拍攝後即時顯示。



- 您亦可以在步驟 1 的畫面觸摸[[SET](#)]以檢視單張的群組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編輯臉孔識別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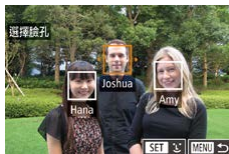
如在播放影像時留意到姓名不正確，您可以變更或刪除該姓名。但無法為臉孔識別功能（沒有顯示姓名）所沒有偵測到的人物或已刪除姓名的人物添加姓名。

變更姓名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臉孔識別資料 (Face ID Info)] (30)。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編輯識別資料 (Edit ID Info)]，然後按下 [] 鍵。



2 選擇影像

- 按“查看以臉孔識別功能所偵測到的人物” (107) 的步驟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 鍵。
- 所選臉孔上會顯示一個橙色框。如影像上顯示多個姓名，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要變更的姓名，然後按下 [] 鍵。



3 選擇編輯選項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覆寫 (Overwrite)]，然後按下 [] 鍵。

4 選擇要覆寫的人物姓名

- 按“覆寫及添加臉孔資料” (47) 的步驟 2 選擇要覆寫的人物姓名。



- 您亦可以在步驟 2 輕觸影像，輕觸 [SET] 以顯示橙色框，然後輕觸要覆寫姓名的人臉來進入 [編輯識別資料 (Edit ID Info)] 畫面。
- 您亦可以在步驟 3 輕觸所需編輯的項目。

刪除姓名

- 在“變更姓名” (111) 的步驟 3 選擇 [刪除 (Erase)]，然後按下 [] 鍵。
- 螢幕顯示 [刪除 ? (Erase?)] 後，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 鍵。



- 您亦可以在螢幕顯示 [刪除 (Erase ?)] 後，輕觸 [確定 (OK)] 以刪除姓名。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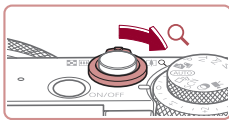
索引



檢視影像的選項

放大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1 放大影像

- 將變焦桿推向 [Q] 可放大影像。如您持續按下變焦桿，螢幕會放大影像到 10 倍。
- 顯示區域 (1) 的大概位置只作參考。
- 要縮小影像，將變焦桿推向 []。您可持續按下該鍵以返回單張影像顯示畫面。

2 按需要移動顯示的位置及切換影像

- 要移動顯示的位置，按下 [▲] [▼] [◀] [▶] 鍵。
- 要在變焦時切換至其他影像，請轉動 [] 轉盤。



- 在放大顯示畫面下，按下 [MENU] 鍵可返回顯示單張影像的顯示畫面。
- 當螢幕顯示 [SET] 時，您可以按下 [] 鍵放大對焦位置以查看焦點（查看焦點）。如相機向多個位置對焦，重複按下 [] 鍵可切換到其他位置。

觸控操作



- 將手指拉開以放大。
- 您可以重複此動作以放大影像高達 10 倍。
- 要移動顯示的位置，在螢幕上用手指劃動。



- 將手指拉近以縮小。
- 輕觸 [MENU] 回復為單張影像顯示模式。

檢視幻燈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讓相機自動播放記憶卡內的影像。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幻燈片播放 (Slideshow)] (30)。

2 配置設定

- 選擇要配置的選單項目，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3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3 啟動自動播放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啟動 (Start)]，然後按下 [⏮] 鍵。
- 幻燈片會在螢幕顯示 [載入影像 (Loading image)] 數秒後開始播放。
- 按下 [MENU] 鍵停止播放幻燈片。



- 省電功能在相機播放幻燈片時不會啟動 (P27)。



- 要暫停或回復播放，按下 [⏮] 鍵。
- 播放時，您可以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切換影像。要快進或快速後退播放，持續按下 [◀] [▶] 鍵。



- 您亦可以輕觸畫面以停止播放幻燈片。

■ 自動播放相關影像 (關聯播放)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會以當前顯示的影像為基礎，另選 4 張您可能想檢視的影像。如您選擇其中一張影像，相機會再另選 4 張其他影像，以讓您驚喜的方式播放影像。建議您在拍攝多張不同場景的影像後嘗試此功能。



1 選擇關聯播放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關聯播放 (Smart Shuffle)]，然後按下 [⏮] 鍵 (P30)。
- 螢幕會顯示 4 張關聯影像。



2 選擇影像

- 按下 [▲] [▼] [◀] [▶] 鍵選擇下一張要檢視的影像。
- 螢幕中央會顯示您所選擇的影像，並在周圍另外顯示 4 張關聯影像。
- 要以全螢幕方式顯示中央的影像，按下 [⏮] 鍵。再次按下 [⏮] 鍵則可返回原來的顯示畫面。
- 按下 [MENU] 鍵返回單張影像顯示模式。



- 下列情況下無法使用關聯播放功能：
 - 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影像少於 50 張
 - 當前顯示的影像並不支援
 - 影像會以篩選方式顯示 (P108)
 - 播放群組影像時 (P110)



- 在步驟 2 的畫面，如輕觸上面、下面或兩邊的任何一張影像，則螢幕的中央會顯示您所選的影像，並在周圍另外顯示 4 張關聯影像。
- 要在步驟 2 以全螢幕方式顯示中央的影像，請輕觸該影像。要返回原來的顯示畫面，請再次輕觸螢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保護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保護重要的影像以免不慎刪除（[116](#)）。

指定選擇的方法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保護 (Protect)] ([130](#))。



2 指定選擇的方法

- 按需要選擇選單項目及選項 ([130](#))。
- 要返回選單畫面，按下 [MENU] 鍵。



- 如您格式化記憶卡 ([154](#), [154](#))，受保護的影像將被刪除。



- 無法使用相機的刪除功能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要刪除影像，請先取消保護設定。

選擇單張影像

1 選擇 [選擇影像 (Select)]

- 在“指定選擇的方法”([114](#))的步驟 2 選擇 [選擇影像 (Select)]，然後按下 [] 鍵。



2 選擇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 鍵。螢幕會顯示 []。
- 要取消選擇操作，再次按下 [] 鍵。[] 會取消顯示。
- 重複此步驟以指定其他影像。

3 保護影像

- 按下 [MENU] 鍵。螢幕會顯示確認提示。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 鍵。



- 如您在完成步驟 2 之前切換至拍攝模式或關閉相機電源，影像將不受保護。



- 您亦可以在步驟 2 輕觸畫面以選擇影像或取消選擇，然後輕觸 [MENU] 進入確認畫面。
- 您亦可以在步驟 3 的畫面輕觸 [確定 (OK)] 以保護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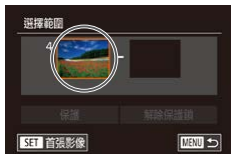
索引



選擇範圍

1 選擇 [選擇範圍 (Select Ran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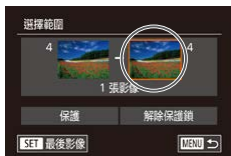
- 在“指定選擇的方法”(114)的步驟 2 選擇 [選擇範圍 (Select Range)]，然後按下 [OK] 鍵。



2 選擇開始的影像

- 按下 [OK]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OK] 鍵。



3 選擇最後的影像

- 按下 [▶] 鍵選擇 [最後影像 (Last Image)]，然後按下 [OK]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OK] 鍵。
- 無法選擇首張影像之前的影像為最後影像。



4 保護影像

- 按下 [▼] 鍵選擇 [保護 (Protect)]，然後按下 [OK] 鍵。



- 當螢幕顯示步驟 2 及 3 的上方畫面時，您可以轉動 [DISC] 轉盤選擇首張或最後影像。
- 要取消群組影像的保護設定，在步驟 4 選擇 [解除保護鎖 (Unlock)]。



- 您亦可以在步驟 2 或 3 輕觸螢幕上方的影像，以顯示用於選擇第一張或最後一張影像的畫面。
- 您亦可以在步驟 4 的畫面輕觸 [保護 (Protect)] 以保護影像。

一次過保護所有影像

1 選擇 [保護全部影像 (Protect All Images)]

- 在“指定選擇的方法”(114)的步驟 2 選擇 [保護全部影像 (Protect All Images)]，然後按下 [OK] 鍵。



2 保護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OK] 鍵。

一次過清除所有保護設定

您可以同時清除全部影像的保護設定。
要清除保護設定，在“一次過保護所有影像”的步驟 1 選擇 [解除所有影像的保護設定 (Unprotect All Images)]，然後完成步驟 2 的操作。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刪除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逐一選擇及刪除不要的影像。由於影像無法復原，因此刪除影像時請小心。但受保護的影像（[📖114](#)）無法刪除。

1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影像。



2 刪除影像

- 按下 [🗑️] 鍵。
- 螢幕顯示 [刪除? (Erase?)] 後，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刪除 (Erase)]，然後按下 [📁] 鍵。
- 螢幕正在顯示的影像會被刪除。
- 要取消刪除操作，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取消 (Cancel)]，然後按下 [📁] 鍵。



- 如螢幕顯示 [🔒] 影像時按下 [🗑️] 鍵，即可以選擇 [刪除 RAW (Erase RAW)]、[刪除 JPEG (Erase JPEG)] 或 [刪除 RAW+JPEG (Erase RAW+JPEG)] 的刪除選項。



- 您亦可以在步驟 2 的畫面輕觸 [刪除 (Erase)]，以刪除當前顯示的影像。
- 您亦可以使用觸控操作功能（[📖119](#)）刪除影像。

一次過刪除多張影像

您可以選擇多張影像，並一次過刪除。由於影像無法復原，因此刪除影像時請小心。但受保護的影像（[📖114](#)）無法刪除。

指定選擇的方法



選擇單張影像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刪除 (Erase)]（[📖30](#)）。

2 指定選擇的方法

- 按需要選擇選單項目及選項（[📖30](#)）。
- 要返回選單畫面，按下 [MENU] 鍵。

1 選擇 [選擇影像 (Select)]

- 在“指定選擇的方法”（[📖116](#)）的步驟 2 選擇 [選擇影像 (Select)]，然後按下 [📁] 鍵。

2 選擇影像

- 按“選擇單張影像”（[📖114](#)）的步驟 2 選擇影像後，螢幕會顯示 [✓]。
- 要取消選擇操作，再次按下 [📁] 鍵。[✓] 會取消顯示。
- 重複此步驟以指定其他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選擇範圍

3 刪除影像

- 按下 [MENU] 鍵。螢幕會顯示確認提示。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DISC] 鍵。

1 選擇 [選擇範圍 (Select Range)]

- 在“指定選擇的方法” (116) 的步驟 2 選擇 [選擇範圍 (Select Range)]，然後按下 [DISC] 鍵。

2 選擇影像

- 按“選擇範圍” (115) 的步驟 2-3 指定影像。



一次過指定所有影像

1 選擇 [選擇全部影像 (Select All Images)]

- 在“指定選擇的方法” (116) 的步驟 2 選擇 [選擇全部影像 (Select All Images)]，然後按下 [DISC] 鍵。

2 刪除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DISC] 鍵。



旋轉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變更影像的方向並另存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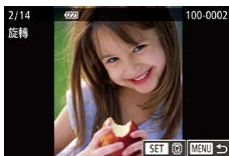


1 選擇 [旋轉 (Rotate)]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旋轉 (Rotate)] (130)。

2 旋轉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影像。
- 每次按下 [DISC] 鍵，影像會旋轉 90 度。
- 要返回選單畫面，按下 [MENU] 鍵。



- [自動旋轉 (Auto Rotate)] 設定為 [關 (Off)] 時，無法旋轉影像 (118)。



- 在步驟 2 的畫面，您亦可輕輕觸 [SET] 旋轉影像或輕輕觸 [MENU] 返回選單畫面。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取消自動旋轉

按下列步驟取消自動旋轉功能，即可避免相機旋轉當前的影像方向。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自動旋轉 (Auto Rotate)]，然後選擇 [關 (Off)] ([]30)。



- [自動旋轉 (Auto Rotate)] 設定為 [關 (Off)] 時，無法旋轉影像 ([]117)。此外，已旋轉的影像會以原來的方向顯示。
- 使用關聯播放 ([]113) 模式時，即使 [自動旋轉 (Auto Rotate)] 設定為 [關 (Off)]，以垂直方向拍攝的影像亦會以垂直方向顯示，而已旋轉的影像則會以旋轉的方向顯示。

標記影像為最愛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標記影像為最愛影像。透過選擇篩選播放的分類，您可以為分類內的所有影像執行下列操作。

- “檢視” ([]103)、“檢視幻燈片” ([]112)、“保護影像” ([]114)、“刪除影像” ([]116)、“將影像加入打印清單 (DPOF)” ([]169)、“將影像加入相簿” ([]171)



1 選擇 [最愛影像 (Favorites)]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最愛影像 (Favorites)] ([]30)。



2 選擇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 鍵。螢幕會顯示 [★]。
- 要取消影像的標記，請再次按下 [] 鍵。[★] 會取消顯示。
- 重複此步驟以選擇更多影像。

3 完成設定步驟

- 按下 [MENU] 鍵。螢幕會顯示確認提示。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如您在完成步驟 3 之前切換至拍攝模式或關機，影像將不會標記為最愛影像。



- 將最愛影像傳輸到作業系統為 Windows 8 或 Windows 7 的電腦時，該些影像將帶 3 粒星的星級評定 (★★★☆☆) (不包括短片或 RAW 影像)。



- 您亦可以輕觸步驟 2 的畫面，以選擇或取消選擇當前顯示的影像。
- 您亦可以使用觸控操作功能 (📖119) 標記影像為最愛影像。

簡易操控：觸控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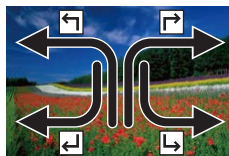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單張影像顯示模式時，您可以快速及輕易啟動已指定到 4 組劃線模式的功能（觸控操作）。

■ 變更觸控操作的功能



- 在螢幕上如圖劃一下。
- 已指定到 [↶] 的功能會啟動。



- 相同地，您亦可以用手指在螢幕上劃動，來啟動已指定到 [↷]、[↶] 及 [↷] 的功能。
- 按需要自訂要指定到觸控操作的功能。

■ 變更觸控操作的功能

按需要重新指定劃動模式，以簡化您經常使用的相機操作。

1 進入設定畫面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設定觸控操作 (Set Touch Actions)] (📖3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2 指定功能到觸控操作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劃線模式，然後按下 [◀] [▶] 鍵選擇要指定的功能。

可指定的功能

最愛影像	標記影像為最愛影像或取消標記。
下一張最愛影像	切換至下一張標記為最愛影像的影像。
上一張最愛影像	切換至上一張標記為最愛影像的影像。
下一個日期	切換至下一個拍攝日期的第一張影像。
上一個日期	切換至上一個拍攝日期的第一張影像。
關聯播放	啟動關聯播放功能。
至相機	
至智能手機	進入 Wi-Fi 的連接畫面。
至電腦	有關 Wi-Fi 的說明，請參閱 "Wi-Fi 功能" (127)。
至打印機	
至網絡服務	
幻燈片播放	啟動幻燈片播放。
刪除	刪除影像。
保護	保護影像或取消保護。
旋轉	旋轉影像。

編輯靜止影像



- 只要記憶卡有足夠的容量，您便可以編輯影像 (120 – 123)。



- 您可以在選擇選單內的功能後輕觸影像，以進入不同功能的編輯畫面。
- 當編輯畫面顯示 [MENU] 時，您可以輕觸 [MENU] 以取代按下 [MENU] 鍵。
- 當編輯畫面顯示 [SET] 時，您可以輕觸 [SET] 以取代按下 [●] 鍵。

重設影像尺寸

▶ 靜止影像 ▶ 短片

另存較低解像度的影像。



1 選擇 [重設尺寸 (Resize)]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重設尺寸 (Resize)] (30)。

2 選擇影像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 鍵。

3 選擇影像尺寸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尺寸，然後按下 [●] 鍵。
- 螢幕會顯示 [儲存新影像? (Save new image?)]。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4 儲存新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DISP] 鍵。
- 影像現在會另存為新檔案。



5 檢視新影像

- 按下 [MENU] 鍵。螢幕會顯示 [顯示新影像?] (Display new image?)。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選擇 [是 (Yes)]，然後按下 [DISP] 鍵。
- 螢幕會顯示已儲存的影像。



- 無法編輯解像度為 [S] (30) 的影像。
- 無法編輯 RAW 影像。



- 無法將影像重設為較大解像度。



- 您亦可以在步驟 3 的畫面輕觸尺寸，然後再次輕觸並選擇 [確定 (OK)] 來配置此設定。
- 您亦可以在步驟 5 的畫面輕觸 [是 (Yes)] 以檢視已儲存的影像。

裁切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指定將影像的某部份儲存為獨立的影像檔案。



1 選擇 [裁切影像 (Cropping)]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裁切影像 (Cropping)] (30)。

2 選擇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DISP] 鍵。

3 調整裁切範圍

- 將會裁切的影像 (1) 部份會顯示一個裁切框。
- 螢幕左上方會顯示原有的影像，而右下方會顯示已裁切的影像預覽 (2)。您也可以看到裁切後的解像度 (3)。
- 要重設裁切框的大小，請移動變焦桿。
- 要移動裁切框的位置，按下 [▲] [▼] [◀] [▶] 鍵。
- 要變更裁切框的方向，按下 [DISP] 鍵。
- 影像中偵測為人臉的範圍會顯示在左上方影像的灰色框內。要以此框為基礎來裁切影像，請轉動 [DISP] 盤以切換至其他框。
- 按下 [MENU]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4 另存為新影像，並檢視

- 執行“重設影像尺寸”（[120](#)）步驟 4–5 的操作。



- 無法編輯解像度為 [S]（[49](#)）或重設為 [S]（[120](#)）的影像。
- 無法編輯 RAW 影像。



- 支援裁切功能的影像的長寬比與裁切影像後的長寬比相同。
- 已裁切影像的解像度會比未裁切前低。
- 如您裁切使用臉孔識別功能（[44](#)）拍攝的靜止影像，螢幕只會保留已裁切影像左邊人物的姓名。



- 要移動裁切框，請在步驟 3 的畫面上拖曳影像。
- 您亦可以在步驟 3 的畫面將手指拉近或拉開（[112](#)）以重設裁切框的大小。

變更影像的色調（我的顏色）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調整影像的顏色，然後儲存已編輯的影像為另一個檔案。有關每個選項的說明，請參閱“變更影像的色調（我的顏色）”（[80](#)）。



1 選擇 [我的顏色 (My Colors)]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我的顏色 (My Colors)]（[30](#)）。

2 選擇影像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 鍵。



3 選擇項目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 鍵。

4 另存為新影像，並檢視

- 執行“重設影像尺寸”（[120](#)）步驟 4–5 的操作。



- 如您重複編輯同一影像，其畫質會逐漸下降，並可能無法取得理想的顏色。
- 無法編輯 RAW 影像的色彩。



- 使用此功能變更的影像色調，可能與使用我的顏色功能所拍攝的有所不同（[80](#)）。



- 您亦可以在步驟 3 的畫面輕觸並選擇項目，然後再次輕觸該項目來配置此設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修正影像亮度（校正對比度）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會偵測場景中太暗的影像區域（如人臉或背景），然後自動調整最佳亮度。相機亦會自動修正整體影像的對比度，使主體更加突出。選擇 4 種修正級別之一，並另存影像為獨立檔案。



1 選擇 [校正對比度 (i-Contrast)]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校正對比度 (i-Contrast)] (書 30)。

2 選擇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 鍵。

3 選擇項目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 鍵。

4 另存為新影像，並檢視

- 執行“重設影像尺寸”（書 120）步驟 4–5 的操作。



- 部份影像的修正效果可能不太準確或顯得粗糙。
- 使用此功能重複編輯的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
- 無法使用此方法編輯 RAW 影像。



- 如 [自動 (Auto)] 無法取得理想效果，請嘗試使用 [低 (Low)]、[中 (Medium)] 或 [高 (High)] 修正影像。



- 您亦可以在步驟 3 的畫面上輕觸 [◀][▶] 以配置此設定。

■ 修正紅眼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可自動修正有紅眼的影像，而您可另存已修正的影像為獨立檔案。



1 選擇 [紅眼修正 (Red-Eye Correction)]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紅眼修正 (Red-Eye Correction)] (書 30)。

2 選擇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影像。

3 修正影像

- 按下 [Ⓜ] 鍵。
- 相機會修正偵測到的紅眼，並在修正的影像範圍顯示一個修正框。
- 按需要放大或縮小影像。按“放大影像”（書 112）的步驟執行操作。



4 另存為新影像，並檢視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新檔案 (New File)]，然後按下 [Ⓜ] 鍵。
- 影像現在會另存為新檔案。
- 執行“重設影像尺寸”（書 120）步驟 5 的操作。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部份影像可能無法準確修正。
- 要將已修改的影像覆寫原來的影像，請在步驟 4 選擇 [覆寫 (Overwrite)]。這種情況下，原來的影像資料會刪除。
- 無法覆寫受保護的影像。
- 無法使用此方法編輯 RAW 影像。
- 您可以為使用 [眼] 拍攝的 JPEG 影像修正紅眼，但無法覆寫原來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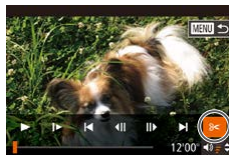


- 您可以在步驟 4 的畫面輕觸 [新檔案 (New File)] 或 [覆寫 (Overwrite)] 以儲存影像。

編輯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從短片的開始或結束位置剪輯不需要的部份（不包括短片摘要（[36]））。



1 選擇 [✂]

- 執行“檢視”（[103]）步驟 1–5 的操作，選擇 [✂]，然後按下 [OK] 鍵。
- 螢幕會顯示短片編輯介面及編輯列。

2 指定要剪輯的部份

- (1) 是短片編輯介面，而 (2) 是編輯列。
- 按下 [▲] [▼] 鍵選擇 [⏮] 或 [⏭]。
- 要檢視您剪輯的部份（螢幕上的指示為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移動 [⏮]。選擇 [⏮] 剪輯短片的開始位置（由 [✂] 開始），而選擇 [⏭] 則剪輯短片的結束位置。
- 如移動 [⏮] 到 [✂] 標記以外的位置，選擇了 [⏮] 亦只會剪輯最接近 [✂] 標記之前左方的部份，而選擇 [⏭] 則會剪輯最接近 [✂] 標記之後右方的部份。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3 檢視已編輯的短片

- 按下 [▲] [▼] 鍵選擇 [▶]，然後按下 [⏮] 鍵。相機會播放已編輯的短片。
- 要再次編輯短片，請重複步驟 2 的操作。
- 要取消編輯操作，按下 [MENU] 鍵，選擇 [確定 (OK)]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4 儲存已編輯的短片

- 按下 [▲] [▼] 鍵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 按下 [▲] [▼]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新檔案 (New File)]，然後按下 [⏮] 鍵。
- 選擇 [不壓縮儲存 (Save w/o Comp.)]，然後按下 [⏮] 鍵。
- 短片現在會另存為新檔案。



- 要將已剪輯的短片覆寫原來的短片，請在步驟 4 選擇 [覆寫 (Overwrite)]。這種情況下，原來的短片資料會刪除。
- 如記憶卡容量不足，則只可以選擇 [覆寫 (Overwrite)]。
- 如在儲存短片中途電池耗盡，則可能無法儲存。
- 編輯短片時，請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或另行購買的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159)。

縮小檔案

您可以如下壓縮短片以縮小短片檔案。



- 在“編輯短片”步驟 2 的畫面上，選擇 [⏮]。選擇 [新檔案 (New File)]，然後按下 [⏮] 鍵。
- 選擇 [壓縮並儲存 (Compress & Sav.)]，然後按下 [⏮] 鍵。



- 已壓縮的短片會儲存為 [HD 30P] 格式。
- 無法壓縮 [VGA 30P] 短片。
- 如選擇 [覆寫 (Overwrite)]，則無法以壓縮格式儲存已編輯的短片。



- 您也可以輕觸短片編輯介面或編輯列以編輯短片。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編輯短片摘要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按需要刪除使用 [靜] 模式所記錄的個別章節 (106)。由於短片花絮無法復原，因此刪除時請小心。



1 選擇要刪除的短片花絮

- 按“檢視拍攝靜止影像時所製作的短片 (短片摘要)” (106) 的步驟 1–2 播放使用 [靜] 模式製作的短片，然後按下 [靜] 鍵進入短片控制介面。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 轉盤選擇 [◀] 或 [▶]，然後按下 [靜] 鍵。

2 選擇 [靜]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 轉盤選擇 [靜]，然後按下 [靜] 鍵。
- 所選的短片花絮會重複播放。



3 確認刪除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靜] 鍵。
- 該短片花絮會被刪除，並覆寫片段。



- 如您在相機連接打印機時選擇短片花絮，螢幕便不會顯示 [靜]。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7

Wi-Fi 功能

使用無線功能傳輸相機的影像到其他兼容裝置，以及透過相機使用網上服務。

可用的 Wi-Fi 功能

您可以透過 Wi-Fi 將相機連接到其他裝置及網絡，以發送及接收影像，及遙控相機。

- 智能電話及平板電腦
傳送影像到配備 Wi-Fi 功能的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您亦可以使用智能手機或平板電腦遙控拍攝影像，並為影像加上位置標記。
為方便說明，在本指南中，智能手機、平板電腦及其他兼容裝置一律統稱為“智能手機”。
- 電腦
使用軟件透過 Wi-Fi 將相機影像儲存在已連接的電腦。
- 網絡服務
將您的賬戶資料加入相機，以使用 CANON iMAGE GATEWAY 的網上影像服務或其他網絡來傳送相機的影像。相機內還未有發送的影像亦可以透過 CANON iMAGE GATEWAY 自動傳送到電腦或網站。
- 打印機
使用無線方式傳送影像到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機（支援 DPS over IP），然後打印。
- 其他相機
使用無線方式在兼容 Wi-Fi 的佳能相機之間傳送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將影像發送到智能手機

將相機連接到智能手機，然後以下列方法發送影像。

- 連接已指定到 [] 鍵 (128) 的裝置
只需按下 [] 鍵即可連接裝置。這簡化了匯入智能手機的影像的操作 (128)。請注意，只可以指定一部智能手機到 [] 鍵。
- 透過 Wi-Fi 選單連接 (130)
您可以將相機連接到智能手機，又或電腦及其他裝置。您可以新增多部智能手機。

連接相機之前，必須在智能手機上安裝免費的專用 CameraWindow 程式。有關此應用程式的說明（支援的智能手機及提供的功能），請參閱佳能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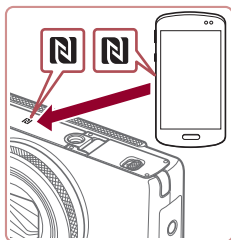


- 不論您如何連接裝置，都可以使用智能手機為相機的影像加入位置資訊 (147) 及遙控拍攝 (148)。

發送已指定到按鍵的智能手機

首次按下 [] 鍵連接智能手機後，往後只要按下 [] 鍵便可以再次連接，然後在連接裝置上檢視及儲存相機的影像。

這些步驟示範如何使用相機作為存取點，但您亦可以使用目前的存取點 (132)。



1 安裝 CameraWindow

- 如使用兼容 NFC 的 Android 智能手機（OS 版本 4.0 或以上），請啟動 NFC 並將智能手機輕觸相機的 N 標記 ()，這樣即會啟動智能手機的 Google Play。螢幕顯示 CameraWindow 下載頁面後，請下載及安裝應用程式。
- 如使用其他 Android 智能手機，請在 Google Play 中尋找 CameraWindow，然後下載及安裝應用程式。
- 如使用 iPhone、iPad 或 iPod touch，請在 App Store 中尋找 CameraWindow，然後下載及安裝應用程式。

2 按下 [] 鍵

- 按下 [] 鍵。
- 螢幕顯示 [裝置略稱 (Device Nickname)] 畫面時，按下 [] 鍵。使用顯示的鍵盤輸入略稱 (32)。在 [裝置略稱 (Device Nickname)] 畫面上，選擇 [確定 (OK)] (按下 [] 或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3 選擇 [Q]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Q]，然後按下 [⏻] 鍵。

- 螢幕會顯示相機的 SSID。

4 將智能手機連接上網

- 在智能手機的 Wi-Fi 設定選單中，選擇連接相機上所顯示的 SSID（網絡名稱）。

5 啟動 CameraWindow

- 如使用兼容 NFC 的 Android 智能手機（OS 版本 4.0 或以上），請啟動 NFC 並將智能手機輕觸相機的 N 標記（N），這樣即會啟動智能手機的 CameraWindow。
- 如使用其他智能手機，請啟動智能手機的 CameraWindow。
- 相機識別智能手機後，螢幕會顯示裝置選擇畫面。



6 選擇要連接的智能手機

- 選擇智能手機（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 連接智能手機後，相機會顯示智能手機的名稱（螢幕會在約 1 分鐘內關閉）。

7 匯入影像

- 使用智能手機將相機的影像匯入智能手機。
- 使用智能手機中斷連接，相機會自動關閉。



- 使用 NFC 時，請謹記下列事項：
 - 請避免讓相機大力撞擊智能手機，否則可能會損壞裝置。
 - 視乎智能手機而定，裝置可能無法即時互相識別。這種情況下，請嘗試以稍微不同的位置握持裝置。
 - 請勿在相機與智能手機之間放置任何物件。此外，請留意相機或智能手機的保護套或類似配件可能會阻礙通訊。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連接時相機須要插入記憶卡。
- 如您所輸入的略稱以符號或空白位為字首，則螢幕會顯示提示。按下 [Ⓜ] 鍵，然後輸入其他略稱。
- 要保持最高的安全性，您可以進入 MENU (130)，然後選擇 [🔒] 標籤 ▶ [Wi-Fi 設定 (Wi-Fi Settings)] ▶ [密碼 (Password)] ▶ [開 (On)]，以設定在步驟 3 的畫面須要輸入密碼。這種情況下，相機會顯示裝置在步驟 4 的密碼欄所輸入的密碼。
- 只可以指定一部智能手機到 [📱] 鍵。要指定其他手機，請先清除 MENU (130) 目前的設定 ▶ [🔒] 標籤 ▶ [流動裝置連接鍵 (Mobile Device Connect Button)]。
- 不是所有兼容 NFC 的智能手機都有 N 標記 (N)。詳細說明，請參閱智能手機的使用者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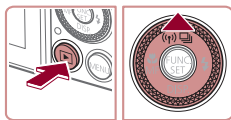
使用 Wi-Fi 選單以新增智能手機

這些步驟示範如何使用相機作為存取點，但您亦可以使用目前的存取點 (132)。



1 安裝 CameraWindow

- 按“發送已指定到按鍵的智能手機” (128) 的步驟 1 在智能手機上安裝 CameraWindow。



2 進入 Wi-Fi 選單

- 按下 [▶] 鍵開啟相機電源。
- 按下 [▲] 鍵。
- 如螢幕顯示要求輸入裝置略稱的畫面，請輸入略稱 (128)。

3 選擇 [📱]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4 選擇 [添加裝置 (Add a Device)]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添加裝置 (Add a Device)]，然後按下 [Ⓜ]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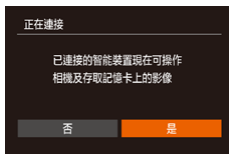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螢幕會顯示相機的 SSID。
- 按“發送已指定到按鍵的智能手機” (📖 128) 的步驟 4-6 選擇要連接的智能手機。

5 調整隱私設定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是 (Yes)]，然後按下 [🔒] 鍵。
- 現在，您可以使用智能手機瀏覽及匯入相機的影像，為影像加上位置標記或遙控拍攝。

6 發送影像

- 轉動 [🔍] 轉盤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然後按下 [◀][▶] 鍵選擇 [發送此影像 (Send this image)]，按下 [🔒] 鍵。
- 按下 [▲][▼][◀][▶] 鍵選擇 [發送 (Send)]，然後按下 [🔒] 鍵。
- 影像會開始傳輸。傳輸影像時畫面會變暗。
- 發送影像後，螢幕會顯示 [傳輸完成 (Transfer completed)]，然後再次顯示傳輸影像畫面。
- 要取消連接操作，按下 [MENU] 鍵，然後在確認畫面上選擇 [確定 (OK)]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按下 [🔒] 鍵。您亦可以使用智能手機中斷連接。
- 要與另一台智能手機連結，請由步驟 1 開始重複上述操作。



- 在步驟 5 選擇 [是 (Yes)] 後，即可以在已連接的智能手機上檢視所有的相機影像。要避免相機的影像公開，且無法以智能手機檢視，請在步驟 5 選擇 [否 (No)]。
- 一旦完成註冊智能手機的操作，即可以在相機上變更其隱私設定 (📖 149)。



- 連接時相機須要插入記憶卡。
- 一旦透過 Wi-Fi 連接裝置，之後每次進入 Wi-Fi 選單時，螢幕便會先顯示您最近使用的目的地。您可以按下 [▲][▼] 鍵選擇裝置，然後按下 [🔒] 鍵，輕易再次連接。要新增裝置，請按下 [◀][▶] 鍵顯示裝置選擇畫面，然後配置設定。
- 如您不想顯示最近使用的目標裝置，按下 MENU (📖 30) ► [🔍] 標籤 ► [Wi-Fi 設定 (Wi-Fi Settings)] ► [目標記錄 (Target History)] ► [關 (Off)]。
- 您可以選擇一次過發送多張影像，並在發送之前變更影像大小 (📖 144)。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使用其他存取點

將相機連接到配備 [] 鍵的智能手機或透過 Wi-Fi 選單連接時，您也可以使用目前的存取點。

1 準備連接

- 進入 [等待連接 (Waiting to connect)] 畫面。按 “發送已指定到按鍵的智能手機” ( 128) 的步驟 1–3 或 “使用 Wi-Fi 選單以新增智能手機” ( 130) 的步驟 1–4 操作。

2 將智能手機連接到存取點



3 選擇 [切換網絡 (Switch Network)]

- 按下 [] 或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切換網絡 (Switch Network)]，然後按下 [] 鍵。
- 螢幕會顯示一個清單，列出偵測到的存取點。

4 連接存取點，然後選擇智能手機

- 對於兼容 WPS 的存取點，請連接存取點，然後按 “兼容 WPS 的存取點” ( 135) 的步驟 5–8 選擇智能手機。
- 對於不兼容 WPS 的存取點，請按 “連接所列出的存取點” ( 137) 的步驟 2–4 連接存取點，然後選擇智能手機。



5 配置私隱設定，然後發送影像

- 按 “使用 Wi-Fi 選單以新增智能手機” ( 130) 的步驟 5–6 配置私隱設定，然後發送影像。

■ 之前連接的存取點

要自動連接之前使用的存取點，請執行 “發送已指定到按鍵的智能手機” ( 128) 的步驟 3 或 “使用 Wi-Fi 選單以新增智能手機” ( 130) 的步驟 4。

- 要使用相機作為存取點，請在建立連接時所顯示的畫面中選擇 [切換網絡 (Switch Network)]，然後選擇 [相機存取點模式 (Camera Access Point Mode)]。
- 要重新連接之前使用的存取點，請執行 “使用其他存取點” ( 132) 的步驟 5。
- 要切換存取點，請在建立連接時所顯示的畫面中選擇 [切換網絡 (Switch Network)]，然後執行 “使用其他存取點” ( 132) 的步驟 4 及之後的步驟。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將影像儲存在電腦

■ 準備註冊電腦

查看您的電腦規格

相機可透過 Wi-Fi 連接到執行下列操作系統的電腦。有關係統規格及兼容資訊的說明，包括新操作系統的支援，請瀏覽佳能網站。

- Windows 8/8.1
- Windows 7 SP1
- Mac OS X 10.9 Mac OS X 10.8.2 或以上版本



- 不支援 Windows 7 Starter 及 Home Basic 版本。
 - Windows 7 N (歐洲版) 及 KN (南韓版) 須要另外下載及安裝 Windows Media Feature Pack。
- 詳細說明，請參閱下列網站。
<http://go.microsoft.com/fwlink/?LinkId=159730>

安裝軟件

此處的說明使用了 Windows 7 及 Mac OS X 10.8 作示範。

您需要的是：

- 電腦
- USB 連接線 (連接相機的接頭：Mini-B) *

*USB 連接線並不隨機提供。雖然您可以不使用連接線而安裝軟件，但將無法加入部份功能。

1 下載軟件

- 透過已連接上網的電腦進入 <http://www.canon.com/icpd/>。
- 進入您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网站。
- 下載軟件。

2 開始安裝

- 按一下 [簡易安裝 (Easy Installation)]，然後按螢幕上的指示完成安裝。

3 當螢幕顯示讓您連接相機的提示，請選擇是否要連接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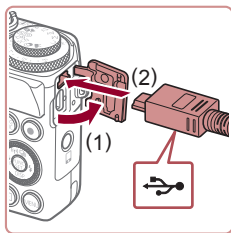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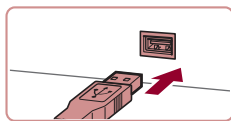
索引





連接相機與電腦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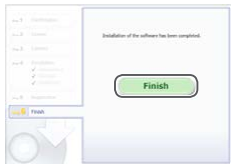
- 關閉相機的電源，然後打開端子蓋 (1)。
按圖示的方向，將 USB 連接線上較小的插頭完全插入相機端子 (2)。



- 將 USB 連接線上較大的插頭插入電腦的 USB 接口。有關使用電腦 USB 連接的說明，請參閱電腦的使用者指南。
- 開啟相機的電源，然後按螢幕上的指示完成安裝。

不連接相機

- 選擇 [安裝但不連接裝置 (Install without connecting the device)]，然後按螢幕上的指示完成安裝。



4 安裝檔案

- 安裝所需的時間視乎電腦效能及互聯網連接而可能有所不同。
- 安裝後，按一下螢幕上的 [完成 (Finish)] 或 [重新啟動 (Restart)]。
- 當相機連接電腦時，請在安裝後及拔除連接線之前關閉相機的電源。



- 由於軟件的內容及功能視乎相機型號而有所不同，如您有多部相機，則必須使用每部相機更新軟件至最新版本。

配置電腦以使用 Wi-Fi 連接 (只適用於 Windows)

使用 Windows 電腦時，請在以無線方式連接相機及電腦之前配置下列設定。



1 確認電腦已連接到存取點

- 有關查看網絡連接的說明，請參閱電腦的使用者指南。

2 配置設定

- 按下列次序按一下相關項目：[開始 (Start)] 選單 ► [所有程式 (All Programs)] ► [佳能公用程式 (Canon Utilities)] ► [CameraWindow] ► [設定 Wi-Fi 連接 (Wi-Fi connection setup)]。
- 在已開啟的應用程式中，按畫面上的說明繼續及配置設定。



- 在步驟 2 執行公用程式時會配置下列的 Windows 設定。
 - 開啟媒體串流功能
這樣可讓相機透過 Wi-Fi 找到進入的電腦。
 - 開啟網絡尋找功能。
這樣可讓電腦找到相機。
 - 開啟 ICMP (ICMP 協定)。
這樣可讓您查看網絡的連接狀態。
 - 開啟 UPnP (通用即插即用)。
這樣可讓網絡裝置自動偵測對方。
- 部份安全軟件可能會不容許您執行此處說明的設定。請查看您的安全軟件的設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將影像儲存在已連接的電腦

如下透過 Wi-Fi 連接存取點。
請同時參閱存取點的使用者指南。

確認存取點的兼容性

確認 Wi-Fi 路由器或基地台符合的“Wi-Fi”（[194](#)）的 Wi-Fi 標準。
連接方法視乎存取點是否支援 Wi-Fi 保護設定（WPS，[135](#)）而有所不同（[137](#)）。對於非 WPS 存取點，請查看下列資訊。

- 網絡名稱（SSID/ESSID）
您所用存取點的 SSID 或 ESSID。亦稱為“存取點名稱”或“網絡名稱”。
- 網絡認證 / 資料加密（加密方法 / 加密模式）
無線傳輸時加密資料的方法。查看所使用的安全設定：WPA2-PSK（AES）、WPA2-PSK（TKIP）、WPA-PSK（AES）、WPA-PSK（TKIP）、WEP（開放式系統認證）或無安全設定。
- 密碼（加密金鑰 / 網絡金鑰）
無線傳輸時加密資料的使用金鑰，亦稱為“加密金鑰”或“網絡金鑰”。
- 金鑰索引（傳輸金鑰）
使用 WEP 作為網絡認證 / 資料加密時所設定的金鑰。使用“1”為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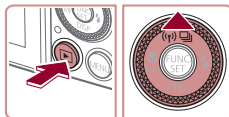
- 如調整網絡設定需要系統管理員，請聯絡系統管理員以得知詳細說明。
- 這些設定對網絡安全來說非常重要，因此變更這些設定時請特別小心。



- 有關 WPS 兼容性的資訊及查看設定的說明，請參閱存取點的使用者指南。
- 路由器是用來建立網絡（LAN）結構，以連接多部電腦的裝置。內置 Wi-Fi 功能的路由器稱為“Wi-Fi 路由器”。
- 本指南簡稱所有 Wi-Fi 路由器及基地台為“存取點”。
- 如您的 Wi-Fi 網絡使用 MAC 地址過濾，請確定在存取點上新增相機的 MAC 地址。您可以選擇 MENU（[30](#)）▶ [] 標籤 ▶ [Wi-Fi 設定（Wi-Fi Settings）] ▶ [查看 MAC 地址（Check MAC Address）]，查看相機的 MAC 地址。

兼容 WPS 的存取點

使用 Wi-Fi 連接裝置時，WPS 方便您完成設定。您可以在支援 WPS 的裝置上使用按鈕配置法或 PIN 編碼法。



1 確認電腦已連接到存取點

- 有關查看連接的說明，請參閱裝置及存取點的使用者指南。

2 進入 Wi-Fi 選單

- 按下 [] 鍵開啟相機電源。
- 按下 [] 鍵。

- 螢幕顯示 [裝置略稱（Device Nickname）] 畫面時，按下 [] 鍵。使用顯示的鍵盤輸入略稱（[32](#)）。在 [裝置略稱（Device Nickname）] 畫面上，選擇 [確定（OK）]（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3 選擇 []

- 按下 [▲] [▼]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4 選擇 [添加裝置 (Add a Device)]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添加裝置 (Add a Device)]，然後按下 [] 鍵。



5 選擇 [WPS 連接 (WPS Connection)]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WPS 連接 (WPS Connection)]，然後按下 [] 鍵。



6 選擇 [PBC 方式 (PBC Method)]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PBC 方式 (PBC Method)]，然後按下 [] 鍵。

7 建立連接

- 在存取點上，持續按下 WPS 連接鍵數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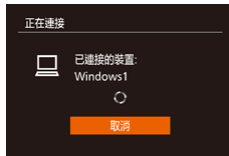


- 按下相機上的 [] 鍵以到下一步。
- 相機會連接到存取點，並在 [選擇裝置 (Select a Device)] 畫面內列出已連接的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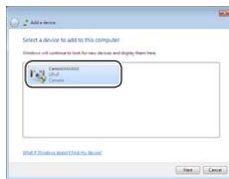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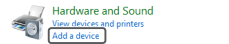
8 選擇目標裝置

- 選擇目標裝置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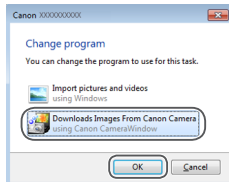


9 安裝驅動程式 (只適用於首次連接 Windows)

- 如相機螢幕顯示這個畫面，請按一下電腦的開始選單，然後按一下 [控制台 (Control Panel)] 及 [新增裝置 (Add a device)]。



- 連接兩下已連接相機的圖示。
- 驅動程式開始安裝。
- 驅動程式安裝完成後，相機及電腦會建立連接，並顯示自動播放畫面。相機螢幕不會有任何顯示。



10 顯示 CameraWindow

- Windows：按一下 [使用佳能相機下載影像 (Downloads Images From Canon Camera)] 進入 CameraWindow。
- Mac OS：相機及電腦建立 Wi-Fi 連接後，螢幕會自動顯示 CameraWindow。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11 匯入影像

- 按一下 [從相機匯入影像 (Import Images from Camera)]，然後按一下 [匯入未傳輸的影像 (Import Untransferred Images)]。
- 影像會儲存在以日期命名的獨立資料夾內，並存放在電腦的相片資料夾中。
- 完成匯入影像的操作後，按一下畫面顯示的 [確定 (OK)]。有關在電腦上檢視影像的說明，請參閱“軟件說明書”(163)。



- 一旦透過 Wi-Fi 連接裝置，之後每次進入 Wi-Fi 選單時，螢幕便會先顯示您最近使用的目的地。您可以按下 [▲] [▼] 鍵選擇裝置，然後按下 [確認] 鍵，輕易再次連接。要新增裝置，請按下 [◀] [▶] 鍵顯示裝置選擇畫面，然後配置設定。
- 如您不想顯示最近使用的目標裝置，按下 MENU (30) ▶ [上] 標籤 ▶ [Wi-Fi 設定 (Wi-Fi Settings)] ▶ [目標記錄 (Target History)] ▶ [關 (Off)]。
- 如您所輸入的略稱以符號或空白位為字首，則螢幕會顯示提示。按下 [確認] 鍵，然後輸入其他略稱。
- 相機連接到電腦後，螢幕會變暗。
- Mac OS：如 CameraWindow 沒有顯示，按一下工作列上的 [CameraWindow] 圖示。
- 要中斷相機的連接，請關閉相機的電源。
- 如在步驟 6 選擇了 [PIN 方式 (PIN Method)]，螢幕會顯示 PIN 編碼。請確定在存取點上設定這個代碼。在 [選擇裝置 (Select a Device)] 畫面內選擇裝置。詳細說明，請參閱隨存取點提供的使用者指南。

連接所列出的存取點



1 檢視列出的存取點

- 按“兼容 WPS 的存取點”(135)的步驟 1 - 4 檢視所列出的網絡 (存取點)。

2 選擇存取點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 轉盤選擇網絡，然後按下 [確認] 鍵。

3 輸入存取點的密碼

- 按下 [確認] 鍵進入鍵盤，然後輸入密碼 (32)。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 轉盤選擇 [下頁 (Next)]，然後按下 [確認] 鍵。

4 選擇 [自動 (Auto)]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 轉盤選擇 [自動 (Auto)]，然後按下 [確認] 鍵。
- 要將影像儲存在已連接的電腦，請執行“兼容 WPS 的存取點”(135)的步驟 8 及之後的步驟。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要查閱存取點的密碼，請查看存取點或使用者指南。
- 最多會顯示 16 個存取點。如在步驟 2 選擇 [更新 (Refresh)] 以更新清單後，相機仍然沒有偵測到任何存取點，請在步驟 2 選擇 [手動設定 (Manual Settings)] 以手動設定存取點。按螢幕上的指示輸入 SSID、安全設定及密碼。
- 如使用曾連接的存取點連接其他裝置，步驟 3 的密碼會顯示為 [*]。要使用相同的密碼，請選擇 [下頁 (Next)]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之前連接的存取點

您可以按“兼容 WPS 的存取點”(📖135)的步驟 4 讓相機自動連接任何之前曾使用的存取點。

- 要重新連接存取點，請確認已連接目標裝置，然後執行“兼容 WPS 的存取點”(📖135)的步驟 8 及之後的步驟。
- 要切換存取點，請在連接後所顯示的畫面內選擇 [切換網絡 (Switch Network)]，然後執行“兼容 WPS 的存取點”(📖135)的步驟 5 及之後的步驟，或“連接所列出的存取點”(📖137)的步驟 2 及之後的步驟。

發送影像到已註冊的網絡服務

已註冊的網絡服務

使用智能手機或電腦新增所需使用的相機網絡服務。

- 要完成 CANON iMAGE GATEWAY 及其他網絡服務的相機設定，須要使用配備瀏覽器及連接互聯網功能的智能手機或電腦。
- 有關瀏覽器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等) 規格，包括設定及版本資訊的說明，請參閱 CANON iMAGE GATEWAY 網站。
- 有關可使用 CANON iMAGE GATEWAY 的國家及地區的資訊，請瀏覽佳能網站 (<http://www.canon.com/cig/>)。
- 如您想使用 CANON iMAGE GATEWAY 以外的網絡服務，則必須擁有該些網絡服務的戶口。詳細說明，請查看所需註冊服務的相關網站。
- 您可能須要繳付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的連接收費及存取資料的費用。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註冊 CANON iIMAGE GATEWAY

連結相機及 CANON iIMAGE GATEWAY 後，在相機上新增 CANON iIMAGE GATEWAY 作為目的地網站。



1 登入 CANON iIMAGE GATEWAY，然後進入相機網站連結的設定頁

- 如使用電腦或智能手機，請進入 <http://www.canon.com/cig/>，然後瀏覽 CANON iIMAGE GATEWAY。
- 螢幕顯示登入畫面後，輸入您的使用者名稱及登入密碼。如您還沒有 CANON iIMAGE GATEWAY 帳戶，請按下列指示完成會員註冊（免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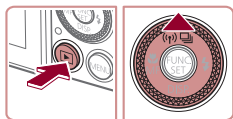


2 選擇相機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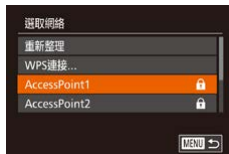
- 本相機的 Wi-Fi 選單會顯示 [雲]。
- 如選擇 [雲]，螢幕會顯示一個讓您輸入認證碼的畫面。在步驟 7 的這個頁面，您須要在相機上輸入執行步驟 3-6 後所顯示的認證碼。

3 進入 Wi-Fi 選單

- 按下 [] 鍵開啟相機電源。
- 按下 [▲] 鍵。



- 螢幕顯示 [裝置略稱 (Device Nickname)] 畫面時，按下 [] 鍵。使用顯示的鍵盤輸入略稱 (32)。在 [裝置略稱 (Device Nickname)] 畫面上，選擇 [確定 (OK)]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4 選擇 [雲]

- 按下 [▲] [▼]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雲]，然後按下 [] 鍵。

5 選擇 [認證 (Authenticate)]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認證 (Authenticate)]，然後按下 [] 鍵。

6 使用存取點建立連接

- 按“兼容 WPS 的存取點” (135) 的步驟 5-7 或“連接所列出的存取點” (137) 的步驟 2-4 連接存取點。
- 相機透過存取點連接 CANON iIMAGE GATEWAY 後，螢幕會顯示認證碼。

7 輸入認證碼

- 在智能手機或電腦上輸入相機顯示的認證碼，然後繼續。
- 螢幕會顯示 6 個數字的確認號碼。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8 查看確認號碼及完成設定操作

- 請確定相機的確認號碼與智能手機或電腦上的號碼相同。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DISP.] 鍵。
- 在智能手機或電腦上完成設定操作。

- [] (145) 及 CANON iIMAGE GATEWAY 會新增為目的地，而 [] 圖示會變更為 []。
- 智能手機或電腦上會顯示提示，表示已完成操作。要新增其他網絡服務，請執行“註冊其他網絡服務” (140) 步驟 2 及之後的步驟。



- 連接時相機須要插入有影像的記憶卡。
- 一旦透過 Wi-Fi 選單連接裝置，之後每次進入選單時，螢幕便會顯示您最近使用的目的地。按下 [◀][▶] 鍵進入裝置選擇畫面，然後選擇裝置。

註冊其他網絡服務

除 CANON iIMAGE GATEWAY 外，您亦可以在相機上新增其他網絡服務。請注意，必須先在相機上註冊 CANON iIMAGE GATEWAY (139)。



1 進入網站的設定畫面

- 按“註冊 CANON iIMAGE GATEWAY” (139) 的步驟 1 登入 CANON iIMAGE GATEWAY，然後進入網絡服務設定畫面。



2 配置所需使用的網絡服務

- 按智能手機或電腦上的指示設定網絡服務。



3 選擇 []

- 使用播放模式時，按下 [▲] 鍵進入 Wi-Fi 選單。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DISP.] 鍵。
- 網絡服務設定現已更新。



- 如變更任何已配置的設定，請按這些步驟再次更新相機設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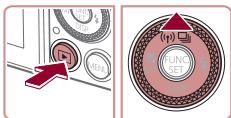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將影像上傳到網絡服務



1 進入 Wi-Fi 選單

- 按下 [] 鍵開啟相機電源。
- 按下 [] 鍵。

2 選擇目的地

- 選擇要分享影像的網絡服務的圖示（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 如在網絡服務上使用多個接收者或分享選項，請在 [選擇接收者（Select Recipient）] 畫面中選擇所需項目（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3 發送影像

- 轉動 [] 轉盤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然後按下 [] [] 鍵選擇 [發送此影像（Send this image）]，按下 [] 鍵。
- 按下 [] [] [] [] 鍵選擇 [發送（Send）]，然後按下 [] 鍵。
- 如目的地為 YouTube，請閱讀網站的使用條件，選擇 [我同意（I Agree）]，然後按下 [] 鍵。
- 影像會開始傳輸。傳輸影像時畫面會變暗。
- 所有影像發送後，螢幕會顯示 [確定（OK）]。按下 [] 鍵返回播放畫面。



- 連接時相機須要插入有影像的記憶卡。
- 您可以選擇一次過發送多張影像，並在發送之前重設影像大小或加入註解（144）。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透過無線方式使用已連接的打印機打印影像

如下使用 Wi-Fi 連接相機與打印機並打印。

這些步驟示範如何使用相機作為存取點，但您也可以使用目前的存取點（[132](#)）。

1 進入 Wi-Fi 選單

- 按“使用 Wi-Fi 選單以新增智能手機”（[130](#)）的步驟 2 進入 Wi-Fi 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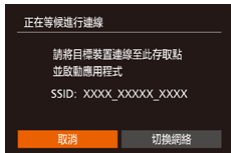
2 選擇 [凸]

- 按下 [▲] [▼] [◀] [▶] 鍵或轉動 [轉盤] 選擇 [凸]，然後按下 [確認] 鍵。

3 選擇 [添加裝置 (Add a Device)]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 選擇 [添加裝置 (Add a Device)]，然後按下 [確認] 鍵。

- 螢幕會顯示相機的 SSID。



4 將打印機連接上網

- 在打印機的 Wi-Fi 設定選單中，選擇連接相機上所顯示的 SSID（網絡名稱）。



5 選擇打印機

- 選擇打印機名稱（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然後按下 [確認] 鍵）。

6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 選擇影像。
- 按下 [確認] 鍵。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 選擇 [打印 (Print)]，然後按下 [確認] 鍵。
- 有關打印的說明，請參閱“打印影像”（[166](#)）。
- 要取消連接操作，按下 [▲] 鍵，然後在確認畫面上選擇 [確定 (OK)]（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按下 [確認] 鍵）。



- 連接時相機須要插入有影像的記憶卡。
- 一旦透過 Wi-Fi 連接裝置，之後每次進入 Wi-Fi 選單時，螢幕便會先顯示您最近使用的目的地。您可以按下 [▲] [▼] 鍵選擇裝置，然後按下 [確認] 鍵，輕易再次連接。要新增裝置，請按下 [◀] [▶] 鍵顯示裝置選擇畫面，然後配置設定。
- 如您不想顯示最近使用的目標裝置，按下 MENU（[30](#)）▶ [目標記錄 (Target History)] ▶ [關 (Off)]。
- 要使用其他存取點，請執行“使用其他存取點”（[132](#)）的步驟 3 - 4。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將影像發送到其他相機

透過 Wi-Fi 連接兩部相機，然後如下在相機之間發送影像。

- 只有配備 Wi-Fi 功能的佳能相機才可以透過無線方法連接。如使用的佳能相機沒有配備 Wi-Fi 功能，那麼即使支援 Eye-Fi 卡亦無法連接。本相機無法連接 PowerShot SD430 DIGITAL ELPH WIRELESS/DIGITAL IXUS WIRELESS 相機。

1 進入 Wi-Fi 選單

- 按“使用 Wi-Fi 選單以新增智能手機”
([130](#)) 的步驟 2 進入 Wi-Fi 選單。



2 選擇 [📷]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3 選擇 [添加裝置 (Add a Device)]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添加裝置 (Add a Device)]，然後按下 [🔑] 鍵。
- 在目標相機上執行步驟 1–3 的操作。
- 當兩部相機的螢幕顯示 [啟動目標相機的連接 (Start connection on target camera)] 時，即可以新增相機連接的資訊。



4 發送影像

- 轉動 [🌀] 轉盤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然後按下 [◀][▶] 鍵選擇 [發送此影像 (Send this image)]，按下 [🔑] 鍵。
- 按下 [▲][▼][◀][▶] 鍵選擇 [發送 (Send)]，然後按下 [🔑] 鍵。
- 影像會開始傳輸。傳輸影像時畫面會變暗。
- 發送影像後，螢幕會顯示 [傳輸完成 (Transfer completed)]，然後再次顯示傳輸影像畫面。
- 要取消連接操作，按下 [MENU] 鍵，然後在確認畫面上選擇 [確定 (OK)]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按下 [🔑] 鍵。



- 連接時相機須要插入記憶卡。
- 一旦透過 Wi-Fi 連接裝置，之後每次進入 Wi-Fi 選單時，螢幕便會先顯示您最近使用的目的地。您可以按下 [▲][▼] 鍵選擇裝置，然後按下 [🔑] 鍵，輕易再次連接。要新增裝置，請按下 [◀][▶] 鍵顯示裝置選擇畫面，然後配置設定。
- 如您不想顯示最近使用的目標裝置，按下 MENU ([30](#)) ▶ [🔑] 標籤 ▶ [Wi-Fi 設定 (Wi-Fi Settings)] ▶ [目標記錄 (Target History)] ▶ [關 (Off)]。
- 您可以選擇一次過發送多張影像，並在發送之前變更影像大小 ([144](#))。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發送影像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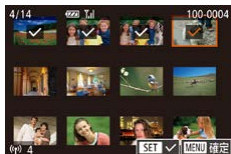
您可以選擇一次過發送多張影像，並在發送之前變更影像的解像度(大小)。部份網站更容許您為發送的影像加上註解。

發送多張影像



1 選擇 [選擇並發送 (Select and send)]

- 在傳輸影像畫面上，按下 [◀▶] 鍵選擇 [選擇並發送 (Select and send)]，然後按下 [Ⓜ] 鍵。



2 選擇影像

- 按下 [▲▼▶◀] 鍵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然後按下 [Ⓜ] 鍵。螢幕會顯示 [✓]。
- 要取消選擇操作，再次按下 [Ⓜ] 鍵。[✓] 會取消顯示。
- 重複此步驟以選擇更多影像。
- 完成選擇後，按下 [MENU] 鍵。

3 發送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發送 (Send)]，然後按下 [Ⓜ] 鍵。



- 您亦可以向 [Q] 按下變焦桿兩下進入單張影像的顯示畫面，然後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以在步驟 2 選擇影像。

發送影像的注意事項

- 不要讓手指或其他物件阻擋 Wi-Fi 天線部份 (圖 4)。阻擋 Wi-Fi 天線部份可能會減慢傳輸影像的速度。
- 視乎所使用的網絡而定，發送短片的時間可能會較長。請務必留意相機電池的電量狀況。
- 您可以一次過傳送多達 50 張影像。您可以發送一個長達 5 分鐘的短片 (或一個長達 13 分鐘的短片摘要)。但網站可能會限制您可以發送的影像數目或短片長度。詳細說明，請參閱您所使用的網站。
- 對於沒有壓縮 (圖 125) 的短片，相機會發送獨立，已壓縮的檔案，而非原始檔案。請注意，這樣可能會延遲傳輸，此外除非記憶卡有足夠的空間，否則無法發送檔案。
- 將短片發送到智能手機時，請注意支援的畫質視乎智能手機而有所不同。詳細說明，請參閱智能手機的使用者指南。
- 螢幕上，無線訊號的強度會以下列圖示代表：
[●] 高、[●] 中、[●] 低、[●] 弱
- 如您曾傳送的影像還留在 CANON IMAGE GATEWAY 的伺服器，則發送影像到網絡服務的所需時間會較短。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選擇影像的解像度（大小）

在影像傳輸畫面上，按下 [▲][▼] 鍵選擇 []，然後按下 [] 鍵。在顯示的畫面上，按下 [▲][▼] 鍵選擇解像度，然後按下 [] 鍵。

- 要以原有的大小發送影像，請在重設選項中選擇 [否 (No)]。
- 選擇 [M2] 或 [S] 時，影像的原先尺寸須比重設的尺寸大。
- 無法重設短片的尺寸。



- 您亦可以配置影像大小：MENU () ► [] 標籤 ► [Wi-Fi 設定 (Wi-Fi Settings)] ► [重設發送影像的尺寸 (Resize for Sending)]。

■ 加入註解

您可以使用相機為傳送到電郵地址、社交網絡等的影像加入註解，而可輸入的字元及符號數目視乎網絡服務而有所不同。



1 進入加入註解的畫面

- 在傳輸影像畫面上，按下 [▲][▼][◀][▶] 鍵選擇 []，然後按下 [] 鍵。

2 加入註解 () (32)

3 發送影像



- 如沒有輸入註解，則會自動發送已在 CANON iIMAGE GATEWAY 設定的註解。
- 您亦可以在發送多張影像之前為其加上註解。所有要發送的影像會同時加上相同的註解。

自動發送影像（影像同步）

您可以透過 CANON iIMAGE GATEWAY 將記憶卡內還未傳輸的影像發送到電腦或網絡服務。

請注意，無法將影像只發送到網絡服務。

■ 準備工作

相機預備

註冊 [] 為目的地。您亦可以將 [] 指定到 [] 鍵，之後只需按下 [] 鍵，便可以將記憶卡內未曾發送的影像，透過 CANON iIMAGE GATEWAY 發送到電腦。



1 加入 [] 為目的地

- 按“註冊 CANON iIMAGE GATEWAY” () 的步驟加入 [] 為目的地。
- 要選擇網絡服務作為目的地，請按“註冊其他網絡服務” () 的步驟更新相機設定。

2 選擇發送的影像類型（當同時有短片和靜止影像時）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 標籤內的 [Wi-Fi 設定 (Wi-Fi Settings)] ()。
- 按下 [▲][▼] 鍵選擇 [影像同步 (Image Sync)]，然後按下 [◀][▶] 鍵選擇 [靜止影像 / 短片 (Stills/Movies)]。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3 指定 [] 到 [] 鍵（只適用於按下 [] 鍵來發送影像時）

- 如智能手機已指定到按鍵，請清除 [] 鍵 (128)。
- 按下 [] 鍵進入流動裝置連接畫面，選擇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再次按下 [] 鍵。

準備電腦

在目的地電腦上安裝及配置軟件。



1 安裝軟件

- 請在已連接到互聯網的電腦上安裝軟件 (133)。

2 註冊相機

- Windows：在工作列上的 [] 按一下右鍵，然後按一下 [新增相機 (Add new camera)]。
- Mac OS：按一下選單列上的 []，然後按一下 [新增相機 (Add new camera)]。
- 螢幕會顯示連結 CANON iIMAGE GATEWAY 的相機的清單。選擇要發送影像的相機。
- 註冊相機而電腦準備接收影像後，圖示會變更為 []。

發送影像

從相機發送的影像會自動儲存在電腦。

如您打算發送影像的目標電腦已關閉電源，影像便會暫時儲存在 CANON iIMAGE GATEWAY 的伺服器。由於伺服器會定期刪除已儲存的影像，因此請確定開啟電腦的電源並儲存影像。

1 發送影像

- 如已將 [] 指定到 [] 鍵，按下 [] 鍵。
- 如還未曾指定按鍵，請按“將影像上載到網絡服務” (141) 的步驟 1-2 選擇 []。
- 建立連接後，影像便會即時發送。所有影像成功發送到 CANON iIMAGE GATEWAY 的伺服器後，螢幕會顯示 []。

2 將影像儲存在電腦

- 當您開啟電腦的電源後，影像便會自動儲存在電腦。
- 即使電腦的電源關閉，影像亦會自動由 CANON iIMAGE GATEWAY 的伺服器發送到網站服務。



- 發送影像時，請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或交流電轉接器套裝（另行購買， 159 ）。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即使以不同的方法將影像匯入電腦，任何沒有透過 CANON iMAGE GATEWAY 發送到電腦的影像亦將會發送到電腦。
- 如目標電腦與相機使用相同的網絡，則發送影像的時間會較短，因為影像是透過存取點發送而非 CANON iMAGE GATEWAY。請注意，由於儲存在電腦的影像會發送到 CANON iMAGE GATEWAY，因此電腦必須連接到互聯網。

使用智能手機檢視相機影像，並操控相機

您亦可以使用專用的智能手機應用程式 CameraWindow 來執行下列操作。

- 在相機上瀏覽影像，然後儲存在智能手機
- 使用相機為影像加入位置資訊 (📖147)
- 遙控拍攝 (📖148)



- 使用相機設定時，智能手機必須被允許檢視相機的影像 (📖128、📖130、📖149)。

為相機的影像加入位置資訊

使用指定的 CameraWindow 應用程式，將智能手機所記錄的 GPS 資訊加入相機的影像。影像的標記資訊包括緯度、經度及高度的資訊。



- 拍攝之前，請確定已按“設定日期及時間”(📖20)的步驟正確設定日期、時間及本地時區。同時按“世界時鐘”(📖152)的步驟指定其他時區的拍攝目的地。
- 其他人或許可根據靜止影像或短片中的位置資訊，知道您所身處的位置。與他人分享這些影像以及在公開的網站張貼影像時請小心。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遙控拍攝

您可以在智能手機上查看拍攝畫面時，同時以遙控方式拍攝。

1 穩固相機

- 開始遙控拍攝後，相機的鏡頭會伸出。鏡頭在變焦時的動作可能使相機震動。請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或使用其他方法以穩定相機。

2 連接相機及智能手機 (📖 128、 📖 130)

- 在私隱設定中，選擇 [是 (Yes)]。

3 選擇遙控拍攝

- 在智能手機的 CameraWindow 上，選擇遙控拍攝。
- 相機的鏡頭會伸出。請勿按著鏡頭，並確定沒有任何物件阻礙鏡頭的操作。
- 相機準備好遙控拍攝後，智能手機會顯示相機上的即時影像。
- 此時，相機的螢幕會顯示提示，而除電源鍵外，所有按鍵均無法操作。

4 拍攝

- 使用智能手機拍攝。



- 遙控拍攝時，相機會使用 [P] 模式操作。但預先配置的部份 FUNC. 及 MENU 設定可能會自動變更。
- 無法拍攝短片。



- 因連接狀況而導致智能相機上所顯示的主體動作不暢順，並不會影響記錄的影像。
- 螢幕不會顯示自動對焦框。請試拍影像以查看焦點。
- 拍攝的影像不會傳輸到智能手機。請使用智能手機瀏覽影像，並匯入相機的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編輯或刪除 Wi-Fi 設定

如下編輯或刪除 Wi-Fi 設定。

編輯連接資料



1 進入 Wi-Fi 選單，然後選擇要編輯的裝置

- 按下 [] 鍵開啟相機電源。
- 按下 [▲]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要編輯的裝置圖示，然後按下 [] 鍵。



2 選擇 [編輯裝置 (Edit a Device)]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編輯裝置 (Edit a Device)]，然後按下 [] 鍵。



3 選擇要編輯的裝置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要編輯的裝置，然後按下 [] 鍵。

4 選擇要編輯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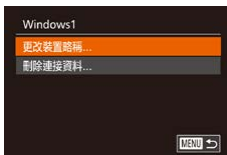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要編輯的項目，然後按下 [] 鍵。
- 可變更的項目視乎要進入的裝置或網絡服務而定。

可配置的項目	連接				
	相機	手機	筆記本	雲端	網站服務
[更改裝置略稱 (Change Device Nickname)] (149)	O	O	O	O	-
[檢視設定 (View Settings)] (130)	-	O	-	-	-
[刪除連接資料 (Erase Connection Info)] (149)	O	O	O	O	-

O: 可設定 - : 無法設定

變更裝置略稱

您可以變更在相機上所顯示的裝置略稱 (顯示名稱)。



- 按“編輯連接資料”(149)的步驟 4 選擇 [更改裝置略稱 (Change Device Nickname)]，然後按下 [] 鍵。
- 選擇輸入欄，然後按下 [] 鍵。使用顯示的鍵盤輸入新的略稱 (32)。

刪除連接資料

如下刪除連接資料 (已連接裝置的資料)。



- 按“編輯連接資料”(149)的步驟 4 選擇 [刪除連接資料 (Erase Connection Info)]，然後按下 [] 鍵。
- 螢幕顯示 [刪除? (Erase?)] 後，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 鍵。
- 連接資料會被刪除。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重設 Wi-Fi 設定為預設值

如您要將相機轉送他人或丟棄相機，請重設 Wi-Fi 設定為預設值。
重設 Wi-Fi 設定會同時清除所有網站服務的設定。使用此選項時，請確定您要重設所有 Wi-Fi 設定。



1 選擇 [Wi-Fi 設定 (Wi-Fi Settings)]

- 按下 [MENU] 鍵，然後選擇 [Wi-Fi 設定 (Wi-Fi Settings)] (P30)。



2 選擇 [重新設定 (Reset Settings)]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選擇 [重新設定 (Reset Settings)]，然後按下 [DISP.] 鍵。

3 重設預設值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P.]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DISP.] 鍵。
- Wi-Fi 設定已被重設。



- 要重設其他設定（不包括 Wi-Fi）為預設值，請選擇 [Wi-Fi 設定] 標籤內的 [重設全部 (Reset All)] (P157)。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8

設定選單

自訂或調整相機的基本功能以方便應用

調整相機的基本功能

您可以設定 [] 標籤內的 MENU () 功能。按需要自訂常用的功能，以方便應用。

關閉相機的操作聲音

如下關閉相機的操作聲音及短片聲音。



- 選擇 [靜音 (Mute)]，然後選擇 [開 (On)]。



- 您亦可以在開機時持續按下 [▼] 鍵，即可關閉相機聲音。
- 如您關閉相機聲音，則播放短片時亦不會有聲音播放 ( 103)。要播放短片的聲音，請按下 [▲] 鍵或在螢幕上用手指向上劃動。要調校音量，按下 [▲] [▼] 鍵或在螢幕上用手指向上或向下劃動。

調校音量

如下調校個別相機聲音的音量。



- 選擇 [音量 (Volume)]，然後按下 [] 鍵。
- 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 [▶] 鍵調校音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自訂聲音

如下自訂相機的操作聲音。



- 選擇 [聲音選項 (Sound Options)]，然後按下 [] 鍵。
- 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 或 [] 鍵選擇選項。



- 無法變更使用 [] 模式 (36) 記錄的短片摘要的快門聲音。

隱藏提示

一般情況下，當您選擇 FUNC. (29) 或 MENU (30) 的項目時，螢幕會顯示提示，但您可以關閉此顯示資訊的功能。



- 選擇 [提示 (Hints & Tips)]，然後選擇 [關 (Off)]。

日期及時間

按下列步驟調整日期及時間。



- 選擇 [日期 / 時間 (Date/Time)]，然後按下 [] 鍵。
- 按下 [] 或 [] 鍵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 或 [] 鍵或轉動 [] 轉盤調整設定。

世界時鐘

到外國旅遊時，要確定您所拍攝的影像記錄了正確的當地日期及時間，請預先設定目的地的時區。此功能讓您毋須手動變更日期 / 時間設定。使用世界時鐘之前，請確定已按 “設定日期及時間” (20) 正確設定日期 / 時間及本地時區。



1 指定目的地

- 選擇 [時區設定 (Time Zone)]，然後按下 [] 鍵。
- 按下 [] 或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目的地 (World)]，然後按下 [] 鍵。
- 按下 [] 或 [] 鍵選擇目的地。
- 要設定夏令時間 (快 1 小時)，按下 [] 或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或 [] 鍵選擇 []。
- 按下 [] 鍵。



2 切換至目的地時區

- 按下 [] 或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目的地 (World)]，然後按下 [] 鍵。
- 拍攝畫面會顯示 [] (179)。



- 使用 [] 模式 (21) 調整日期或時間時，相機亦會自動更新 [本地 (Home)] 的日期及時間。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鏡頭收縮的時間

為安全理由，使用拍攝模式時按下 [] 鍵後約 1 分鐘，相機會收縮鏡頭 (📖26)。如您要按下 [] 鍵後鏡頭立即收縮，請設定收縮時間為 [0 秒 (0 sec.)]。



- 選擇 [鏡頭收縮 (Lens Retract)]，然後選擇 [0 秒 (0 sec.)]。

■ 使用省電模式

此功能讓您在拍攝時節省電源。不使用相機時，螢幕會變暗以減少電源消耗。



1 配置設定

- 選擇 [省電模式 (Eco Mode)]，然後選擇 [開 (On)]。
- 拍攝畫面會顯示 [ECO] (📖179)。
- 如相機在 2 秒內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螢幕便會變暗；如在變暗後約 10 秒內持續閒置，則螢幕會自動關閉。相機會在閒置約 3 分鐘後自動開機。

2 拍攝

- 螢幕關閉但鏡頭仍然伸出時，您可以半按快門按鈕開啟螢幕，然後準備拍攝。

■ 省電調整

按需要調整相機及螢幕自動關閉的時間 (分別為自動關機及關閉顯示) (📖27)。



- 選擇 [省電 (Power Saving)]，然後按下 [] 鍵。
- 選擇項目後，按需要按下 [] [] 鍵調整設定。



- 要節省電源，請將 [自動關機 (Auto Power Down)] 設定為 [開 (On)] 及將 [關閉顯示 (Display Off)] 設定為 [1 分鐘 (1 min.)] 或以下。



- 即使您設定 [自動關機 (Auto Power Down)] 為 [關 (Off)]，[關閉顯示 (Display Off)] 設定亦會生效。
- 如省電模式 (📖153) 已設定為 [開 (On)]，則無法使用省電功能。

■ 螢幕亮度

如下調整螢幕亮度。



- 選擇 [液晶螢幕亮度 (LCD Brightness)]，然後按下 [] [] 鍵調整亮度。



- 要設定最高亮度，請在螢幕顯示拍攝畫面或在單張影像顯示模式下持續按下 [] 鍵 1 秒以上。(相機會優先採用此設定，而忽略 [] 標籤內 [液晶螢幕亮度 (LCD Brightness)] 設定)。要回復原來的亮度，再次持續按下 [] 鍵 1 秒以上或重新開啟相機。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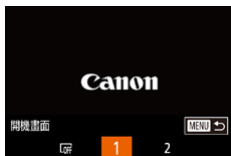
10 附錄

索引



開機畫面

如下自訂開機後所顯示的開機畫面。



- 選擇 [開機畫面 (Start-up Image)]，然後按下 [MENU]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項目。

格式化記憶卡

使用新的記憶卡或曾以其他裝置格式化的記憶卡之前，您應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格式化記憶卡之前，請將記憶卡的影像複製到電腦或使用其他方法備份。

1 進入 [格式化 (Format)] 畫面

- 選擇 [格式化 (Format)]，然後按下 [MENU] 鍵。



2 選擇 [確定 (OK)]

- 按下 [▲][▼] 鍵選擇 [取消 (Cancel)]，選擇 [確定 (OK)]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然後按下 [MENU] 鍵。



3 格式化記憶卡

- 要開始格式化操作，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MENU] 鍵。
- 格式化完畢後，螢幕會顯示 [記憶卡格式化已完成 (Memory card formatting complete)]。按下 [MENU] 鍵。



- 格式化或刪除記憶卡資料只會變更記憶卡的檔案管理資訊，並不完全刪除記憶卡的內容。轉讓或丟棄記憶卡時，請先銷毀記憶卡，以避免個人資料外洩。



- 格式化畫面中所顯示的記憶卡總容量可能會比記憶卡所說明的少。

低階格式化

請在下列情況下執行低階格式化：螢幕顯示 [記憶卡錯誤 (Memory card error)]、相機沒有正常運作、記憶卡的記錄 / 讀取速度減慢、連續拍攝的速度減慢或相機突然停止拍攝短片。低階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低階格式化記憶卡之前，請將記憶卡的影像複製到電腦或使用其他方法備份。



- 在“格式化記憶卡” (154) 步驟 1 的畫面，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 [低階格式化 (Low Level Format)]，然後按下 [◀▶] 鍵選擇此選項。螢幕會顯示 [✓] 圖示。
- 按“低階格式化” (154) 的步驟 2-3 繼續格式化的操作。



- 由於記憶卡的所有儲存資料會刪除，因此低階格式化需時比“格式化記憶卡” (154) 長。
- 您可以選擇 [停止 (Stop)] 取消低階格式化記憶卡。這種情況下，所有資料會刪除，但仍可繼續使用記憶卡。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檔案編號

拍攝的影像會儲存在資料夾，並自動順序編號（0001 – 9999），而每個資料夾可儲存多達 2000 張影像。您可以變更相機指定檔案編號的方法。



- 選擇 [檔案編號 (File Numbering)]，然後選擇項目。

連續編號	即使您轉換記憶卡，影像會接續之前的檔案編號（直至指定 / 儲存 9999 張影像）。
自動重設	如您轉換記憶卡或建立新的資料夾，影像的檔案編號會重設為 0001。



- 不論此設定的所選項目，影像可能會接續新記憶卡上，最後拍攝的影像的檔案編號。要由 0001 開始儲存影像，請使用沒有任何資料（或已格式化（[154](#)））的記憶卡。
- 有關資料夾結構或影像格式的說明，請參閱“軟件說明書”（[163](#)）。

以日期方式儲存影像

您可以選擇將拍攝的影像儲存在以拍攝日期建立的資料夾，而非每月建立的資料夾。



- 選擇 [建立資料夾 (Create Folder)]，然後選擇 [每日 (Daily)]。
- 影像會儲存在以拍攝日期建立的資料夾。

公制 / 非公制的顯示

按需要變更變焦列（[34](#)）、手動對焦指示（[81](#)）及其他部份所顯示的距離單位，由米 / 厘米變更為呎 / 吋。



- 選擇 [單位 (Units)]，然後選擇 [呎 / 吋 (ft/in)]。

校正電子水平儀

如電子水平儀似乎無法有效助您平衡相機，請校正電子水平儀。要準確校正電子水平儀，請預先顯示格線（[99](#)）以助您平衡相機。



1 請確定相機已保持水平狀態

- 請將相機放在平坦的表面，如書桌。

2 校正電子水平

- 選擇 [電子水平儀 (Electronic Level)]，然後按下 [] 鍵。
- 要向左 / 向右傾斜調整，選擇 [水平轉動校正 (Horizontal Roll Calibration)]；要向前 / 向後傾斜調整，選擇 [垂直傾斜校正 (Vertical Pitch Calibration)]，然後按下 [] 鍵。螢幕會顯示確認提示。
- 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重設電子水平儀

如下重設電子水平儀為預設狀態。請注意，除非您曾校正電子水平儀，否則無法執行此操作。



- 選擇 [電子水平儀 (Electronic Level)]，然後按下 [] 鍵。
- 選擇 [重設 (Reset)]，然後按下 [] 鍵。
- 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 鍵。

關閉觸控操作

您可以關閉觸控螢幕功能，以避免意外觸控其他操作。



- 選擇 [輕觸式操作 (Touch Operation)]，然後選擇 [關 (Off)]。

提升觸控式螢幕的敏感度

您可以提升觸控式螢幕的敏感度，使相機可感應到更輕的操作。



- 選擇 [輕觸反應 (Touch Response)]，然後選擇 [高 (High)]。

設定記錄到影像的版權資訊

要將拍攝者名稱及版權內容記錄在影像，請如下預先設定此資訊。



- 選擇 [版權資訊 (Copyright Info)]，然後按下 [] 鍵。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輸入作者姓名 (Enter Author's Name)] 或 [輸入版權詳細資料 (Enter Copyright Details)]。按下 [] 鍵進入鍵盤，然後輸入姓名 ( 32)。
- 按下 [**MENU**] 鍵。螢幕顯示 [接受更改? (Accept changes?)] 後，選擇 [是 (Yes)]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然後按下 [] 鍵。
- 此處設定的資訊將會記錄到影像。



- 要查看已輸入的資訊，在上述畫面上選擇 [顯示版權資訊 (Display Copyright Info)]，然後按下 [] 鍵。
- 您亦可以使用軟件 ( 163) 輸入、變更及刪除版權資訊。雖然使用軟件所輸入的部份字元可能無法在相機上顯示，但會正確記錄到影像中。
- 您可以在儲存影像到電腦後，使用軟件查看記錄在影像的版權資訊。

刪除所有版權資訊

如下同時刪除拍攝者名稱及版權內容。



- 執行 “設定記錄到影像的版權資訊” ( 156) 的步驟，並選擇 [刪除版權資訊 (Delete Copyright Info)]。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已記錄到影像的版權資訊不會被刪除。

查看認證標誌

您可以在螢幕上檢視相機符合的認證的部份標誌。本指南、相機包裝或相機機身上印有其他認證標誌。



- 選擇 [認證標誌顯示 (Certification Logo Display)]，然後按下 [OK] 鍵。

顯示的語言

按需要變更顯示的語言。



- 選擇 [語言 (Language)]，然後按下 [OK] 鍵。
- 按下 [▲] [▼] [◀] [▶] 鍵或轉動 [轉盤] 轉盤選擇語言，然後按下 [OK] 鍵。



- 您亦可以在播放模式下持續按下 [OK] 鍵時立即按下 [MENU] 鍵，以進入 [語言 (Language)] 畫面。

調整其他設定

您亦可以透過 [轉盤] 標籤調整下列設定：

- [視訊系統 (Video System)] (162)
- [Wi-Fi 設定 (Wi-Fi Settings)] (127)
- [流動裝置連接鍵 (Mobile Device Connect Button)] (128)

回復預設值

如意外變更設定值，您可以回復相機的預設值。



1 進入 [重設全部設定 (Reset All)] 畫面

- 選擇 [重設全部設定 (Reset All)]，然後按下 [OK] 鍵。

2 回復預設值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OK] 鍵。
- 現在回復預設值。



- 下列功能不會回復到預設值：
 - 使用臉孔識別功能註冊的資訊 (44)
 - [轉盤] 標籤設定 [日期 / 時間 (Date/Time)] (152)，[時區設定 (Time Zone)] (152)，[語言 (Language)] (157)，[視訊系統 (Video System)] (162)
 - 已記錄的自訂白平衡資料 (79)
 - 使用 [SCN] (55) 或 [轉盤] (58) 模式時的所選拍攝模式
 - 使用曝光補償轉盤所設定的數值 (74)
 - 短片模式 (71)
 - Wi-Fi 設定 (127)
 - 電子水平儀的校正值 (155)
 - 版權資訊 (156)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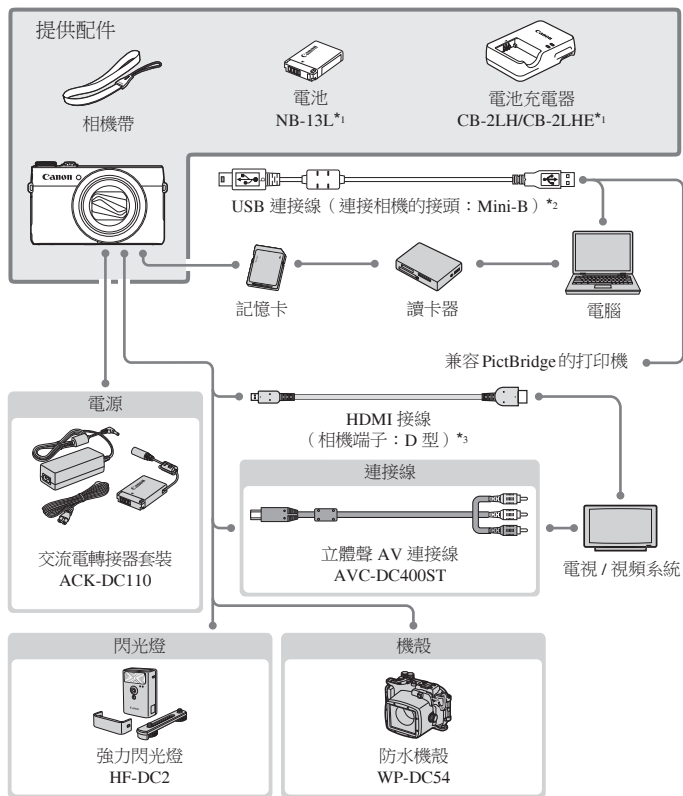


9

配件

透過另行購買的佳能配件及其他兼容配件體驗更多的拍攝樂趣

附件系統圖



^{*}₁ 亦可以單獨購買。

^{*}₂ 可使用佳能原裝配件（介面連接線 IFC-400PCU）。

^{*}₃ 使用市面有售，2.5 米（8.2 呎）或以下長度的連接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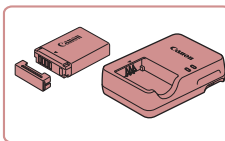
建議使用佳能原裝配件。

本產品設計為與佳能原裝配件配合使用效果最佳。佳能公司對使用非佳能原裝配件發生故障，如電池洩漏和 / 或爆炸，而導致本產品有任何損壞和 / 或任何事故（如失火）恕不負責。請注意，即使您可能要求付費維修，但凡使用非原裝佳能配件而導致本產品發生故障，均不屬本產品的保修範圍內。

另購配件

以下相機配件可另行購買。但請注意，部份配件在某些地區沒有出售，或可能已不再生產。

電源



電池 NB-13L

- 可充電鋰離子電池

電池充電器 CB-2LH/CB-2LHE

- 電池 NB-13L 的充電器



- 如使用非佳能原裝電池，螢幕會顯示 [電池通訊錯誤 (Battery communication error)]，使用者須要確認才可繼續操作。請注意，佳能對於因使用非佳能原裝電池而引致的意外，如故障或火災所造成的損失概不負責。



- 隨電池提供一枚方便您查看充電狀態的端子蓋。為已充電的電池安裝端子蓋，使 ▲ 可見；如電池未有充電，請安裝端子蓋使 ▲ 無法看見。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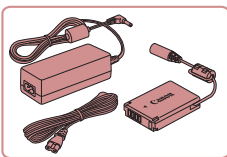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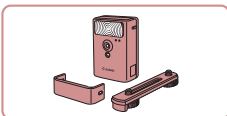
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ACK-DC110

- 用於透過家用電源為相機供電。長時間使用相機或連接電腦或打印機時，建議使用此套裝為相機供電，但不能使用此方法為相機內的電池充電。



- 您可以在使用 100 – 240 V (50/60 Hz) 交流電的地區使用電池充電器及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 對於其他不同類型的電源插座，請使用市面有售的插頭轉接器。請勿使用特別為外遊而設的變壓器，否則可能會損壞電池。

■ 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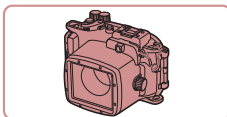
強力閃光燈 HF-DC2

- 安裝外接閃光燈後，可照亮在內置閃光燈有效範圍以外的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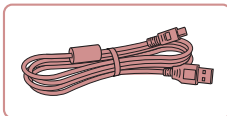
- 使用 [M]、[Av] 或 [Tv] 模式時，如 [閃光燈模式 (Flash Mode)] 設定為 [手動 (Manual)]，則無法使用強力閃光燈。

■ 其他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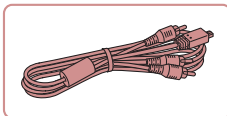
防水機殼 WP-DC54

- 相機安裝此防水機殼後，可防水深達 40 米 (130 呎)，亦適用於在雨中、沙灘或滑雪場地拍攝。



介面連接線 IFC-400PC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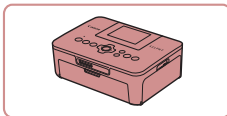
- 用於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或打印機。



立體聲 AV 連接線 AVC-DC400ST

- 用於連接相機及電視，以在電視的大螢幕上播放影像。

■ 打印機



兼容 PictBridge 的佳能打印機

- 您可以將相機直駁打印機以打印影像，而毋須使用電腦。
詳細說明，請親臨附近的佳能零售商。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使用另購配件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電視上播放

▶ 靜止影像 ▶ 短片

連接相機到電視，即可以透過電視的大螢幕檢視影像。
有關連接或切換輸入的說明，請參閱電視的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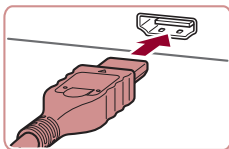


- 在電視上檢視影像時，部份資訊可能不會顯示（ 180）。

在高清電視上檢視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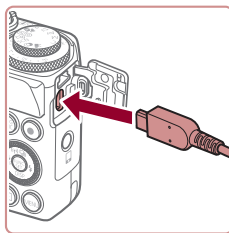
使用市面有售的 HDMI 連接線（長度不超過 2.5 米，連接相機的一端為 D 類型端子）將相機連接到高清電視，即可以在電視上檢視影像。您可以透過高清格式檢視使用 []、[] 或 [] 解像度拍攝的短片。



1 請確定已關閉相機及電視的電源

2 連接相機及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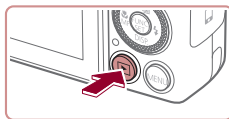
- 在電視上，如圖將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 HDMI 輸入。



- 打開相機的端子蓋，然後將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相機端子。

3 開啟電視，然後切換至視頻輸入

- 將電視輸入切換至在步驟 2 連接線所接上的視頻輸入。



4 開啟相機的電源

- 按下 [] 鍵開啟相機電源。
- 現在，電視會顯示相機拍攝的影像（相機螢幕不會顯示任何東西）。
- 完成後，請先關閉相機及電視的電源，然後拔除連接線。



- 無法同時連接 USB 連接線、另行購買的立體聲 AV 連接線或 HDMI 接線。同時將連接線強行插入相機可能會損壞相機或連接線。
- 當相機連接電視時，無法使用觸控操作。



- 相機連接到高清電視期間不會發出操作聲音。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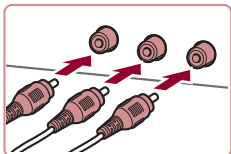


在電視螢幕上播放

▶ 靜止影像 ▶ 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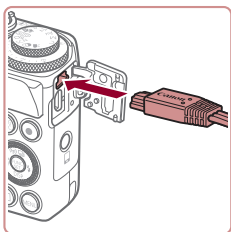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另行購買的立體聲 AV 連接線 AVC-DC400ST 連接相機及電視，即可以一邊操控相機，一邊透過電視的大螢幕檢視影像。

1 請確定已關閉相機及電視的電源



2 連接相機及電視

- 在電視上，如圖將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視頻輸入。
- 請確定連接線的插頭接上相同顏色的視頻輸入。
- 打開相機的端子蓋，然後將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相機端子。



3 顯示影像

- 按“在高清電視上檢視影像”（[161](#)）的步驟 3 – 4 顯示影像。



- 除非相機的視訊輸出系統（NTSC 或 PAL）符合電視格式，否則無法正常顯示影像。要變更視訊輸出系統，按下 [MENU] 鍵及選擇 [] 標籤內的 [視訊系統（Video System）]。
- 當相機連接電視時，無法使用觸控操作。



- 相機與電視連接時，您也可以在電視的大螢幕上預覽要拍攝的影像。要拍攝影像，請使用相機螢幕的相同拍攝方法操作。但無法使用自動對焦點放大（[51](#)）、手動對焦點放大（[81](#)）、手動對焦突出輪廓（[82](#)）及夜間顯示功能（[92](#)）。

使用家用電源為相機供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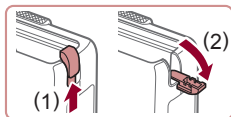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另行購買的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ACK-DC110 為相機供電，即毋須擔心相機的剩餘電量是否充足。

1 請確定已關閉相機的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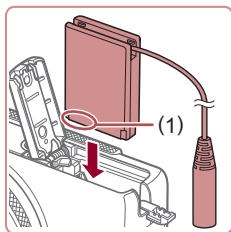
2 打開端子蓋

- 按“插入電池及記憶卡”（[19](#)）的步驟 1 打開記憶卡/電池蓋，然後如圖打開連接器的接線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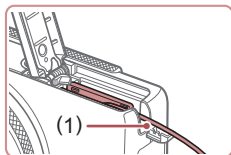


3 插入連接器

- 按圖示的端子方向 (1) 握持連接器，然後如插入電池一樣插入連接器（按“插入電池及記憶卡”（[19](#)）的步驟 2）。



- 確定連接器接線穿過接線口 (1)。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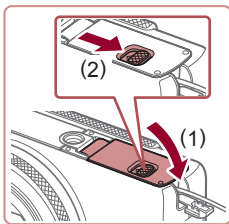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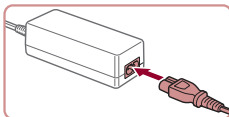
索引





4 關上記憶卡 / 電池蓋

- 放下記憶卡 / 電池蓋 (1) 同時滑動開關，然後推入直至聽到卡一聲關緊 (2)。



5 接上電源線

- 將電源線插入小型電源轉接器，然後將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 您現在可以開啟相機電源並使用。
- 使用後，關閉相機的電源，然後拔除插座上的電源線。



- 電源開啟時，請勿中斷轉接器的連接或拔除電源線，否則可能會刪除影像或損壞相機。
- 請勿將轉接器或其連接線接上其他物件，否則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或損壞。

使用軟件

下面說明可從佳能網站下載的軟件，以及安裝與儲存影像到電腦的步驟。

■ 軟件

安裝從佳能網站下載的軟件後，您可以在電腦上執行下列操作。

- CameraWindow
 - 匯入影像及變更相機設定
- ImageBrowser EX
 - 管理影像：檢視、搜索及組織
 - 打印及編輯影像
-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 瀏覽、處理及編輯 RAW 影像



- 須要連接互聯網，而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的收費及存取資料的費用為分開收取。

軟件說明書

使用軟件時請參閱此說明書。您可以透過軟件（不包括部份軟件）的說明系統進入此說明書。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使用連接線連接電腦

查看您的電腦規格

您可以在下列電腦上使用軟件。有關系統規格及兼容資訊的說明，包括新操作系統的支援，請瀏覽佳能網站。

作業系統 *	Windows	Mac OS
	Windows 8/8.1 Windows 7 SP1	Mac OS X 10.9 Mac OS X 10.8

* 透過 Wi-Fi 發送影像到電腦時，請參閱“查看您的電腦規格”（[133](#)）的系統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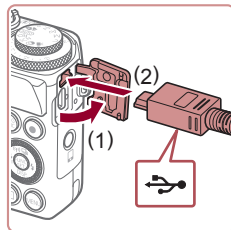
- 有關包括支援的作業系統版本在內的最新系統要求，請查看佳能網站。

安裝軟件

有關軟件的安裝說明，請參閱“安裝軟件”（[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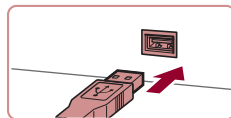
■ 將影像儲存在電腦

此處的說明使用了 Windows 7 及 Mac OS X 10.8 作示範。
至於其他功能，請參閱相關軟件的說明系統（不包括部份軟件）。



1 連接相機及電腦

- 關閉相機的電源，然後打開端子蓋 (1)。按圖示的方向，將 USB 連接線上較小的插頭完全插入相機端子 (2)。



- 將 USB 連接線上較大的插頭插入電腦的 USB 接口。有關使用電腦 USB 連接的說明，請參閱電腦的使用者指南。



2 開機以進入 CameraWindow

- 按下 [] 鍵開啟相機電源。
- Mac OS：相機及電腦建立連接後，螢幕會顯示 CameraWindow。
- Windows：按下列步驟執行操作。
- 在顯示的畫面上按一下 [] 連結修改程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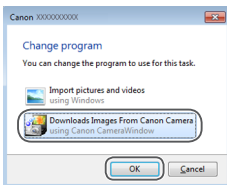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選擇 [從佳能相機下載影像 (Downloads Images From Canon Camera)]，然後按一下 [確定 (OK)]。

- 連接兩下 []。

3 將影像儲存在電腦

- 按一下 [從相機匯入影像 (Import Images from Camera)]，然後按一下 [匯入未傳輸的影像 (Import Untransferred Images)]。
- 影像會儲存在以日期命名的獨立資料夾內，並存放在電腦的相片資料夾中。
- 儲存影像後，關閉 CameraWindow，然後按下 [] 鍵關閉相機的電源，並拔除連接線。
- 有關在電腦上檢視影像的說明，請參閱“軟件說明書” ( 163)。



- Windows 7：如螢幕沒有顯示步驟 2 的畫面，請按一下工作列上的 [] 圖示。
- Mac OS：如執行步驟 2 後 CameraWindow 沒有顯示，按一下工作列上的 [CameraWindow] 圖示。
- 雖然不使用軟件，只連接相機及電腦亦可儲存影像到電腦，但這個方法有下列限制：
 - 連接相機及電腦後，可能需要等候數分鐘才能存取影像。
 - 以垂直方向拍攝的影像，可能會以水平方向儲存。
 - 可能無法儲存 RAW 影像 (或記錄 RAW 影像時同時記錄的 JPEG 影像)。
 - 儲存影像到電腦時，影像的保護設定可能會被清除。
 - 視乎作業系統、使用的軟件或影像的檔案大小，儲存影像或影像資訊時可能會出現某些問題。
 - 軟件提供的部份功能可能不適用，如編輯短片。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打印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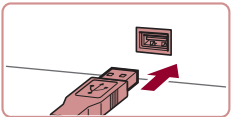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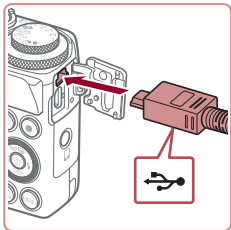
▶ 靜止影像 ▶ 短片

連接相機及打印機後，即可輕鬆打印影像。您可以在相機上指定要打印的影像，然後整批打印或交予相片沖印店處理，又或用來打印相簿的影像。此處使用佳能 SELPHY CP 系列的輕巧相片打印機作示範說明。顯示的螢幕畫面及可用功能視乎打印機而有所不同。其他說明，請參閱打印機指南。

■ 簡易打印

▶ 靜止影像 ▶ 短片

只要使用 USB 連接線，即可連接相機及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機（另行購買）輕鬆打印影像。



1 請確定已關閉相機及打印機的電源

2 連接相機及打印機

- 請確定已關閉相機及打印機的電源按圖示的方向，將連接線上較小的插頭完全插入相機端子。
- 將連接線上較大的插頭插入打印機。有其他的連接說明，請參閱打印機指南。

3 開啟打印機的電源



4 開啟相機的電源

- 按下 [] 鍵開啟相機電源。

5 選擇影像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影像。

6 進入打印畫面

- 按下 [] 鍵。



7 打印影像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打印 (Print)]，然後按下 [] 鍵。
- 開始打印。
- 要打印其他影像，請在打印後由步驟 5 開始重複上述操作。
- 完成打印後，關閉相機及打印機的電源，然後拔除連接線。



- 有關兼容 PictBridge 的佳能打印機（另行購買），請參閱“打印機”（160）。
- 無法打印 RAW 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配置打印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進入打印畫面

- 按“簡易打印”（ 166）的步驟 1–6 進入此畫面。

2 配置設定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 鍵選擇選項。

	預設值	配合當前的打印機設定。
	日期	打印附有日期的影像。
	檔案編號	打印附有檔案編號的影像。
	日期及 檔案編號	打印同時附有日期及檔案編號的影像。
	關	—
	預設值	配合當前的打印機設定。
	關	—
	開	使用拍攝時的資訊以最佳的設定打印影像。
	紅眼 1	修正紅眼。
	打印份數	選擇打印份數。
裁切影像	—	打印所需影像的指定範圍（ 167）。
紙張設定	—	設定紙張尺寸、版面編排及其他細節（ 168）。

打印之前裁切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在打印之前裁切影像，以打印所需影像的部份範圍。



1 選擇 [裁切影像 (Cropping)]

- 按“配置打印設定”（ 167）的步驟 1 進入打印畫面後，選擇 [裁切影像 (Cropping)]，然後按下 [⏻] 鍵。
- 螢幕會顯示一個裁切框，表示將要打印的影像範圍。

2 按需要調整裁切框

- 要重設裁切框的大小，請移動變焦桿。
- 要移動裁切框的位置，按下 [▲][▼][◀][▶] 鍵。
- 要旋轉裁切框，請轉動 [●] 轉盤。
- 完成設定後，按下 [⏻] 鍵。

3 打印影像

- 按“簡易打印”（ 166）的步驟 7 打印。



- 較小的影像或部份長寬比的影像可能無法裁切。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打印之前選擇紙張尺寸及版面編排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選擇 [紙張設定 (Paper Settings)]

- 按“配置打印設定”(167) 的步驟 1 進入打印畫面後，選擇 [紙張設定 (Paper Settings)]，然後按下 [OK] 鍵。



2 選擇紙張尺寸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 轉盤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OK] 鍵。



3 選擇紙張類型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 轉盤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OK] 鍵。



4 選擇版面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 轉盤選擇項目。
- 選擇 [N 個影像 (N-up)]，然後按下 [◀] [▶] 鍵設定在每頁紙張上要打印的影像數目。
- 按下 [OK] 鍵。

5 打印影像

可用的版面選項

預設值	配合當前的打印機設定。
有邊框	打印影像時四周帶有空白位置。
無邊框	無邊框，打印至頁邊距。
N 個影像	選擇每頁紙張上的打印數目。
證件相片	打印影像以作身份認證用途。 只適用於解像度為 L 及長寬比為 3:2 的影像。
固定尺寸	選擇打印尺寸。 選擇 3.5 × 5 吋、明信片或寬尺寸的打印件。

打印證件相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選擇 [證件照 (ID Photo)]

- 執行“打印之前選擇紙張尺寸及版面編排”(168) 步驟 1–4 的操作，選擇 [證件照 (ID Photo)]，然後按下 [OK] 鍵。

2 選擇長邊及短邊的尺寸

- 按下 [▲] [▼] 鍵或轉動 [轉盤] 轉盤選擇項目。按下 [◀] [▶] 鍵選擇長度，然後按下 [OK] 鍵。



3 選擇打印範圍

- 按“打印之前裁切影像”(167) 的步驟 2 選擇打印範圍。

4 打印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打印短片場景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進入打印畫面

- 按“簡易打印”（ 166）的步驟 1–5 選擇短片，然後按下 [] 鍵。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鍵。螢幕會顯示此畫面。

2 選擇打印方法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然後按下 [] [] 鍵選擇打印方法。

3 打印影像

短片的打印選項

一個畫面	打印目前的畫面為靜止影像。
多個畫面	在單頁紙張上以指定的間隔打印一連串的場景。您亦可以設定 [標題 (Caption)] 為 [開 (On)]，以打印資料夾編號、檔案編號及畫面的拍攝時間。



- 要取消打印操作，按下 [] 鍵選擇 [確定 (OK)]，然後再次按下 [] 鍵。
- 無法在兼容 PictBridge 的佳能打印機 CP720/CP730 及更早的型號上選擇 [證件照 (ID Photo)] 及 [多個畫面 (Sequence)]。

■ 將影像加入打印清單 (DPOF)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在相機上設定整批打印（ 171）及透過相片沖印店付費沖印。您可以如下指定記憶卡上要打印的影像（最多 998 張影像）及相關設定，如打印份數。您在此部份所準備的打印資訊符合 DPOF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 標準。



- 無法將 RAW 影像加入打印清單。

配置打印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下指定打印格式，選擇是否加入日期、檔案編號及其他設定。這些設定會應用到打印清單內的全部影像。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打印設定 (Print Settings)]，按需要選擇及配置項目（ 30）。

打印型式	標準	每頁打印一個影像。
	索引	每頁打印多個尺寸較小的影像。
	標準及索引	同時打印標準及索引格式的影像。
日期	開	打印附有拍攝日期的影像。
	關	—
檔案編號	開	打印附有檔案編號的影像。
	關	—
清除 DPOF 資料	開	打印完畢後，清除所有打印清單的設定。
	關	—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部份情況下，打印機或相片沖印服務可能不會應用所有的 DPOF 設定打印。
- 如記憶卡的打印設定是使用其他相機配置，則相機的螢幕可能會顯示 [!] 警告。使用本相機變更的打印設定可能會覆寫所有之前配置的設定。



- 指定 [索引 (Index)] 後，無法同時將 [日期 (Date)] 及 [檔案編號 (File No.)] 設定為 [開 (On)]。
- 索引打印不適用於部份兼容 PictBridge 的佳能品牌打印機 (另行購買)。
- 日期會以在 [日期/時間 (Date/Time)] 中所指定的格式打印 (圖 20)。

指定單張影像的打印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選擇 [選擇影像及數量 (Select Images & Qty.)]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選擇影像及數量 (Select Images & Qty.)]，然後按下 [] 鍵。

2 選擇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 鍵。
- 您可以指定打印份數。
- 如您指定影像為索引打印，則影像會附有 [✓] 圖示。要取消影像的索引打印，請再次按下 [] 鍵。[✓] 會取消顯示。



3 設定打印份數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設定打印份數 (多至 99 張)。
- 要設定打印其他影像及打印份數，請重複步驟 2 - 3。
- 無法指定索引打印的打印份數。您只可以在步驟 2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 完成打印後，按下 [MENU] 鍵返回選單畫面。

指定一個範圍內的影像的打印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 在“指定單張影像的打印設定” (圖 170) 的步驟 1 選擇 [選擇範圍 (Select Range)]，然後按下 [] 鍵。
- 按“選擇範圍” (圖 115) 的步驟 2 - 3 指定影像。
- 按下 [▲|▼] 鍵選擇 [指令 (Order)]，然後按下 [] 鍵。

指定全部影像的打印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 在“指定單張影像的打印設定” (圖 170) 的步驟 1 選擇 [選擇全部影像 (Select All Images)]，然後按下 []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清除打印清單的所有影像



- 在“指定單張影像的打印設定”（ 170）的步驟 1 選擇 [清除全部選擇（Clear All Selections）]，然後按下 [] 鍵。
- 按下 []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 [確定（OK）]，然後按下 [] 鍵。

打印加入了打印清單的影像（DPOF）



- 如影像已加入打印清單（ 169 –  170），則連接相機及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機後，螢幕會顯示此畫面。按下 [] [] 鍵選擇 [開始打印（Print now）]，然後按下 [] 鍵即可輕易打印清單內的影像。
- 任何暫時停止的 DPOF 打印工作，將會由下一張影像開始重新打印。

▶ 靜止影像 ▶ 短片

將影像加入相簿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選擇記憶卡內多達 998 張影像，然後使用軟件將影像傳輸到電腦，並儲存到獨立的資料夾來設定相簿。此功能方便您在網上訂購相簿或自行使用打印機打印相簿。

指定選擇的方法



- 按下 [MENU] 鍵，選擇 [] 標籤內的 [相簿設定（Photobook Set-up）]，然後選擇指定影像的方法。



- 如記憶卡的打印設定是使用其他相機配置，則相機的螢幕可能會顯示 [] 警告。使用本相機變更的打印設定可能會覆寫所有之前配置的設定。



- 有關將影像傳輸到電腦後的其他說明，請參閱“軟件說明書”（ 163）及打印機指南。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加入單張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選擇 [選擇影像 (Select)]

- 按“指定選擇的方法”（[171](#)）的步驟選擇 [選擇影像 (Select)]，然後按下 [OK] 鍵。



2 選擇影像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OK] 鍵。
- 螢幕會顯示 [✓]。
- 要移除相簿的影像，請再次按下 [OK] 鍵。[✓] 會取消顯示。
- 重複此步驟以指定其他影像。
- 完成打印後，按下 [MENU] 鍵返回選單畫面。

將所有影像加入相簿

▶ 靜止影像 ▶ 短片



- 按“指定選擇的方法”（[171](#)）的步驟選擇 [選擇全部影像 (Select All Images)]，然後按下 [OK]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OK] 鍵。

移除相簿的所有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 按“指定選擇的方法”（[171](#)）的步驟選擇 [清除全部選擇 (Clear All Selections)]，然後按下 [OK] 鍵。
- 按下 [◀▶] 鍵或轉動 [DISC] 轉盤選擇 [確定 (OK)]，然後按下 [OK]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10

附錄

有關使用相機的實用資訊

疑難排解

如您發現相機有問題，請先查看下列事項。如下列辦法無法解決問題，請聯絡佳能客戶支援中心。

電源

按下電源鍵時沒有任何反應。

- 確定電池已充電 (🔋19)。
- 確定已按正確的方向插入電池 (🔋19)。
- 確定記憶卡 / 電池蓋已完全關閉 (🔋19)。
- 骯髒的電池端子會使電池性能下降。使用棉花棒清潔端子，然後重新插入電池數次。

電池的電量很快便耗盡。

- 電池的性能在低溫時會降低。請嘗試為電池保暖，如放入口袋中，並請勿讓任何金屬物件接觸到電池端子。
- 骯髒的電池端子會使電池性能下降。使用棉花棒清潔端子，然後重新插入電池數次。
- 如這些方法沒有顯著效用，而電池在充電後還是很很快便耗盡，即表示已超出電池使用壽命。請購買新的電池。

鏡頭沒有收回。

- 請勿在電源開啟時打開記憶卡 / 電池蓋。關閉記憶卡 / 電池蓋，然後開啟相機的電源後再關閉 (🔋19)。

電池發脹。

- 電池發脹是正常反應，不會構成任何安全問題。但如電池發脹至無法插入相機，請聯絡佳能客戶支援中心。

電視上的顯示

電視上的影像扭曲，或沒有任何顯示 (📺161)。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拍攝

無法拍攝。

- 使用播放模式 (📖103) 時半按快門按鈕 (📖27)。

昏暗環境下的螢幕顯示不正常 (📖29)。

拍攝時，螢幕的顯示不正常。

- 請注意，下列情況不會記錄於靜止影像中，但會記錄於短片。
 - 在光管或 LED 照明下，畫面可能會跳動或有水平線條。

拍攝時無法使用全螢幕顯示 (📖49)。

影像沒有加入日期標記。

- 雖然本相機無法將日期標記加入影像，但可以如下打印附有日期的影像。
 - 使用軟件打印
詳細說明，請參閱“軟件說明書”(📖163)。
 - 使用打印機的功能打印影像。

按下快門按鈕時，螢幕上的 [📷] 閃動，並無法拍攝 (📖37)。

半按快門按鈕時，螢幕顯示 [📷] (📖37)。

- 設定 [影像穩定器模式 (IS Mode)] 為 [持續開啟 (Continuous)] (📖91)。
- 打開閃光燈，並設定閃光燈模式為 [📷] (📖88)。
- 提高 ISO 感光度 (📖75)。
- 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或其他設備上以保持相機穩定。這種情況下，請設定 [影像穩定器模式 (IS Mode)] 為 [關 (Off)] (📖91)。

影像失焦。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之前，請半按快門按鈕為主體設定焦點 (📖27)。
- 確定主體在對焦範圍之內 (📖196)。
- 設定 [自動對焦輔助光 (AF-assist Beam)] 為 [開 (On)] (📖52)。
- 確定已關閉不需要使用的功能，如微距等。
- 嘗試使用對焦鎖或自動對焦鎖拍攝 (📖83、📖87)。

影像模糊。

- 視乎拍攝環境，使用觸控式快門功能拍攝時可能經常會有影像模糊的情況。拍攝時請穩定握持相機。

半按快門按鈕時，螢幕沒有顯示自動對焦框，而相機沒有執行對焦操作。

- 要顯示多個自動對焦框及正確調整焦點，請在半按快門按鈕之前嘗試為高對比的主體範圍構圖；否則，請嘗試重複半按快門按鈕。

拍攝的主體太暗。

- 打開閃光燈，並設定閃光燈模式為 [📷] (📖88)。
- 使用曝光補償調整亮度 (📖74)。
- 使用校正對比度功能調整對比 (📖77、📖123)。
- 使用自動曝光鎖或重點測光功能 (📖74、📖74)。

主體太亮，而光亮部份過度曝光。

- 按下閃光燈，並設定閃光燈模式為 [📷] (📖34)。
- 使用曝光補償調整亮度 (📖74)。
- 使用自動曝光鎖或重點測光功能 (📖74、📖74)。
- 調低主體的亮度。

雖然使用了閃光燈，但影像仍然太暗 (📖37)。

- 在閃光燈的有效範圍內拍攝 (📖196)。
- 使用閃燈曝光補償或變更閃燈輸出來調整亮度 (📖89、📖95)。
- 提高 ISO 感光度 (📖75)。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主體太亮，而光亮部份過度曝光。

- 在閃光燈的有效範圍內拍攝 (📖196)。
- 按下閃光燈，並設定閃光燈模式為 [📷] (📖34)。
- 使用閃燈曝光補償或變更閃燈輸出來調整亮度 (📖89、📖95)。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影像有白點。

- 這是由於閃光燈的光線令空氣中的塵粒或其他粒子反光。

影像顯得粗糙。

- 調低 ISO 感光度 (📖75)。
- 於部份拍攝模式下，較高的 ISO 感光度可能會令影像顯得粗糙 (📖55)。

主體有紅眼。

- 請設定 [防紅眼功能 (Red-eye)] 為 [開 (On)] (📖52)。使用閃光燈拍攝時，防紅眼指示燈 (📖4) 會啟動。要取得最佳效果，主體必須直視防紅眼燈。另外可增加室內環境的光線或靠近拍攝主體。
- 使用紅眼修正功能編輯影像 (📖123)。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影像記錄到記憶卡需時很長，或連續拍攝的速度很慢。

- 使用相機低階格式化記憶卡 (📖154)。

無法使用拍攝設定或 FUNC. 選單的設定。

- 可用設定視乎拍攝模式而有所不同。請參閱“各拍攝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FUNC. 選單”及“拍攝標籤”(📖181 – 📖186)。

螢幕沒有顯示“嬰兒”或“兒童”圖示。

- 如臉孔資料沒有設定出生日期，螢幕便不會顯示嬰兒及兒童圖示 (📖44)。如即使設定出生日期後螢幕仍然沒有顯示圖示，請重新註冊臉孔資料 (📖44) 或確認已正確設定日期/時間 (📖152)。

無法使用觸控式自動對焦或觸控式快門。

- 無法輕觸畫面的四邊來啟動觸控式自動對焦或觸控式快門。請嘗試輕觸螢幕的中央。

拍攝短片

顯示的拍攝時間不正確，或記錄受干擾。

- 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或使用支援高速記錄的記憶卡。請注意，即使顯示的拍攝時間不正確，記憶卡上的短片長度與實際的記錄時間相同 (📖154、📖196)。

螢幕顯示 [🔴]，並自動停止拍攝。

- 相機的內置記憶體接近存滿，因此相機無法快速記錄到記憶卡。請嘗試下列操作：
 - 使用相機低階格式化記憶卡 (📖154)。
 - 調低畫質設定 (📖50)。
 - 更換一張支援高速記錄的記憶卡 (📖196)。

無法變焦。

- 使用 [📷] 模式拍攝時無法執行變焦操作 (📖66)。
- 使用 [📹] 模式拍攝短片時，無法執行變焦操作 (📖60)。

拍攝的主體扭曲。

- 在相機前快速經過的主體可能會顯得扭曲，這並非故障，

播放

無法播放。

- 相機可能無法播放曾使用電腦變更檔案名稱，或修改其資料夾結構的影像或短片。有關資料夾結構或檔案名稱的資訊，請參閱“軟件說明書”(📖163)。

相機停止播放，或播放的聲音不順暢。

- 使用曾透過本相機低階格式化的記憶卡 (📖154)。
- 播放複製到讀取速度較慢的記憶卡的短片時，可能會出現干擾情況。
- 如在效能不足的電腦上播放短片，可能會出現畫面跳格及播放聲音不順暢的情況。

播放短片時沒有聲音。

- 如您啟用了 [靜音 (Mute)] 功能 (📖151) 或短片的聲音太低，請調校音量 (📖151)。
- 使用 [📹] (📖60) 或 [📷] (📖69) 模式拍攝的短片由於沒有記錄聲音，因此亦不會播放放聲音。

記憶卡

相機無法識別記憶卡。

- 插入記憶卡後重新開機 (📖26)。

電腦

無法傳輸影像至電腦。

- 透過連接線將影像傳輸到電腦時，如下嘗試減慢傳輸速度。
 - 按下 [📺] 鍵進入播放模式。持續按下 [MENU] 鍵，然後同時按下 [▲] 及 [🔍] 鍵。螢幕顯示下一個畫面時，按下 [◀] [▶] 鍵選擇 [B]，然後按下 [🔍] 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無法按下 [▲] 鍵進入 Wi-Fi 選單。

- 在拍攝模式下無法使用 Wi-Fi 選單。請切換至播放模式，然後重新嘗試。
- 在播放模式下，無法在使用放大顯示模式或索引顯示模式時進入 Wi-Fi 選單。請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模式，然後重新嘗試。相同地，播放群組影像或以指定的條件篩選並顯示影像時，無法進入 Wi-Fi 選單。取消群組或篩選影像播放。
- 使用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打印機或電腦時，無法進入 Wi-Fi 選單。請拔除連接線。

無法新增裝置 / 目的地。

- 您可在相機上新增多達 20 個連接資料的項目。請先在相機上刪除不需要的連接資料，然後新增裝置 / 目的地 (1149)。
- 使用電腦或智能手機註冊網站服務 (1138)。
- 要新增智能手機，請先在智能手機上安裝專用的應用程式 CameraWindow (1128)。
- 要新增電腦，請先在電腦上安裝 CameraWindow 軟件。請同時查看您的電腦及 Wi-Fi 環境及設定 (1133、1135)。
- 請勿在干擾 Wi-Fi 訊號的設備附近，如微波爐、藍芽裝置及其他使用 2.4 GHz 寬頻的裝置附近使用相機。
- 請將相機放近您需要連接的其他裝置（如存取點），並確定裝置之間沒有放置任何物件。

無法連接存取點。

- 確定存取點的頻道已設定為相機支援的頻道 (1194)。請注意，除指定自動頻道外，建議手動設定一個支援的頻道。

無法傳輸影像。

- 目的地裝置沒有足夠的儲存容量。請增加目的地裝置的儲存容量，然後重新發送影像。
- 目標相機的記憶卡的寫入保護開關設定為鎖定位置。請將開關向上推以取消鎖定。
- 無法發送 RAW 影像。使用 [] 模式時，只會發送 JPEG 影像。但可使用影像同步功能發送 RAW 影像。
- 如影像透過存取點以影像同步功能 (1145) 發送到電腦後，您移動或重新命名這些影像檔案或資料夾，則無法將影像發送到 CANON IMAGE GATEWAY 或其他網站。在電腦上移動或重新命名這些影像檔案或資料夾之前，請先確定該些影像已發送到 CANON IMAGE GATEWAY 或其他網站。

無法重設所要發送影像的尺寸。

- 無法重設大於原來影像的解像度設定。
- 無法重設短片的尺寸。

發送影像所需的時間很長。/ 無線連接中斷。

- 發送多張影像可能需要較長時間。請嘗試重設影像的尺寸為 [M2] 或 [S] 以縮短發送時間 (1145)。
- 發送短片可能需要較長時間。
- 請勿在干擾 Wi-Fi 訊號的設備附近，如微波爐、藍芽裝置及其他使用 2.4 GHz 寬頻的裝置附近使用相機。請注意，即使螢幕顯示 [] 時，發送影像亦可能需要較長時間。
- 請將相機放近您需要連接的其他裝置（如存取點），並確定裝置之間沒有放置任何物件。

打算在丟棄相機或將相機轉送他人之前刪除 Wi-Fi 資訊。

- 重設 Wi-Fi 設定 (115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螢幕提示

如螢幕顯示錯誤提示，請嘗試下列方法：

拍攝或播放

無記憶卡

- 記憶卡可能以錯誤的方向插入。請以正確的方向重新插入記憶卡 (📖19)。

記憶卡已鎖定

- 記憶卡的寫入保護開關設定為鎖定位置。將開關向上推以取消鎖定 (📖19)。

無法記錄！

- 在沒有安裝記憶卡的情況下拍攝。要拍攝影像，請以正確的方向插入記憶卡 (📖19)。

記憶卡錯誤 (📖154)

- 如格式化支援的記憶卡及 (📖2) 以正確方向插入後，螢幕依然顯示相同的錯誤提示，請聯絡佳能客戶支援中心 (📖19)。

記憶卡的可用空間不足

- 記憶卡的可用空間不足，無法拍攝 (📖34、📖54、📖73、📖93) 或編輯影像 (📖120)。請刪除不要的影像 (📖116) 或插入有足夠容量的記憶卡 (📖19)。

無法使用觸控式自動對焦

- 在目前的拍攝模式下無法使用觸控式自動對焦功能 (📖181)。

觸控式自動對焦功能取消

- 無法偵測到以觸控式自動對焦功能所選擇的主體 (📖86)。

為電池充電 (📖19)

無影像。

- 記憶卡沒有包含任何可以顯示的影像。

已保護！ (📖114)

無法識別的影像 / 不兼容 JPEG / 影像太大 / 無法播放 MOV / 無法播放 MP4

- 無法顯示不支援或資料已損壞的影像。
- 如影像曾使用電腦編輯或變更檔案名稱，又或是以其他相機拍攝，則可能無法顯示。

無法放大！ / 無法使用關聯播放功能播放此內容 / 無法旋轉 / 無法修正影像 / 無法修正 / 無法指定到分類 / 無法選擇的影像。 / 沒有識別資訊

- 如影像曾使用電腦編輯或變更檔案名稱，又或是以其他相機拍攝，則可能無法使用下列功能。請注意，附有星號 (*) 的功能不適用於短片。
編輯識別資料 * (📖111)、放大 * (📖112)、關聯播放 * (📖113)、旋轉 * (📖117)、標記影像為最愛影像 (📖118)、編輯 * (📖120)、打印清單 * (📖169) 及相簿設定 * (📖171)。

無法選擇的範圍

- 為一個範圍內的影像選擇設定 (📖115、📖117、📖170) 時，您嘗試選擇的起始影像在最後影像之後，又或選擇的最後影像在起始影像之前。

超出所選限制

- 您選擇多於 998 張影像為打印清單 (📖169) 或相簿設定 (📖171)。請選擇 998 個或以下的影像。
- 無法正確儲存打印清單 (📖169) 或相簿設定 (📖171)。減少所選影像的數目，然後再嘗試操作。
- 您為 500 張以上的影像執行保護 (📖114)、刪除 (📖116)、標記為最愛影像 (📖118)、打印清單 (📖169) 或相簿設定 (📖171) 的操作。

命名錯誤！

- 由於記憶卡用來儲存影像的資料夾編號已達 999 (最高) 及資料夾內的影像編號已達 9999 (最高)，因此無法建立資料夾或記錄影像。在 [📁] 標籤內，變更 [檔案編號 (File Numbering)] 為 [自動重設 (Auto Reset)] (📖155) 或格式化記憶卡 (📖154)。

鏡頭錯誤

- 如鏡頭在收縮或伸出時停止操作，或在多沙塵的環境下使用相機，此錯誤提示可能會顯示。
- 如螢幕經常顯示此錯誤提示，即表示相機可能已損壞。這種情況下，請聯絡佳能客戶支援中心。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相機偵測到錯誤（錯誤編號）

- 如相機在拍攝後立即顯示此錯誤提示，則可能沒有儲存影像。切換至播放模式以查看影像。
- 如螢幕經常顯示此錯誤提示，即表示相機可能已損壞。這種情況下，請記下錯誤編號（Exx），然後聯絡佳能客戶支援中心。

檔案錯誤

- 即使相機已連接到打印機，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相片或曾使用電腦軟件修改的影像亦可能無法正確打印（P166）。

打印錯誤

- 檢查紙張尺寸設定（P168）。如正確設定後螢幕依然顯示此錯誤提示，請重新啟動打印機並再次在相機上完成設定操作。

廢液倉滿

- 請聯絡佳能客戶支援中心以更換廢液倉。

Wi-Fi

連接失敗

- 無法識別任何存取點。請查看存取點設定（P135）。
- 無法找到裝置。請關閉相機的電源後再開啟，然後重新連接。
- 查看您要連接的裝置，並確定該裝置已準備好連接。

無法偵測存取點

- 曾同時按下多個存取點的 WPS 按鈕。請再次嘗試連接。

無法找到存取點

- 請查看存取點的電源已開啟。
- 手動連接存取點時，請確定已輸入正確的 SSID。

密碼不正確 / 不正確的 Wi-Fi 安全設定

- 請查看存取點的安全設定（P135）。

IP 位址有衝突

- 請重設 IP 位址，以確保與其他設定沒有衝突。

連接中斷 / 接收失敗 / 發送失敗

- 您身處的環境可能阻礙接收 Wi-Fi 訊號。
- 避免在微波爐、藍芽裝置及其他使用 2.4 GHz 寬頻的裝置附近使用相機的 Wi-Fi 功能。
- 請將相機放近您需要連接的其他裝置（如存取點），並確定裝置之間沒有放置任何物件。
- 請查看連接裝置，以確定沒有上述問題。

發送失敗

記憶卡錯誤

- 如以正確方向插入已格式化的記憶卡後，螢幕依然顯示相同的錯誤提示，請聯絡佳能客戶支援中心。

接收失敗

記憶卡空間不足

- 目標相機內的記憶卡可用空間不足，無法接收影像。請刪除記憶卡的影像以騰出空間，或插入有足夠容量的記憶卡。

接收失敗

記憶卡已鎖住

- 將要接收影像的相機的記憶卡的寫入保護開關設定為鎖定位置。請將開關向上推以取消鎖定。

接收失敗

命名錯誤！

- 由於接收影像的相機的資料夾編號已達 999（最高）及檔案編號已達 9999（最高），因此無法接收影像。

伺服器的可用空間不足

- 請刪除已上傳到 CANON IMAGE GATEWAY 的影像以騰出空間。
- 將透過影像同步（P145）發送的影像儲存在電腦

查看網絡設定

- 查看電腦目前的網設定可連接到互聯網。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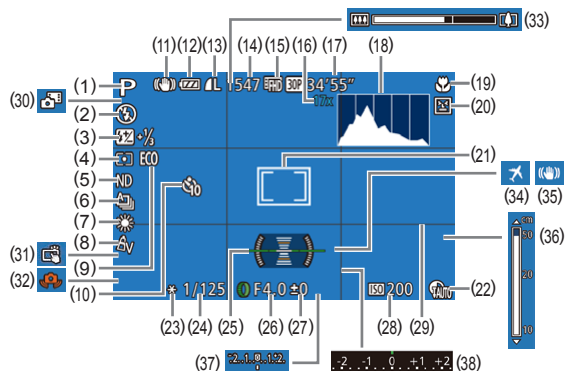
10 附錄

索引



螢幕資訊

■ 拍攝 (資訊顯示)



- (1) 拍攝模式 (181) , 場景圖示 (38)
- (2) 閃光燈模式 (88)
- (3) 閃燈曝光補償 / 閃光輸出 (89、95)
- (4) 測光方式 (74) , 暗部修正 (78)
- (5) 中灰濾鏡 (78)
- (6) 驅動模式 (87) , 自動包圍曝光拍攝 (76) , 對焦點包圍曝光 (82)
- (7) 白平衡修正 (78) , 校正水銀燈 (49)
- (8) 我的顏色 (80)
- (9) 省電模式 (153)
- (10) 自拍 (41)
- (11) 影像穩定器模式圖示 (39)
- (12) 電量 (179)
- (13) 靜止影像壓縮度 (91) , 解像度 (49)
- (14) 可拍攝張數 (195) *
- (15) 短片畫質 (50)
- (16) 數碼變焦放大倍數 (40) , 數碼遠攝功能 (83)
- (17) 剩餘的可攝錄時間 (196)
- (18) 直方圖 (105)
- (19) 對焦範圍 (81、81) , 自動對焦鎖 (87)
- (20) 眨眼偵測 (51)

- (21) 自動對焦框 (83) , 重點測光 AE 區框 (74)
- (22) 動態範圍修正 (77)
- (23) 自動曝光鎖 (74) , 閃光曝光鎖 (89)
- (24) 快門速度 (93、94)
- (25) 電子水平儀 (50)
- (26) 光圈值 (94、94)
- (27) 曝光補償等級 (74)
- (28) ISO 感光度 (75)

- (29) 格線 (99)
- (30) 混合自動模式 (36)
- (31) 觸控式快門 (42)
- (32) 相機震動警告 (37)
- (33) 變焦列 (34)
- (34) 時區設定 (152)
- (35) 影像穩定器 (91)
- (36) 手動對焦指示 (81)
- (37) 曝光等級 (94)
- (38) 曝光補償等級 (74)

* 使用 [] 模式時，表示可拍攝張數。

電量

螢幕會顯示表示電池電量的圖示或提示。

顯示	內容
	電量充足
	電量略為消耗，但仍然足夠
	將近耗盡－請儘快為電池充電
[為電池充電]	電池耗盡－請立刻為電池充電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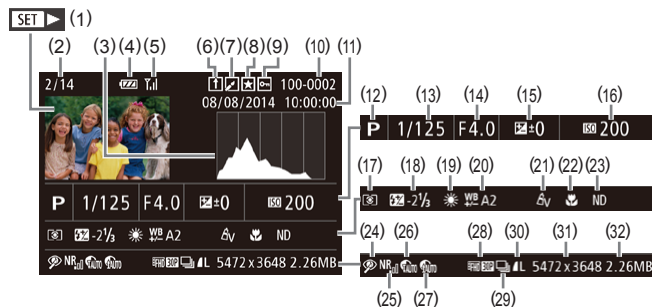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播放（詳細資訊顯示）



- | | |
|------------------------------------|--|
| (1) 短片 (34、103) | (17) 測光方式 (74) |
| (2) 顯示影像的編號 / 影像總數 | (18) 閃光燈 (88)，
閃光曝光補償 (89) |
| (3) 直方圖 (105) | (19) 白平衡 (78) |
| (4) 電量 (179) | (20) 白平衡修正 (57)，
校正水銀燈 (49)，
創意拍攝效果 (55) |
| (5) Wi-Fi 訊號的強度 (144) | (21) 我的顏色 (80、122) |
| (6) 影像同步 (145) | (22) 對焦範圍 (81、81) |
| (7) 影像編輯 (120)，
短片壓縮度 (125) | (23) 中灰濾鏡 (78) |
| (8) 最愛影像 (118) | (24) 修正紅眼 (123) |
| (9) 保護 (114) | (25) 高 ISO 消除雜訊 (76) |
| (10) 資料夾編號 – 檔案編號 (155) | (26) 動態範圍修正 (77) |
| (11) 拍攝日期 / 時間 (20) | (27) 暗部修正 (78) |
| (12) 拍攝模式 (181) | (28) 畫質 / 影片格數 (短片)
(49、50) |
| (13) 快門速度 (93、94) | (29) 群組播放 (110) |
| (14) 光圈值 (94、94) | |
| (15) 曝光補償等級 (74) | |
| (16) ISO 感光度 (75) | |

- | | |
|---|--|
| (30) 壓縮度 (畫質) (91) /
解像度 (49、50)，
短片摘要 (36)，
RAW (90)，MP4 (短片) | (31) 靜止影像：解像度 (195)
短片：播放時間 (196) |
| (32) 檔案大小 | |

• 在電視上檢視影像時，部份資訊可能不會顯示 (161)。

短片控制介面的總覽

如“檢視” (103) 的說明，您可在進入短片控制介面後執行下列操作。

🔊	輕觸以顯示音量控制介面，然後輕觸 [▲][▼] 調校音量。音量為 0 時，螢幕會顯示 [🔊]。
▶	播放
▶▶	慢動作播放 (您可以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調整播放速度。相機不會播放聲音。)
◀	跳回之前的畫面 * 或上一個片段 (126) (持續按下 [🔊] 鍵繼續後退。)
◀◀	上一個畫面 (持續按下 [🔊] 鍵快速後退。)
▶▶	下一個畫面 (持續按下 [🔊] 鍵快速前進。)
▶	跳到之後的畫面 * 或下一個片段 (126) (持續按下 [🔊] 鍵繼續快速前進。)
🗑️	刪除片段 (選擇短片摘要時顯示 (126))
✂️	編輯 (124)
🖨️	連接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機時顯示 (166)。

* 顯示目前畫面的前或後約 4 秒的畫面。

• 短片播放期間，您可以按下 [◀][▶] 鍵快速進或後退 (或到上一個或下一個片段)。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功能及選單表

■ 各拍攝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黑色的圖示表示可使用或相機自動設定的功能，如 **C**。

不適用的功能會以灰色的圖示表示，如C。

曝光補償 (74)



驅動模式 (87)



閃光燈 (📖88)



閃燈曝光補償 (📖89)



閃燈輸出等級 (📖95)

Av/Tv 設定 (93、 94)

光圈值



快門速度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FUNC. 選單

動態範圍修正 (77)



C*1/M/Av/Tv/P  **AUTO**                    

C*1/M/Av/Tv/P/  AUTO/                                                                  



C*1/M/Av/Tv/P  AUTO                                                                                        

暗部修正 (78)

C*/M/Av/Tv/P / AUTO / [Icons] / HDR / [Icons]

C*1/M/Av/Tv/P  AUTO                

ISO 感光度 (75)

自動

125 – 12800

C^{*}/M/Av/Tv/P/AUTO/ISO/WHITE BALANCE/AF-ON/AF-L/AF-LOCK/AF-ASSIST/EVF/VIEWFINDER/AF-ON/AF-L/AF-LOCK/AF-ASSIST/EVF/VIEWFINDER

白平衡 (📖78)

[illegible]

C*1/M/Av/Tv/P  AUTO                                 

C^{*}/M/Av/Tv/P [Icons] AUTO [Icons] [Icons]



C * / M / Av / Tv / P / [Icons] / AUTO / [Icons] / [Icons] / [Icons] / [Icons] / [Icons]

1 / 2

C^{*}/M/Av/Tv/P [Icons] AUTO [Icons] [Icons]

白平衡修正 (📖79)

C^{*}/M/Av/Tv/P  **AUTO**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潜水白平衡修正 (📖57)



色彩調整（二軸、70）



我的顏色 (📖80)


$$\Delta_V / \Delta_N / \Delta_{Se}^{*3} / \Delta_{BW}^{*3} / \Delta_P / \Delta_I / \Delta_D / \Delta_B / \Delta_G / \Delta_R / \Delta_C^{*4}$$


包圍曝光 (📖76、📖82)



自拍 (📖41)



自拍設定 (📖42)

延遲時間 *5



拍攝張數 *6



測光方式 (74)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 3 其他拍攝模式
- 4 P 模式
- 5 Tv、Av、M 及 C 模式
- 6 播放模式
- 7 Wi-Fi 功能
- 8 設定選單
- 9 配件
- 10 附錄

索引

- *1 選項視乎指定的拍攝模式而有所不同。
- *2 無法使用進階設定。
- *3 無法使用白平衡。
- *4 設定程度為 1－5：對比度、銳利度、色彩飽和度、紅色、綠色、藍色及膚色。
- *5 使用無法設定拍攝張數的模式時，無法設定為 0 秒。
- *6 使用無法設定拍攝張數的模式時，設定為 1 張（無法修改）。
- *7 與長寬比設定同步，並且自動設定（[圖 61](#)）。

拍攝標籤

自動對焦框（[圖 83](#)）

智能臉部優先 *2



1 點



自動對焦框大小（[圖 84](#)）*3

一般



小



數碼變焦（[圖 40](#)）

標準



關



1.6x/2.0x



自動對焦點放大（[圖 51](#)）

開



關



伺服自動對焦（[圖 85](#)）

開



關



連續自動對焦（[圖 85](#)）

開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C^{*}/M/Av/Iv/P [Icons] **AUTO** [Icons]

開

C*/M/Av/Tv/P [Icons] AUTO [Icons]

[Icons] HDR [Icons]

[Icons]

C^{*1}/M/Av/Iv/P/ AUTO/

開

[illegible]

C*/M/Av/Tv/P/AUTO/[Icons] HDR [Icons]

[illegible]

C*1/M/Av/Tv/P  AUTO                                                                                        

C*1/M/Av/Tv/P/  AUTO       

開

C^{*}/M/Av/Tv/P [Icons] AUTO [Icons]

C* / M / Av / Tv / P / AUTO / [Icons] / HDR / [Icons]

突出輪廓

開 / 關

C* / M / Av / Tv / P / / AUTO / / / / / / / / / / / / /

低/高

C* / M / Av / Tv / P / / AUTO / / / / / / /

顏色

紅 / 黃 / 藍

C* / M / Av / Tv / P /  AUTO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重點測光 AE 點 (📖74)

中央



自動對焦點



安全轉換 (📖94)

開



關



風聲過濾器 (📖37)

自動 / 關



拍攝後立刻顯示 (📖52)

顯示時間

關 / 快速



2 秒 / 4 秒 / 8 秒



持續顯示



顯示資訊

關



詳細顯示



眨眼偵測 (📖51)

開



關



自訂顯示 (📖99)

拍攝資訊 / 格線 / 電子水平儀 / 直方圖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夜間顯示 (📖92)

開 / 關



FUNC. 選單版面 (📖100)



倒轉顯示 (📖28)

開 / 關



影像穩定器設定 (📖91)

影像穩定器模式

關



持續開啟



拍攝時開啟



動態影像穩定器

1



2



摘要類型 (📖36)

包括靜止影像 / 不包括靜止影像



儲存 靜止影像 (📖69)

開 / 關



星空效果 (📖66、📖67)

銳利 / 關 / 柔和



拍攝星光設定 (📖66)

星星的能見度

標準 / 高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 設定標籤

項目	參考頁
靜音	📖 151
音量	📖 151
聲音選項	📖 152
提示	📖 152
日期 / 時間	📖 152
時區設定	📖 152
鏡頭收縮	📖 153
省電模式	📖 153
省電	📖 27、📖 153
液晶螢幕亮度	📖 153
開機畫面	📖 154
格式化	📖 154
檔案編號	📖 155
建立資料夾	📖 155
單位	📖 155
電子水平儀	📖 155
視訊系統	📖 162
觸控式操作	📖 156
輕觸反應	📖 156
Wi-Fi 設定	📖 127
流動裝置連接鍵	📖 128
版權資訊	📖 156
認證標誌顯示	📖 157
語言 	📖 157
重設全部設定	📖 157

■ 我的選單標籤

項目	參考頁
我的選單設定	📖 102

■ 播放標籤

項目	參考頁
影像搜尋	📖 108
以清單顯示 / 播放短片摘要	📖 106
關聯播放	📖 113
幻燈片播放	📖 112
刪除	📖 116
保護	📖 114
旋轉	📖 117
最愛影像	📖 118
相簿設定	📖 171
校正對比度	📖 123
紅眼修正	📖 123
裁切影像	📖 121
重設尺寸	📖 120
我的顏色	📖 122
臉孔識別資料	📖 107
切換效果	📖 103
索引效果	📖 107
捲動顯示	📖 103
群組影像	📖 11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項目	參考頁
自動旋轉	📖 118
返回	📖 103
設定觸控操作	📖 119

■ 打印標籤

項目	參考頁
打印	—
選擇影像及數量	📖 170
選擇範圍	📖 170
選擇全部影像	📖 170
清除全部選擇	📖 171
打印設定	📖 169

使用注意事項

- 本相機是高度精密的電子裝置。請避免撞擊或震盪相機。
- 請勿將相機放近磁鐵、馬達或其他會產生強力電磁場的裝置，否則可能會造成故障或刪除影像資料。
- 如相機或螢幕沾到水點或污漬，請使用柔軟的乾布或眼鏡布擦拭。請勿過份用力擦抹。
- 請勿使用包含有機溶劑的清潔劑來清潔相機或螢幕。
- 使用吹氣泵吹走鏡頭上的沙塵。如有頑固污漬，請聯絡佳能客戶支援中心。
- 要避免相機在經過突如其來的溫度轉變（當相機由寒冷環境轉移到溫暖的環境）後出現濕氣凝結的現象，請將相機放在可密封的塑膠袋裡，然後等待相機逐漸調適至周圍環境的溫度後才取出。
- 如相機內出現濕氣凝結現象，請立刻停止使用相機。如在這種情況下繼續使用相機，可能會造成損壞。取出電池及記憶卡，直至濕氣完全消散後再使用相機。
- 將沒有使用的電池放入塑膠袋或其他容器貯存。如一段時間不使用電池，為保持電池的性能，請一年最少一次為電池充電，然後在貯存之前完全耗盡電池。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規格

相機規格

相機有效像素 (最高)	約 2020 萬像素
鏡頭焦距	4.2x 變焦：8.8 (W) — 36.8 (T) 毫米 (相當於 35 毫米菲林格式：24 (W) — 100 (T) 毫米)
液晶螢幕	3 吋 TFT 彩色液晶螢幕 有效像素：約 1,040,000 點
檔案格式	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兼容 DPOF (1.1 版)
資料類型	靜止影像：Exif 2.3 (JPEG) · RAW (CR2 (佳能獨有)) 短片：MP4 (視頻：MPEG-4 AVC/H.264；音頻： MPEG-4 AAC-LC (立體聲))
介面	高速 USB HDMI 輸出 模擬音頻輸出 (立體聲) 模擬視頻輸出 (NTSC/PAL)
電源	電池 NB-13L 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ACK-DC110
大小 (基於 CIPA 指引)	103.0 × 60.4 × 40.4 毫米 (4.06 × 2.38 × 1.59 吋)
重量 (基於 CIPA 指引)	約 304 克 (約 10.72 安士；包括電池及記憶卡) 約 279 克 (約 9.84 安士；只包括相機機身)

Wi-Fi

標準	IEEE 802.11b/g/n* * 只適用於 2.4 GHz 頻寬
傳輸方法	OFDM 調變 (IEEE 802.11g/n) DSSS 調變 (IEEE 802.11b)
通訊模式	Infrastructure 模式 *1 · Ad hoc 模式 *2 *1 支援 Wi-Fi 保護設定 *2 Wi-Fi CERTIFIED IBSS
支援的頻道	1 – 11 (PC2201) 或 1 – 13 (PC2155) 括號內為型號
保安	WEP · WPA-PSK (AES/TKIP) · WPA2-PSK (AES/TKIP)

數碼變焦的焦距 (相當於 35 毫米)

數碼變焦 [標準]	24 – 403.2 毫米 (代表結合光學變焦及數碼變焦的焦距。)
數碼遠攝功能 1.6 倍	24 – 403.2 毫米
數碼遠攝功能 2.0 倍	24 – 403.2 毫米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拍攝張數 / 可記錄時間，播放時間

拍攝張數	約 210 張
可拍攝張數（開啟省電模式）	約 310 張
短片記錄時間 *1	約 40 分鐘
短片記錄時間（連續拍攝 *2）	約 1 小時 10 分鐘
播放時間	約 4 小時

*1 時間數值以預設的相機設定，執行一般的操作（如拍攝、暫停、開機及關機、變焦）取得。

*2 可用的時間數值以重複拍攝最長的短片時間（直至相機自動停止記錄）取得。

- 可拍攝的相片數目以日本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CIPA）的測試指引取得。
- 於部份拍攝情況下，可拍攝張數及記錄時間可能會較上述數值為少。
- 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的拍攝張數 / 記錄時間。

每張記憶卡的拍攝張數

使用 3:2 長寬比（) 時每張記憶卡的可拍攝張數如下：可拍攝張數視乎長寬比而有所不同。

拍攝像素	壓縮度	每張記憶卡的拍攝張數 （大概的拍攝張數）	
		8 GB	32 GB
L （大） 20M/ 5472×3648		852	3441
		1379	5568
M1 （中 1） 12M/ 4320×2880		1320	5329
		2098	8472
M2 （中 2） 4M/2304×1536		4234	17091
		7442	30040
S （小） 0.3M/720×480		24562	99135
		35089	141622
RAW 影像 5472×3648	—	342	1385

- 表內的數值是以標準的佳能測試條件所取得，可能會因主體、記憶卡及相機設定而有所不同。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每張記憶卡的可記錄時間

影像畫質	每張記憶卡的可記錄時間	
	8 GB	32 GB
	30 分鐘 03 秒	2 小時 01 分鐘 27 秒
	43 分鐘 29 秒 *1	2 小時 55 分鐘 43 秒 *2
	2 小時 03 分鐘 55 秒	8 小時 20 分鐘 32 秒
	5 小時 14 分鐘 34 秒	21 小時 10 分鐘 38 秒

*1 以 iFrame 模式拍攝短片時為 26 分鐘 22 秒 (1072)。

*2 以 iFrame 模式拍攝短片時為 1 小時 46 分鐘 33 秒 (1072)。

- 表內的數值是以標準的佳能測試條件所取得，可能會因主體、記憶卡及相機設定而有所不同。
- 當短片的檔案容量達 4 GB、使用 [, , 或  時的記錄時間達 29 分鐘 59 秒，又或使用 [] 時記錄時間達 1 小時，相機會自動停止記錄。
- 使用部份記憶卡時，即使短片大小未達最高限制，相機亦可能會停止拍攝。建議使用速度為 6 級或以上的 SD 記憶卡。

閃光範圍

廣角端 ()	50 厘米 – 7.0 (1.6 – 23 呎)
遠攝端 ()	40 厘米 – 4.0 米 (1.3 – 13 呎)

拍攝範圍

拍攝模式	對焦範圍	廣角端 ()	遠攝端 ()
AUTO	—	5 厘米 (2.0 吋) – 無限遠	40 厘米 (1.3 呎) – 無限遠
其他模式		5 厘米 (2.0 吋) – 無限遠	40 厘米 (1.3 呎) – 無限遠
		5 – 50 厘米 (2.0 吋 – 1.6 呎)	—
	MF *	5 厘米 (2.0 吋) – 無限遠	40 厘米 (1.3 呎) – 無限遠
		5 – 50 厘米 (2.0 吋 – 1.6 呎)	—
		1.5 – 20 米 (4.9 – 66 呎)	1.5 – 20 米 (4.9 – 66 呎)

* 於部份拍攝模式下無法使用。

連續拍攝的速度

連續拍攝模式	速度
	約每秒 6.5 張影像
	約每秒 4.4 張影像
	約每秒 4.4 張影像

- 使用佳能測試標準的指定 8 GB UHS-I 記憶卡。請注意，可拍攝張數視乎主體及使用的記憶卡等因素而有所不同。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快門速度

[AUTO] 模式， 自動設定範圍	1 – 1/2000 秒
使用 [Tv]、[M] 或 [1/2500] 模式時的可用值 (秒) *1*2	250, 200, 160, 125, 100, 80, 60, 50, 40, 30, 25, 20, 15, 13, 10, 8, 6, 5, 4, 3.2, 2.5, 2, 1.6, 1.3, 1, 0.8, 0.6, 0.5, 0.4, 0.3, 1/4, 1/5, 1/6, 1/8, 1/10, 1/13, 1/15, 1/20, 1/25, 1/30, 1/40, 1/50, 1/60, 1/80, 1/100, 1/125, 1/160, 1/200, 1/250, 1/320, 1/400, 1/500, 1/640, 1/800, 1/1000, 1/1250, 1/1600, 1/2000

*1 使用 [**Tv**] 模式時，無法使用 20 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

*2 使用 [**1/2500**] 模式時，無法使用 1/25 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

光圈

光圈值	f/1.8 – f/11 (W) · f/2.8 – f/11 (T)
使用 [Av]、[M] 或 [1/2500] 模式 * 時的可用值	f/1.8, f/2.0, f/2.2, f/2.5, f/2.8, f/3.2, f/3.5, f/4.0, f/4.5, f/5.0, f/5.6, f/6.3, f/7.1, f/8.0, f/9.0, f/10, f/11

* 視乎變焦位置，部份光圈值可能無法使用。

電池 NB-13L

類型：可充電鋰離子電池
標準電壓：3.6 V DC
標準容量：1250 mAh
充電次數：約 300 次
操作溫度：0 – 40 °C (32 – 104 °F)
大小：29.6 × 42.0 × 9.5 毫米 (1.17 × 1.65 × 0.37 吋)
重量：約 22 克 (約 0.78 安士)

電池充電器 CB-2LH/CB-2LHE

額定輸入：100 – 240 V AC (50/60 Hz)
0.09 A (100 V) – 0.06 A (240 V)
額定輸出：4.2 V DC · 0.7 A
充電時間：約 2 小時 10 分鐘 (使用 NB-13L 時)
充電指示燈：充電時：橙色 / 完全充電：綠色 (兩種指示燈)
操作溫度：5 – 40 °C (41 – 104 °F)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索引

符號

1 點（自動對焦框模式）83
AUTO 模式（拍攝模式）22、34
Av（拍攝模式）94
AV 連接線 162
C（拍攝模式）98
CameraWindow（智能手機）128
CameraWindow（電腦）163
CANON iMAGE GATEWAY 138
DPOF 169
FUNC. 選單
 表 183
 基本操作 29
FUNC. 選單編排 100
GPS 資訊顯示 105
HDMI 接線 161
iFrame 短片（短片模式）72
ISO 感光度 75
M（拍攝模式）94
P（拍攝模式）73
PictBridge 160、166
RAW 90
SD/SDHC/SDXC 記憶卡 → 記憶卡
Tv（拍攝模式）93
Wi-Fi 功能 127
Wi-Fi 選單 130

二劃

人像（拍攝模式）55
人臉選擇 85

四劃

中灰濾鏡功能 78
手動（短片模式）96

手動對焦（對焦範圍）81
日期 / 時間
 日期 / 時間電池 21
 世界時鐘 152
 充電 21
 設定 20
幻燈片播放 112

五劃

白平衡（色彩）78
打印 166
世界時鐘 152
包裝內容 2
立體聲 AV 連接線 160、161、162

六劃

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159、162
色彩（白平衡）78
多區白平衡 49
自訂白平衡 79
自動包圍曝光拍攝 76
自動快門（拍攝模式）63
自動對焦框 83
自動對焦鎖 87
自動曝光鎖 74
自拍功能 41
 2 秒延時自拍 42
 自訂自拍計時器 42

七劃

伺服自動對焦 85
我的顏色 80、122
刪除 116
刪除全部影像 116

快速（對焦範圍）57

八劃

放大顯示 112
直流電連接器 162
長寬比 48
拍攝
 拍攝日期 / 時間 → 日期 / 時間
 拍攝資訊 99、179

九劃

指示燈 32、52
星星（拍攝模式）66
 星光（拍攝模式）66
 星軌（拍攝模式）68

查看焦點 112
重設全部設定 157
紅眼修正 123
流動裝置連接鍵 128
重設影像尺寸 120
柔焦（拍攝模式）62
省電 27
省電模式 153
為影像加入位置資訊 147
風聲過濾器 37
保護 114
相機
 重設全部設定 157
相機存取點模式 132
相機帶 2、18
相機腕帶 → 相機帶
相簿設定 171

十劃

校正水銀燈 49
家用電源 162
校正對比度 77、123
配件 159

閃光燈

 慢速同步 88
 閃燈曝光補償 89
 開 88
 關閉閃光燈 88
閃光曝光鎖 89
眨眼自拍（拍攝模式）64
眨眼偵測 51
海報效果（拍攝模式）58
格線 99
記憶卡 2
 記錄時間 196
時鐘 33

十一劃

軟件
 安裝 133、164
混合自動（拍攝模式）36
控制環 97、98、109
魚眼效果（拍攝模式）60
雪景（拍攝模式）56
液晶螢幕 28
透過存取點連接 135
動態範圍修正功能 77
將影像發送到智能手機 128
將影像發送到網站 138
旋轉 117
連續拍攝 39、43

十二劃

短片
 記錄時間 196
 畫質（解像度 / 影片格數）49、50
 編輯 124
裁切影像 121、167
復古色調的影像 80
黑白效果（拍攝模式）63
黑白影像 8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測光方法 74
程式自動曝光 73
發送影像 143
智能臉部優先（自動對焦框模式）84
創意拍攝 54
最愛影像 118
創意濾鏡（拍攝模式）58
畫質 → 壓縮度（畫質）

十三劃

煙火（拍攝模式）56
電子水平儀 50
電池充電器 2、159
電池 → 日期／時間（日期／時間電池）
 充電 19
 省電 27
 等級 179
 省電模式 153
電視顯示 161
電源 159
電源 → 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 電池
 → 電池充電器
微笑（拍攝模式）63
預設值 → 重設全部設定
暗部修正 78
搜尋 108
微距（對焦範圍）81
解像度（影像尺寸）49
極鮮艷色彩（拍攝模式）58
跳轉顯示 109

十四劃

端子 161、162、166
遙控拍攝 148
對焦
 手動對焦突出輪廓 82
 自動對焦框 83

自動對焦點放大 51
自動對焦鎖 87
伺服自動曝光 85
觸控式自動對焦 86

對焦範圍

水底微距 57
手動對焦 81
快速 57
微距 81

對焦點包圍曝光 82
對焦鎖 83
疑難排解 173

十五劃

潛水（拍攝模式）55
播放 → 檢視
模型效果（拍攝模式）60
標準（短片模式）71
影像
 刪除 116
 保護 114
 播放 → 檢視
 顯示時間 52
影像同步 145
影像穩定器 91
數碼遠攝功能 83
數碼變焦 40
編輯

我的顏色 122
紅眼修正 123
重設影像尺寸 120
校正對比度 123
裁切影像 121

編輯或刪除連接資訊 149

十六劃

選單
 表 181
 基本操作 30
螢幕
 圖示 179、180
 選單 → FUNC. 選單，選單
 顯示的語言 22
錯誤提示 177

十七劃

臉孔識別 44
環功能選擇器鍵 97、99
聲音 151
檔案編號 155
檢視 24
 幻燈片播放 112
 放大顯示 112
 索引顯示 107
 單張影像顯示 24
 電視顯示 161
 跳轉顯示 109
 影像搜尋 108
 關聯播放 113
臉部優先自拍（拍攝模式）65
壓縮度（畫質）91

十八劃

儲存影像到電腦 164

十九劃

曝光
 自動曝光鎖 74
 閃光曝光鎖 89
 補償 74
關聯播放 113
懷舊效果（拍攝模式）59

二十劃

觸控式自動對焦 86
觸控式快門 42
觸控操作 119

二十一劃

攜帶相機旅遊 152

二十三劃

顯示的語言 22
變焦 22、34、40、41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Wi-Fi（無線網絡）的注意事項

- 允許使用無線網絡的國家及地區
 - 部份國家及地區禁止使用無線網絡，而違法使用可能會受到國家或地區法規的懲罰。要避免違反有關無線網絡的規例，請瀏覽佳能網站以查閱可使用的地區。請注意，佳能對於在其他國家及地區因使用無線網絡而引起的任何問題概不負責。
- 下列行為可能會受到法律刑罰：
 - 拆開或改裝本產品
 - 移除產品上的認證標籤
- 根據國際交易及國際貿易條例，出口戰略性資源或服務（包括本產品）到日本以外的地方時，須要取得日本政府的出口准許（或服務交易准許）。
- 由於本產品包含美國的加密軟件，因此同時受美國的出口管理條例所規管，並無法出口或帶到受美國貿易禁運的國家。
- 請確認您已記下所使用的無線網絡的設定。
儲存在本產品的無線網絡設定可能會因不正確操作本產品、無線電波或靜電的影響，意外或故障而變更或刪除。請確認已記下無線網絡設定以防萬一。請注意，佳能公司對於因影像質量或丟失問題，以及因使用本產品所直接或間接導致的損壞或金錢損失概不負責。
- 將本產品交予其他人、丟棄或送往維修時，請確認已記下無線網絡設定，並按需要重設產品為預設定（刪除設定）。
- 佳能對於遺失本產品或本產品遭偷竊將不作賠償。
對於因遺失本產品或本產品遭偷竊而有人未經授權而存取或使用本產品上所註冊的目標裝置導致的損壞或損失，佳能概不負責。
- 請確定按照本指南的指示使用產品。
請確定按照本指南的指引使用產品的無線網絡功能。除本指南說明的方法外，佳能對於以其他方法使用功能及產品所造成的損毀或損失概不負責。

- 請勿在接近醫療設備或其他電子設備的地方使用本產品的無線網絡功能。
在接近醫療設備或其他電子設備的地方使用本產品的無線網絡功能可能會影響該些裝置的運作。

有關無線電波干擾的注意事項

- 其他會發出無線電波的裝置可能會干擾本產品。要避免干擾，請確認本產品已儘可能遠離該些裝置，或使用該些裝置時避免同時使用本產品。

安全注意事項

由於 Wi-Fi 使用無線電波以傳輸訊號，因此應比使用接線連接網絡時更加倍留意安全注意事項。

使用 Wi-Fi 時，請時刻注意下列要項：

- 請只使用已經授權的網絡。
本產品會搜尋附近的 Wi-Fi 網絡，並在螢幕上顯示搜尋結果。螢幕可能亦會顯示您沒有獲得授權使用的網絡（不知名網絡），但嘗試連接到或使用該些網絡可能會被視為未經授權的進入。因此，請確認只使用已經授權的網絡，並切勿嘗試連接到該些不知名的網絡。

如沒有正確配置安全設定，可能會發生下列問題。

- 監察傳輸
第三方可能會蓄意監視您的 Wi-Fi 傳輸，以及嘗試獲取您所傳送的資料。
- 未經授權進入網絡
第三方可能會未經授權而蓄意進入您所使用的網絡，以偷取、修改或毀壞您的資訊。此外，您可能會成為其他未經授權存取資料的受害者，如身份盜用（某人假扮其他人的身份以取得一些未經授權的資訊），又或被人利用作跳板以攻擊其他電腦（某人未經授權進入您的網絡，並作為跳板以掩護其入侵其他系統的行蹤）。

要防止這些問題發生，請確認已為您的 Wi-Fi 網絡配置完善的安全設定。請正確了解 Wi-Fi 的安全性後才使用本相機的 Wi-Fi 功能，並在調整安全設定時衡量風險及方便性。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本相機可透過 Wi-Fi 使用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機打印。PictBridge 技術標準讓您可輕易直駁數碼相機、打印機及其他裝置。此外，名為 DPS over IP 的新標準實現在網絡環境下使用 PictBridge 連接，而本相機亦兼容此標準。

商標及許可

- Microsoft 及 Windows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與 / 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intosh 及 Mac OS 是 Apple 電腦公司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 App Store、iPhone 及 iPad 是 Apple 電腦公司的商標。
- SDXC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
- HDMI、HDMI 標誌及高清多媒體介面為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iFrame 標誌及 iFrame 符號是 Apple Inc. 的商標。
- Wi-Fi®、Wi-Fi Alliance®、WPA™、WPA2™及 Wi-Fi Protected Setup™是 Wi-Fi Alliance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N-Mark 是 NFC Forum,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所有其他商標為各自擁有者的財產。
- 本裝置具備已得 Microsoft 許可的 exFAT 技術。
-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1)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2)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免責聲明

- 未經授權下不得複製本指南。
- 所有數據均以佳能公司的測試標準計算。
- 產品的規格及設計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本指南的圖片及螢幕示範可能與器材實際所顯示的稍有不同。
- 除上述提及的事項外，佳能公司對於因使用本產品而導致的任何損失概不負責。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1 相機的基本操作

2 自動模式 /
混合自動模式

3 其他拍攝模式

4 P 模式

5 Tv、Av、M 及 C 模式

6 播放模式

7 Wi-Fi 功能

8 設定選單

9 配件

10 附錄

索引

